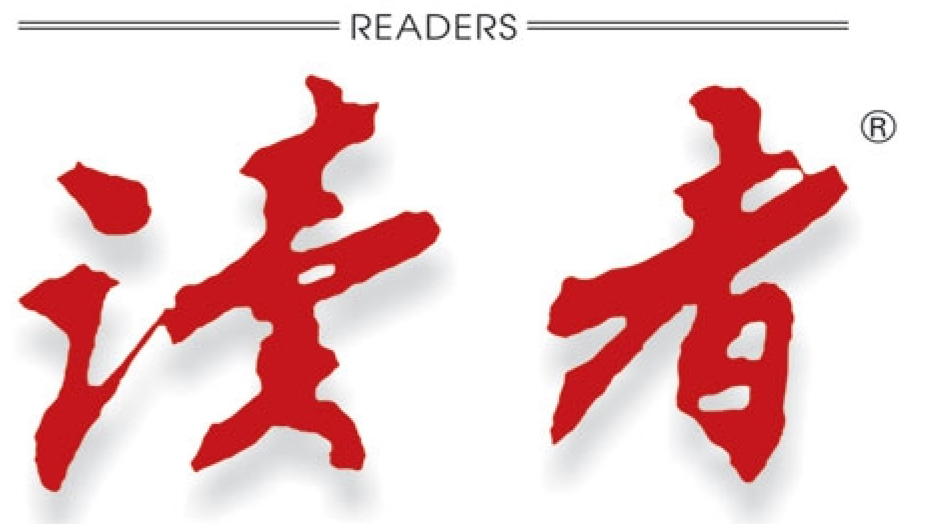


READERS



父亲到死一步三回头　　忏悔　　延迟退休，你准备好了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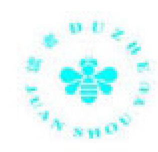




2013-19

主办：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总第552期

十月上



什么都不会结束

◎洪　敏编译

金黄色的大太阳已经照了一整天，白天就要结束了。

小男孩看到白天结束非常伤心。

现在，他的妈妈来向他道晚安。

“为什么白天必须要结束呢?”他问妈妈。

“这样，夜晚才能开始啊。”

“可是，白天结束时，太阳到哪里去了呢?”

“白天其实没有结束，它会在别处开始，太阳将会在那里发光。这时夜晚会在这里开始。什么都不会结束。”

“真的什么都不会结束?”

“什么都不会，它会在另一个地方以另一种方式开始。”

小男孩躺在被窝里，妈妈坐在他身边。

“风停之后，风到哪里去了呢?”他继续问。

“它吹到别的地方，让那里的树跳舞去了。”

“暴风雨过后，雨到哪里去了呢?”

“进入云彩，形成新的暴风雨。”

“那森林里的树叶变色掉落之后呢?”

“落入泥土，变成新树新叶的一部分。”

“可是，当树叶落下时，那就是什么东西结束了!”小男孩说，“是秋天结束了?”

“是的，”妈妈说，“秋天结束，冬天开始。”

“那冬天结束后呢?”小男孩问。

“冬天结束，积雪融化，小鸟飞回，春天开始。”妈妈说。

小男孩露出了微笑。

“真的什么都不会结束啊。”

“今天就到这里吧，该睡觉了，明天早上你醒来时，月亮会到很远的地方开始新的夜晚，太阳会回到这里开始新的一天。”

（李　轩摘自《讽刺与幽默》2013年5月3日）

卷首语





ISSN 1005－1805
CN 62－1118/Z

主管 主办 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出版人 吉西平
编委会主任 彭长城

编辑出版 读者杂志社
社长 总编辑 富康年
常务副社长 副总编辑 宁恢
副社长 副总编辑 侯润章 袁勤怀 任伟

编辑部
主任 张涛
副主任 陈天竺
责任编辑 高翔飞
编辑 李秀娟 黎珈禾 韩维善 刘学成
美术编辑 刘全镛
制版 祁国宏

发行印制部 8773310(传真)
副总监 刘志伟 (0931) 8773036
区域发行经理
王燚 8773039
韩学斌 8773092
姚宏霞 8773054
卢建洪 8773095
雷洋 8773094

广告部 8773029(传真)
总监 杜孟瑛 (0931) 8773309
广告经理
李耀武 8773073
杨荣波 8773075
尹莲 8773042

新媒体部
副总监 李进 (0931) 8773170
经理 欧阳薇 8773170

品牌发展和综合部
主任 王祎 (0931) 8722496
行政助理 王丹 8773070
品牌助理 樊又菲 8176293
稿酬 叶丽琼 8773352
邮购 白熠峰 8773350
陈志明 8773241

2013年第19期（总第552期）


首届
国家期刊奖


中国邮政
发行畅销报刊


《读者》
读者最喜爱的杂志

目 录 十月上

· 联系我们 ·

杂志社电话 (0931)8773352
杂志社传真 (0931)8773353
文字投稿 duzhe@duzhe.cn
美术投稿 duzhe.ms@duzhe.cn
通讯地址 甘肃省兰州市中央广场邮局《读者》信箱 (730030)
社址 兰州市城关区读者大道568号

《读者》网 http://www.duzhe.com
《读者》微博 @读者
《读者》微信号 duzheweixin

· 更便捷实惠的阅读 ·

《读者》官方电子版
http://www.duzhe.com/periodicals/periodicals.jsp
《读者》苹果客户端
《读者》手机杂志
移动用户 发送短信KTDZB到10658080
或http://wap.cmread.com/iread/m/73655
电信用户 http://wapread.189.cn/s/BFvqya
联通用户 http://iread.wo.com.cn/pps/vueIBj
《读者》手机报
电信用户 发送短信dub到10659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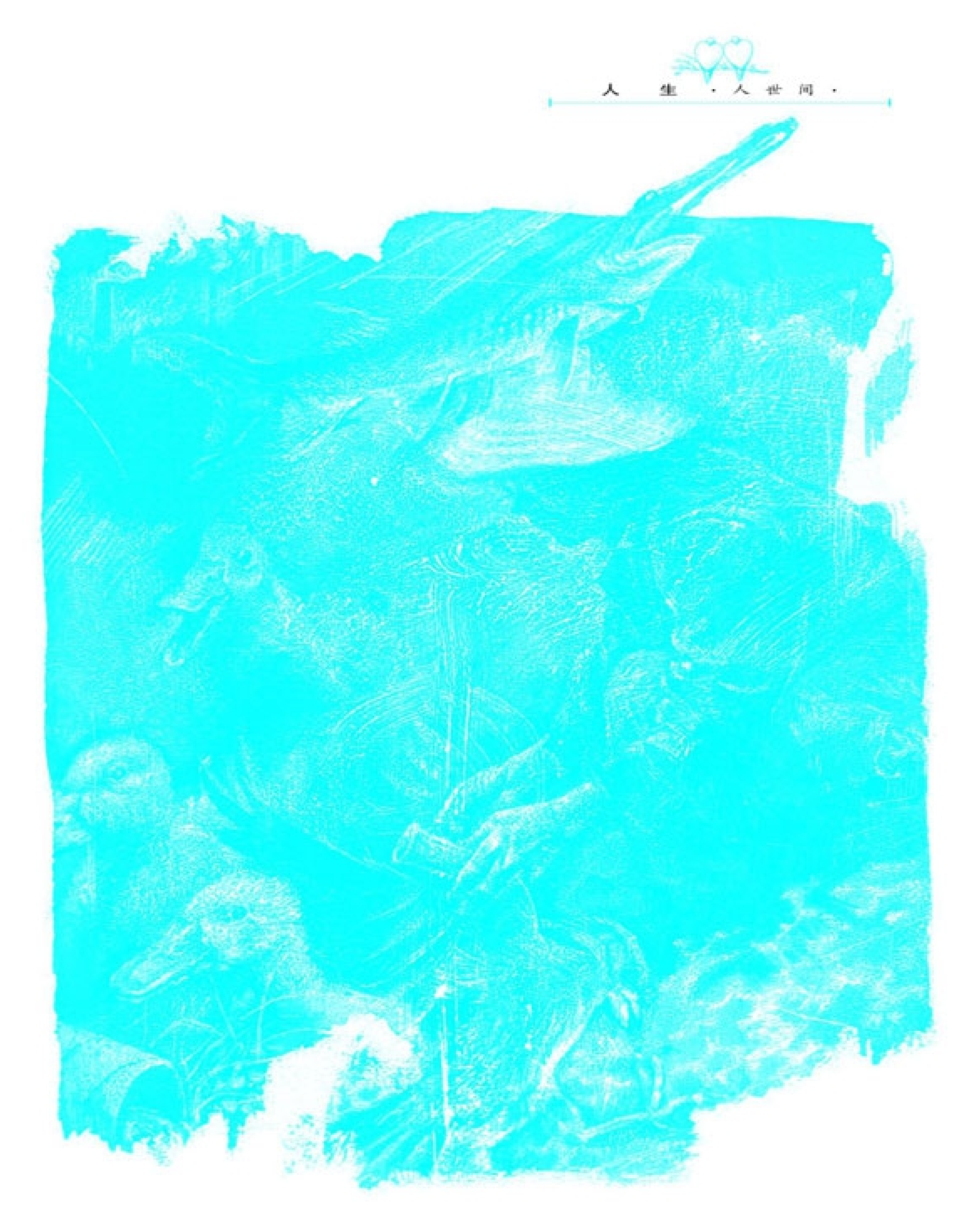


移动用户 电信用户 联通用户

印刷 兰州新华印刷厂
总发行 中国邮政集团公司报刊发行局
亲情订阅热线 (0931)96655
出版日期 每月1日、15日
定价 4.00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致电：
(0931)8773054

本社常年法律顾问
甘肃昶泰律师事务所 (0931)8822550

《读者》(盲文版)《读者》(维文版)《读者》(藏文版)定期出版



父亲到死一步三回头

◉袁劲梅

我小的时候不知道鱼会生病，鸟会中毒，小孩子会死。但是我的父亲知道，他是一个生物学家。后来我父亲死了。我父亲的学生告诉我，长江的鱼不能吃了；在江边白茅上飞着的鸟儿，飞着飞着就摔下来死了，是铅中毒；在长江边出生的孩子，有的小小年纪就得了肝癌。

在最近一次回江南的时候，我看见长江浑黄的水闷声不响地流着，像一个固执的老人，拖着一根扭曲的桃木拐棍，充满怨恨地从他的不肖子孙门前走过，再也不回头了。

这时候，我感到，我必须告诉长江和长江边的不肖子孙我父亲的故事。我父亲到死对长江都是一步三回头。我希望到人们总算懂得该向自然谢罪的那一天，他们会想起我讲过的这些故事。

鱼的故事

我父亲死在美国亚利桑那州。他去世之前，我和我弟弟带着他在美国旅行了一次。这是他此生最后一次旅行。他拍了很多自己感兴趣的照片。回来后，他把这些照片贴在影集上，每张照片下还写上一两句话，像是笔记。每次，我翻开他这本最后旅行的影集，看着他拍的这些照片和他写在这些照片下的句子，感觉它们仿佛在讲着一些关于父亲的故事。

譬如，影集的第一页，贴着两张父亲在夏威夷阿拉乌玛海湾，用防水照相机在水下拍的鱼的照片。红黄相间的热带鱼，在水草间平静地游弋，逍遥自在。

父亲在这两张照片下写着："鱼，鱼，长江葛洲坝的鱼是要到上游产卵的。"

父亲到美国来看望他的儿女，才到一天，他就说："我最多只能待一个月，我有很多重要的事情要回去做呢。"我和弟弟说："您都退休了，那些重要的事情让您的研究生去做吧。"父亲说："研究生威信不够，没人听他们的。"我和弟弟就笑："您有威信，谁听您的？"父亲唉声叹气。但过了一分钟，他又坚决地说："长江鱼儿洄游的时候，我一定要走。"

长江鱼儿洄游的时候，我父亲从来都是要走的。这个规矩从20世纪70年代长江上开始建葛洲坝开始。我记得父亲的朋友老谷穿着一双肥大的黑棉鞋，坐在我写字时坐的小凳子上狼吞虎咽地吃一碗蛋炒饭；父亲穿一件灰色的破棉袄，唉声叹气地在小客厅里转来转去。

"下游的鱼上不去了？"父亲问。

"我刚从葛洲坝来。鱼都停在那里呢。葛洲坝的人还以为他们今年渔业大丰收，正抓鱼苗上

坛腌呢。”老谷说。

“你快吃，吃了我们就走。”父亲说。

我当时不知道他们要到哪里去，只觉得他们惶惶不安，像两个赶着救火的消防员。后来我知道他们带着3个研究生去了葛洲坝。等着到上游去产卵的鱼儿，一条条傻乎乎地停在坝的下游，等着大坝开恩为它们让条生路。

最后，父亲和老谷这两个鱼类生物学教授只好带着研究生，用水桶把那些只认本能的鱼儿一桶一桶运过坝去。并且，从此之后，年年到了鱼儿洄游的时候，他们都要带着研究生去拉鱼兄弟一把，把鱼儿运过坝去。这叫作“科研”工作。鱼儿每年都得洄游，于是我父亲就得了这么一份永不能退休的“科研”工作。

我们是一个非常功利的民族，而且是只要眼前功利的民族。我们可以把属于我们子孙的资源提前拿过来挥霍掉或糟蹋掉。我们喜欢子孙满堂，可是我们的关爱最多到孙子辈就戛然而止了。至于我们的曾孙、玄孙有没有太阳和月亮、清风和蓝天，我们脚一蹬、眼一闭，眼不见心不烦。我们还大大咧咧地嘲笑杞人忧天——天怎么会塌下来呢？真是庸人自扰。我们的这种好感觉来得无根无据，却理直气壮。

鸭子的故事

父亲影集的第二页，贴的是一群鸭子的照片。那时候，我们找到了这个“天鹅湖”。湖里其实并没有天鹅，却停了满满一湖鸭子，一个挨一个，远看密密麻麻，像一只只灰色的小跳蚤。我们的狗想到湖边去喝水，一湖的鸭子突然大叫起来，像士兵一样朝我们的狗列队游过来，保卫它们的领域。父亲哈哈大笑，拍了这张鸭子的照片。

在这张照片底下，他写道：“鸭子，上海浦东的鸭子是长江污染的证明。”

从20世纪70年代末起，人们发现上海浦东、崇明岛一带肝癌的发病率非常高。父亲有个很好的研究生，叫黄成，是孤儿，父母都得肝癌死了。他们家有兄妹5个，相亲相爱，住在上海浦东地区。黄成读书期间，大哥也死了，还是肝癌。人们不知道原因。父亲就带着几个研究生开始了调查，研究为什么上海浦东地区的肝癌发病率高。

父亲选择研究在长江下游生活的鸭子。

研究结果出来了，上海浦东、崇明岛一带的鸭子活到两年以上的多半都得了肝癌。很明显：长江下游的水质遭到严重污染。

1989年我父亲带着一个黑皮箱，去美国参加“国际水资源环保大会”。我和黄成送他上飞机。他的黑皮箱里装着详细的长江下游流域水资源污染状况研究报告。不久，父亲从美国回来了，并不高兴。他说：“其他国家和地区的报告，谈完污染就谈整治措施。我报告完了污染，别人就问：‘你们国家的整治措施是什么？’我没法回答。我们没有。”那会是在二十几年前开的，那时候环境保护还没有被中国人当作重要的事情，在那个年代重要的事情是挣钱。人们热衷于把自己的小家装潢得漂漂亮亮。一出小家门，门庭过道再脏也可以视而不见。谁还会去管那些流到长江里、让鸭子得肝癌的东西。

去年，我在一个偶然的机会遇见了黄成，他到美国来进行短期访问。我问他：“你好吗？”他说：“我来之前刚到上海去了一趟。我最小的妹妹得肝癌去世了。”于是，我们俩都同时怀念起我的父亲。黄成回忆起我父亲写过的许多论文、做过的许多报告，那些论文和报告早早地就把长江水资源的污染与危机呼吁出来了。不幸的是，在父亲的有生之年，中国社会先是重视与天斗、与地斗，把人对自然的无知夸张成人是统治自然的权威；后来，社会又变成了只重视向天要钱、向地要钱，把人对自然的讹诈当作是从自然得来的财富。父亲就像那个堂吉诃德，带着他的“桑丘”——几个研究生，向社会——这个转起来就不容易停的风车宣战，到死都一直在奋战。

船的故事

父亲影集的第三页，是我们在卡罗拉多河划船的照片。卡罗拉多河的河水是浅绿色的，我们的小机动船是象牙色的，父亲高高兴兴地戴着渔民的草帽，把西装裤腿高高地卷过膝盖，笑眯眯地架着方向盘，像是回到了老家。我记得当时，有一只麻雀一样的小鸟飞来停在船头，弟弟就喂它面包吃。小鸟并不怕人，居然大大方方地走到我们放食物的椅子上自己招待起自己来。父亲感叹不已，说：“这种人和动物之间的信任不知要花多少代人的时间才能在中国建立起来。我们江南的麻雀见了人就像见了魔鬼一样。”父亲在开船，他让我把他和小鸟还有船都照下来。

父亲在这张照片下写道：

“要教育长江流域的老百姓。”

上海浦东的鸭子证明了长江被污染了后，我父亲就长年在长江流域奔忙。他和他的研究生半年半年地住在渔民的船上收集资料。一年又一年，到鱼汛的时候必定上船，从没有间断过。他们也收集长江流域变了形的鸟，有一只麻雀类的鸟长了3个翅膀，第3个翅膀很小，像小孩子衣服上被扯破的小口袋。我和弟弟看着好玩，父亲说：“这种变异可能也跟污染有关。”

父亲和他的同事、研究生讨论起这些因污染而变异的动物，一个个的表情如兵临城下一般凝重。可长江沿岸的造纸厂和印刷厂依然往长江里排放污水；肺结核病医院和精神病医院依然往长江里扔废弃的药品。父亲他们这些无权无势的知识分子到底能干什么呢？

父亲依然故我地在长江上忙碌。后来我发现父亲这样做其实是为了一种精神，这种精神是父亲生命的意义。这种精神不可以用“献身”或“热爱”等词来描述。这种精神是一种冷静的理性，是一种责任感。这不仅仅是对自己负责，而且是对子孙后代负责；不仅仅是对今天的发展负责，而且是对人类所生存的地球的未来负责。这是一种科学和人文的精神。为了这样一种科学和人文的精神，父亲和他们那一代知识分子忍辱负重，在最没有科学和人文精神的年代，做了许多直到今天才被人们看出其重要意义的事情。

父亲追悼会的故事

父亲影集里的最后一张照片，是父亲追悼会的照片。那是母亲贴上去的。母亲在照片下写了一行字：“相濡以沫，不如相忘于江湖。”生死一别，父亲回归自然。

像中国许多贫穷而执着的知识分子一样，父亲突然英年早逝了。除了这本影集和每张照片下写的几行对长江念念不忘的句子，他没有遗言。

医生告诉我们他的死因可能是铅中毒。母亲什么话也没说，在长江鱼儿洄游的季节快到来之前带着父亲的骨灰按时回中国去了。父亲就这样回到了长江边。

父亲在美国对长江是一步三回头地依恋，他的追悼会当然应该在江南故里开。可母亲带着父亲的骨灰回到南京后，父亲系里的系主任非常愧疚地对母亲说，因为他们的书记倒期货，暗自动用了系里的钱，结果钱全砸进去赔了，连教授和讲师当年的奖金都发不出，实在拿不出钱来给父亲开追悼会。最后，父亲的研究生黄成来了，当时就捐了300块钱为父亲开追悼会，接着老谷也捐了，父亲的其他同事和学生都捐了钱。母亲哭了。

父亲的追悼会是在长江边开的，除了他的同事和学生，还有很多渔民。在追悼会上，父亲的生平连贯了起来：

父亲叫袁传宓，出生在江南一个极富裕的地主家庭，毕业于金陵大学，在N大学生物系工作了一辈子。他年轻的时候非常洋派，打领带，说英文，绝不是后来连西装都不会穿的“渔民”。他还会瞒着母亲把我和弟弟带到鸡鸣酒家楼上的西餐店去吃牛排。后来，“文革”开始了，他被下放到农村，在农村养了几年猪。他跟所有被改造好的知识分子一样，非常努力地把自己脑袋里祖宗八代的非无产阶级意识统统扒出来清洗干净，然后紧密地和工农打成一片。一有正常工作的机会，他就全力为长江的环境保护事业奔走呼号，直到死亡。这就是父亲的一生，很简单。父亲他们那一代知识分子，似乎没有内心世界，他们的内心世界都得公之于众。唯一还属于他们私人的就是一种根植于中国优秀知识分子良心中的科学和人文精神。这是父亲生命的支点。

父亲的故事讲完了，长江的故事还没有完，也许永远也不会完。后来老谷寄给我一份当地的报纸，上面报道了一个渔民捕到了一条长江珍稀动物——白鲟。报道里谈到，从渔民到科学家，大家都为抢救这只白鲟尽力。老谷看完之后，一定要他的儿子把这篇报道拿到我父亲的坟上去烧，以告慰父亲在天之灵。又因为长江里第一只白鲟是我父亲发现并命名的，那家报社要我谈谈如果我父亲看见人们对珍稀动物如此关爱后会怎么想。而这时候，父亲已经去世9年了。我父亲会怎么想呢？

我想，父亲大概会说：“相濡以沫，不如相忘于江湖。”

父亲的科学家职业，让他能够比许多人看得远一点。与其到动物濒临危机了，才来赞美人类对动物的关爱，不如不要干扰动物，让它们和我们人类一样，也在地球上有一个位置，过它们平和的生活。地球不是我们人类独霸的，让动物按照它们各自的本能自由地生活，我想这可能是父亲会替鱼儿、鸭子、鸟儿、白鲟发表的独立宣言吧。

（莫悔之摘自《美文》，李小光图）





忆苦饭

◉王小波

我要说的忆苦饭是在云南插队时吃到的。我当时是个病号，不下大田，在后勤做事，归司务长领导，参与了做这顿忆苦饭。当然，我只是打下手，真正的大厨是我们的司务长。这位大叔朴实木讷，自从他当了司务长，我们队里的伙食就变得非常糟糕，每顿都吃烂菜叶——因为他说，这些菜太老，不吃就要坏了。菜园子里总有些垂垂老矣的菜，吃掉旧的，新的又老了，所以我们永远也吃不到嫩菜。我以为他做忆苦饭肯定很在行，但他还是去征求了一下群众意见，问大家在旧社会吃过些啥。有人说，吃过芭蕉树心；有人说，吃过芋头花、南瓜花。总的来说，都不是什么太难吃的东西，尤其是芋头花，是一种极好的蔬菜，煮了以后香气扑鼻。我想有人可能吃过些更难吃的东西，但不敢告诉他。说实在的，把饭弄好吃的本领他没有，弄难吃的本领他却是有的，要是别人再教教就更坏了。就说芭蕉树心吧，本该剥出中间白色细细的一段，但他却叫我砍了一棵芭蕉树来，斩碎了扔进锅里。那锅水马上变得黄里透绿，冒起泡来，像锅肥皂水，散发着令人恶心的苦味……

我说过，这顿饭里该有点芋头花，但芋头不大爱开花，所以煮的是芋头秆，而且是刨了芋头剩下的老秆。可能这东西本来就麻，也可能是和芭蕉起了化学反应，总之，这东西下锅后，里面冒出一种很恶劣的麻味。大概你也猜出来了，我们没煮南瓜花，煮的是南瓜藤，这种东西斩碎后是些煮不烂的毛毛虫。最后该搁点糠进去，此时我和司务长起了严重争执。我认为，稻谷的内膜才叫糠，这种东西我们有，是喂猪的。至于稻谷的外壳，它不是糠，猪都不吃，只能烧掉。司务长倒不反对我的定义，但他说，反正是忆苦饭，这么讲究干什么，糠还要留着喂猪，所以最终还是往锅里倒了一筐碎稻壳。搅匀之后，真不知锅里是什么。做好了这锅东西，司务长高兴地吹起了口哨，但我的心情不大好。说实在的，我这辈子没怕过什么，那回也没有怕，只是心里有点慌。我喂过猪，知道拿这种东西去喂猪，所有的猪都会想要咬死我。猪是这样，人呢?

后来的事情证明我是瞎操心。晚上吃忆苦饭，指导员带队，先唱“天上布满星”，然后开饭。有了这种气氛，同学们见了饭食没有活撕了我，只是有些愣头青对我怒目而视，时不时吼上一句：“你也吃!”结果我就吃了不少。第一口最难，吃上几口后满嘴都是麻的，也说不上有多难吃。只是那些碎稻壳像刀片一样，很难吞咽，吞多了嘴里就出了血。反正我已经抱定了必死的决心，自然没有闯不过去的关口，但别人却在偷偷地干呕。吃完以后，指导员做了总结，看样子他的情况不大好，所以也没多说。然后大家回去睡觉——但是事情当然还没完，大约是夜里11点，我觉得肠胃绞痛，起床时，发现同屋几个人都在地上摸鞋。摸来摸去，谁也没有摸到，大家一起赤脚跑了出去，奔向厕所。在北回归线那皎洁的月光下，我看到厕所门口排起了长队……

到了第二天，我们队的人脸色都有点绿，下巴有点尖，走路也有点打晃。像这个样子当然不能下地，只好放一天假。

这个故事应该有个寓意，我还没想出来。反正我不觉得这是在受教育，只觉得是折腾人——虽然它也是一种生活。总的来说，人要想受罪，实在很容易，在家里也可以拿头往门框上碰。既然痛苦是这样简便易寻，那么似乎用不着去特别体验。

（**天　河**摘自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沉默的大多数》一书，**谌宏微**图）

忏悔

◉〔美〕苡　程

编者按：多年前，本文作者曾因研究需要，公开征集普通人的临终遗言。《忏悔》一文的内容便来自一个参加过20世纪三四十年代侵华战争的日本老兵。谨以此文，纪念9月18日这个特殊的日子，纪念那一段永远不应该被遗忘的历史。

尊敬的遗言收集者阁下：

我此刻已是一个87岁的老人，孤身一人住在纽约布朗士区的一幢房子里，身边没有一个亲人。我已到了胃癌晚期，在世的日子屈指可数了。我一直盼着解脱的日子能够早一点到来，因为我是个罪孽深重的人。能活到87岁绝不是福祉，而是神对我的惩罚——他不让我早日解脱，而是让我的良心每日都在文火的煎熬中度过。我对自己的生命早已不在意了，但是去死的渴望却难以如愿。多少人刻意求高寿不成，我却是求死而不能如愿。我46岁时皈依了佛教，而佛教戒律让我不能自杀。

神对我的惩罚包括让我的妻子在23年前离奇失踪。那天早晨，她只是照例去附近的杂货店买东西，却再也没有回来，至今生死不明。6年前，神又让我唯一的女儿杞子和她的丈夫雄本禾田以及他们的两个孩子在泰国度假时溺水而亡。当时并没有任何风浪，救生员也并非没有及时赶到，可是他们一家四口却无一生还。得知消息后我欲哭无泪，知道定是自己早年在中国杀人的罪孽在我的家人身上得到了迟来的报应。他们活着的时候，我无论如何也不敢对他们讲出那段经历来，连尝试的勇气都没有。从表面上看，我早年有一个体面和睦的家庭：我是个受人尊重的牙医，对所有的人都彬彬有礼、恭敬谦卑；我太太在的时候是个贤惠知礼的女人；女儿女婿都是研究生毕业，有两个可爱的孩子。可是这一切光鲜的存在都只是暂时的和表面的，都只是虚妄的影子，该来的总会来，没人能够逃脱。虽然这些灾难让我痛不欲生、五内俱焚，但在内心深处，我清楚地知道这是我早年的罪孽在发酵，所以神会在我最幸福的时候让一切化为乌有。如果我当初战死在中国也许会更好；后来得到了一切再骤然失去的痛苦，岂不是更让人无法承受？神用让我亲眼看着家人突然消失的残酷方式，让我体验自己当初给中国人带来的、夺取他们生命和毁灭他们家庭的永恒之痛。

啊，不堪回首的往事，我多么希望它们从来没有发生过。1937年，我作为增补入伍的新兵，加入侵华战争。离开家乡时我几乎没有任何不舍之情，因为我们之前受到天皇的感召，相信天皇是上天的儿子，天皇一定要统治全世界，而要统治全世界，就先要占领中国。天皇宣扬的武



士道精神已经融进了我们沸腾的年轻血液。我所在的部队是日军第9师团富士井部队，在多日的狂轰滥炸后，我们首先攻陷了中国南方古城苏州。我们踏着一地的血污和尸体占领了苏州，一路能烧就烧，能毁就毁，能杀就杀。作为一个新兵，我竟然用枪打死了4个中国人，用刺刀挑死一个还没咽气的布店老板和一个推板车卖西瓜的男人。我们得到的命令就是：杀、杀、杀，见到一个中国人就杀一个。而在参军之前，我从小到大没有杀过任何人，连鸡也不敢杀，甚至没有虐待过虫子。我的两个姐姐总说我胆小得像个女孩，所以她们应该无论如何也不能想象我在中国杀人的景象。到处都是在几天的轰炸中被炮弹炸死的中国人，遍地的尸体碎块和令人作呕的血腥使每一个在现场的人都想发疯、发狂。多数人都知道吸食毒品会上瘾，而只有上过战场的人才会知道，杀人也会上瘾，那才是最残忍的瘾，它能让你产生一种屠戮的快感和控制别人生命的自豪感，是最刺激的人间游戏。当杀戮不但被允许且成为必须做的事时，我们都成了杀人狂。我们抓来了200多个没有跑掉的妇女，有的很年轻，也有不太年轻的和几个老年人，她们都被关在一座庙里。我们不许她们穿衣裤，任凭我们的人随意奸淫。最后这些妇女都被机枪扫射杀害，倒在虎丘旁。我和几个人奉命去检查有没有漏网没被打死的，并被要求一个也不能活。当我用刺刀刺向每一个还在蠕动的白色肉体时，我感到自己就像在厨房里切菜，已经不觉得那些倒在地上流着血的女人是人了。对那时的我来说，她们是一种东西，任何东西，比如需要被切碎的白萝卜。原来人的内心都潜藏着最野蛮的魔鬼，战争必定会把它召唤出来。我在侵华战争期间，亲手杀死了28个中国人，包括男人和女人，奸污了17个中国女人。

战争结束后，我回到了日本，却再也找不回从前的安宁。我晚上总是噩梦缠身，睡觉时经常大声喊叫，结果我被家人送进东京的一所精神病医院治疗了一年，又去北海道休养了一年，这才基本恢复了正常。我带着赎罪的心情小心地对待每一个人，但是我做过的事还是会在夜深人静或我一个人独处时突然冒出来。那些被我杀害的中国人在临死前瞪着我，眼睛里充满了令人战栗的仇恨——我知道，如果当时我手里的刀在他们手里，我会变成什么。从那时起，我皈依了佛教；我必须依靠一种精神上的寄托才能继续带着那种记忆活下去。后来，我去东京医学院学了好几年牙医，毕业后娶了老婆，开了一家小诊所。我发誓要洗心革面，重新做人。自从有了女儿杞子之后，我以为我不会再想起自己那段充满罪恶的历史了。可是每当杞子问我有关中国、中国文化和中国人的事情时，我立刻就会满脸充血，心跳加剧。她不懂我为什么会变成那种奇怪的样子。于是，我决定全家移民去美国，好让杞子在另一种文化里生长，远离我认为充满了虚伪和血腥的日本文化。

到美国后，我经过努力在纽约的布朗士区开了一家私人牙医诊所，生活过得还可以。杞子每天上学，我太太就在家里帮衬。我从来都不敢把我生命中的这段历史告诉我太太、女儿和后来的女婿，当然更不敢告诉我的外孙和外孙女了。在他们眼里，我是个安分守己、认真而勤奋工作的人，是个努力养家的人，是个慈爱的外公。我不能想象我告诉他们我的过去后会发生什么，我想如果那样，我还不如去死。尽管如此，让我万万想不到的是，我还是没有逃脱命运的惩罚。那些被我夺去生命的中国人的魂魄从来就没有放过我，它们追随着我漂洋过海也来到了美国，并潜伏在我看似幸福的家庭里的每一个人身后。

现在，我在世上没有一个亲人了，他们都像浮云一样忽然消失了。有时我怀疑他们是否真的存在过，仿佛一切美好的回忆都只是一个梦。这是报应，是我罪有应得，是我当年在中国作下大孽的报应。我去问过一个法师，他说我今世罪孽深重，不能洗尽。我只能在弥留之际，把这些罪孽说出来，并诚心祈求宽恕。

我对不起被我杀害的中国女人和男人们，以及他们的家人，我罪该万死。几十年前在中国境内，我干了一个日本军国主义士兵能干的一切，我不能回避，也不能粉饰，因为那是战争，是一场侵略战争，我不可能不参与制造罪恶。我们去那里就是去制造罪恶的。我自知罪孽深重，所以希望我死后，能有人把我的骨灰拿到中国去，撒在天安门广场，让成千上万的人用脚踩我，就算是我的赎罪吧。

感谢你能耐心地听完我的遗言，求佛祖保佑你，阿弥陀佛。

（**勿忘国耻**摘自新星出版社《不说，就真来不及了——纽约客的临终遗言》一书，**李 晨**图）





抻面

◉阿城

铁良是满族人。问他祖上是哪个旗的，他说不知道，管它哪个旗的，还不都是要干活儿吃饭。

铁良在北京是个小有名气的人，因为抻得一手好面。面是随时有客要吃就得煮的，因此，铁良专在一家做。

铁良原来有几股钱在店里，后来店叫政府公私合了营，铁良有些不太愿意，在一个公家人面前说了几句。公家人也是以前常来店里吃铁良抻的面的主儿，劝了铁良几句。几年以后，铁良知道害怕了，心里感激着那个公家人。

抻面最讲究的是和面。和面先和个大概齐，之后放在案子上苫块湿布醒着。后来运动多了，铁良说，这"反省"就是咱们的醒面。醒好了面，愿意怎么揉掐捏拉，随您便。

醒好了的面，内里没有疙瘩。面粉一掺了水，放不多时就会发酸，所以要下碱。下了碱的面，就可以抻了。

有人用舌头试碱放多了还是少了，舔舔，有一股苦甜香，就是合适了。铁良试碱不用舌头，一半儿的原因是抻面是个露脸的活儿，是公开的，客人看着，当面的。铁良用鼻子闻闻，碱多了，就再放放，醒碱。

跑堂的得了客人要的数儿，拉长声儿喊给铁良。客人出到街上，靠在铺面窗口看铁良抻面，好像是买了一张看戏的站票。

铁良不含糊，一手揪出一拳头面，"啪"，和在一起，搓成粗条儿，掐着两头儿，上下一悠，就一个人长了——人伸开胳膊的长度等于这个人的身高。铁良两手往当中一合，就是两股，再抻再合，就是四股，再抻再合，八股，十六股，三十二股，六十四股，一百二十八股。之后掐去两头，朝脑后一甩，好像是大闺女的辫子飞落到灶上的锅里，客人就笑了，转身回到店里的座位上。

锅边儿的伙计用一双长筷子搅两下，大笊篱把面捞出盛到海碗里。海碗里有牛骨高汤，入好面，撒几片芫荽、葱丝儿、带红根儿的嫩菠菜，浇上满天星辣椒油花儿，红、绿、白，"啪嗒"，放在了客人面前。客人挑起一筷子面，撑开嘴吃，热气蒸得额头有点儿亮。铁良呢，和街上的熟人聊了有一会儿了。

20世纪50年代，犯人被押去刑场的时候还允许点路边的馆子，吃最后一口人间食。有个老头子被押在车上，路过铁良的店，说是去阴间的路上得吃口抻面。于是押进去，老头子张口要龙须面，铁良也不说话，开始抻。

铁良几下就抻好了，亲自放面下锅，瞬时捞起，入在汤里，双手捧了碗放在老头儿面前。围观的人都伸头去看，说不出话来。老头儿挑起面迎光看了看，手上的铐"哗啦啦"响，吃了一口，说："是这个意思。"就招呼上路了。

铁良后来跟人说："这就是当初借钱给我学手艺的恩人，他就是要我抻头发丝儿面，我也得抻出来。"

（青　白摘自北京燕山出版社《阿城精选集》一书，杜凤宝图）





自己的路

◉黄小平

地球、太阳等亿万个星球，亿万年来，为什么能在宇宙间相安无事地运行，而不发生冲撞呢？

一位天文学家告诉我，因为地球、太阳等亿万个星球都运行在自己的轨道上，都走在自己的路上。

那为什么人与人之间，经常发生磕磕碰碰的事呢？

一位人文学家告诉我，因为有的人见别人的路好走，就想去走别人的路，见别人的路近，就想去抄别人的近路。放着自己的路不走而去挤别人的路，怎么会不发生磕碰和冲撞呢？

（**孙得佑**摘自《格言》2013年第19期）

盯着那个洞

◉〔印度〕安东尼·德·梅勒
◎孙张静　译

一个守财奴把金子藏在花园的大树底下。每个星期天，他都会把金子挖出来，独自欣赏良久。不料，有一天，小偷挖走了金子。守财奴再来检视财宝时，只看见一个空空的洞。

他号啕大哭起来，邻居们跑来看出了什么事。等弄清真相后，其中一个人问："你用过这些金子吗？"

"没有，"守财奴说，"我每次都只是看看它们。"

"那不就得了，"邻居说，"今后你还是照旧过来瞧瞧这个洞好了！"

（**小　唯**摘自湖南人民出版社《失落的神谕》一书）

崇信悟道

◉半　僧

唐朝时有一位崇信法师，他的师父是道悟禅师。他在禅师身边待了很长时间，天天侍候师父。他觉得日子一天天过去了，师父并没有给他指示禅机心要。有一天，崇信忍不住向师父说道："我来到这里之后，你还没有指示我禅修心要。"师父却说："从你来了，我无时无刻不在指示你心要啊。"崇信问："你是怎么指示的？"师父说："你端茶来，我就喝；你端饭来，我就吃；你向我磕头，我就低头领受。哪一样不是指示你心要啊？"崇信听了师父的开导，低下头，很长时间都不说话。师父说："见则直下便见，拟思即差。（你如果当下悟到了就悟了，如果思量就会有偏差）"崇信在一瞬间，不再思量揣度，一下子悟道了。接着，他又进一步请教师父："如何保持悟性呢？"师父说："任性逍遥，随缘放旷，但尽凡心，无别胜解。（逍遥自在地过日子，随缘随分，就用普普通通的凡心，并没有其他的高妙之处）"

（**了　悟**摘自《瞭望东方周刊》2013年第28期）

蝴蝶和蛇

◎李冬梅　编译

有一次，一条蛇不知为什么开始追赶一只蝴蝶，已经追赶了两天两夜。那只蝴蝶惊恐万分，抖动着翅膀拼命地往前飞，但是那条蛇还是不依不饶地尾随在后面。第三天的时候，蝴蝶筋疲力尽，实在飞不动了，就落在了一朵花上，气喘吁吁地对追赶自己的那条蛇说："在你杀死我之前，我能问你一个问题吗？"

"我从来没给我的猎物提供过这样的机会。不过我今天就破例，满足你的遗愿，你问吧。"蛇不太情愿地回答。

"你吃蝴蝶吗？"

"不吃。"

"我做过什么伤害你的事吗？"

"没有。"

"那你为什么要追杀我呢？"

"因为我看不惯你在花丛中翩翩起舞那副怡然自得的样子！"蛇愤愤地说。

也许，对某些人来说，人生最大的痛苦不是自己的失败，而是别人的成功。嫉妒能够让人疯狂。

（**吴默然**摘自新浪网作者的博客，〔美〕**瑟吉奥·阿拉贡斯**图）





我的记忆

◉席慕蓉

学生们一向和我很亲，上课时常常会冒出一些很奇怪的问题，我也不介意，总是尽量给他们解答。

有一天，一个胖胖的男生问我：“老师，你逃过难吗?”

他问我的时候微笑着，20岁的面庞有着一种健康的红晕。

而我一时之间，竟然不知道该如何回答。我想我知道什么叫逃难。在黑夜里来到嘈杂混乱的码头，母亲给每个孩子都穿上太多的衣服，衣服里面写着孩子的名字，再给每个人都戴上一枚金戒指。

我想我知道什么叫逃难。在温暖的床上被一声声地唤醒，被大人们扯起来穿衣服，睡眼惺忪地被人抱上卡车。车上早已堆满行李，人只好挤在车厢的角落里，望着乳白色的楼房在晨雾中渐渐隐没，车道旁成簇的红花开得惊心。忽然，我们最爱的小狗从车后奔过来，一面吠叫，一面拼了全力追赶我们。小小心灵第一次面对别离，没有开口向大人发问或恳求，好像已经知道恳求也不会有效果。泪水连串地滚落，悄悄地用围巾擦掉了。眼看着小狗越跑越慢，越来越远，五六岁的女孩对这一切都无能为力。

然而，年轻的父母又能好多少呢？父亲满屋子的书没有带出一本，母亲却带出来好几块有着美丽花边的长窗帘，招得亲友取笑：“真是浪漫派，贵重的首饰和供奉的舍利子都丢在客厅里了，可还记得把那几块没用的窗帘带着跑。”

那本是经过长期的战乱之后，重新经营起一个新家时，年轻的主妇亲自去选购布料，亲自一针一线把它们做出来，再亲手把它们挂上去的。谁说那只是一些没用的物件呢？那本是身为女人的最美丽的一个希望啊。在流浪的日子结束以后，母亲把窗帘拿出来，洗好，又挂在离家万里的窗户上。在月夜里，微风吹过时，母亲就常常坐在窗前，看那被微风轻轻拂起的花边。

这是我所知道的逃难，而当然，还有多少更悲伤更痛苦的命运，相比之下，我们一家反倒是极为幸运的了。年轻的父母牵着老的，带着小的，跌跌撞撞地逃到香港，一家九口幸运地没有在战乱中离散。在这小岛上，我们没有什么朋友，只是一心一意地等待，等待着战争的结束，等待着重返家乡。

父亲找到一个刚盖好的公寓，门前的凤凰木刚栽下去不久，新铺的红缸砖地面还灰扑扑的，上面都是些细碎的沙石，母亲把它们慢慢地扫出去。父亲买了家具回来，是很多可以折叠的金属椅子，还有一个可以折叠的、同样质料的方桌子，父亲很得意地说：“将来回



去的时候还可以带着走。”

全家人都接受了这种家具。尽管有时候吃着饭，会有一个人忽然间被椅子夹得动弹不得；晚上做功课的时候，桌子会忽然陷下去。有人乘势嘻嘻哈哈地躺到地上，制造一场混乱。不过，大家仍然心甘情愿地用这些奇妙的桌椅，因为将来可以带回去。

一直到有一天，木匠送来一套大而笨重的红木家具，可以折叠的桌椅都不见了。没有人敢问一句话，因为父亲经常紧锁眉头，而母亲也越来越容易动怒了。香港公寓的屋门都有一扇小小的铁窗，铁窗有一块活动的木板，我记得我家的是菱形的。窗户开得很高，所以，假如父母不在家而有人来敲门，我们就需要搬个椅子爬上去，把那块木板推开，看看来的客人是谁。我们的客人很少，但是常常有人来敲门。父母在家时，会不断地应门；而在他们有事要出去的时候，便会拿一些一毛或者五分的硬币放在桌上，嘱咐我们，有人来要钱时就拿给人家。

我们这些小孩从来都不会搞错，什么人是来拜访我们的，什么人是来要钱的。因为来要钱的人虽然长得都不一样，却都有着相同的表情，一种很严肃、很无奈的表情。他们虽然是在乞讨，却不像一个乞丐的样子。他们不哭、不笑、不出声，敲完了门以后，就安静地站在那里，等我们打开小窗，伸出一只小手，他们就会从我们手中接过那一毛钱或者是两个斗零（五分），然后转身慢慢走下楼去，从不道一声谢。

在一天之内，总会有七八个人，有时甚至十一二个人来到我家门前，敲门，拿了钱，然后走下楼去。我们虽然对那些人的面貌不太清楚，但是知道绝不会有人一天之内来两次；而且，也知道，在一个礼拜之内，同一个人也不会天天来。

我们不知道他们从哪里来，也不知道他们要去哪里。可是，我猜他们拿了钱以后是去街上的店里买面包皮吃的。我见过那种面包皮，是为了做三明治而切下的整齐的边，或者是隔了几天没卖出去的陈面包。给老板一毛钱，可以买上一大包。

有时候，在公寓左边那个高台上的修女办的医院也会发放这种面包皮，那些人常常在去过医院以后，绕到我们家来。我们家在三楼，可以看到他们一面嚼着面包皮一面低头向我们这边走来。他们从不会两个人一起来，总是隔一阵子出现一个孤单的人，隔一阵子传来几下敲门的声音。我和妹妹会争着挤上椅子，然后又很不好意思地打开那扇小窗，对着那年轻却憔悴的面孔，伸出我们的小手。

日子就这样一天一天地过去。夏季过去，我进了家后面山上的那所小学。学校有一条又宽又长的阶梯，下课时我常常从阶梯上跳着走回家。外婆总会在家门前的凤凰木下，带着妹妹和弟弟，微笑着迎接我。

学校的日子过得很快乐，后来妹妹也开始上学，我们在家的时间不多，放了学就喜欢在凤凰木底下消磨时间，树长得很高了。弟弟跟在我们身后跑来跑去，胖胖的小腿老会绊跤。

“姥姥，怎么现在都没人来跟我们要钱了呢？”有一天妹妹忽然想起来，问外婆。我也想起来了，他们为什么不来了？

外婆一句话也不说，只是深深地叹了口气，然后就牵着弟弟走开了，好像不想理我们两个，也不想理会我们的问题。

后来还是姐姐说出来的：家里情况日渐拮据，一家九口的担子越来越重，父母再也余不出钱来放在桌子上。有一天那些人来敲门时，父亲亲自打开了屋门，然后一次次地向他们解释，已经没有能力再继续帮助下去了。奇怪的是，那些一直不曾说过“谢谢”的人，在那时反而都向父亲深深地一鞠躬后才转身离去。

向几个人说过以后，其他的人好像也陆续知道了，两三天以后，就再也没有人来我们家，敲我们的门，然后安静地等待我们的小手出现了。

姐姐还说：“爸爸不让我们告诉你们这三个小的，说你们还小，不要太早知道人间的辛苦。可是，我觉得你们也该多体谅一下爸爸妈妈，别再整天叫着买这个买那个的了……”

姐姐在太阳底下眯着眼睛说这些话的样子，我到今天还记得很清楚。

我不知道，我是不是从那天开始长大。

我始终没有回答我学生的那个问题。

不是我不能，也不是我不愿；而是，我想要像我的父母所希望的那样，等到孩子们再长大一点的时候才告诉他们。要他们知道了以后，永远都不忘！

（**生如夏花**摘自长江文艺出版社《前尘·昨夜·此刻》一书，**李小光**图）





市区的蘑菇

◉〔意大利〕卡尔维诺　◎倪安宇　译

风，从远方来到城市，带着不寻常的礼物，但只有少数敏感的人才察觉得到，像对花粉过敏的人，就会因为飘来的花粉而打喷嚏。

一天，不知从哪里来了一阵夹带着孢子的风，于是蘑菇在市区街道的花坛萌芽了。没有人发现这变化，除了小工马可瓦多，他每天早上都在那里等电车。

马可瓦多对城市的生活不是很适应。广告招牌、红绿灯、橱窗、霓虹灯、海报装腔作势地想引人注意，但是他就像行走在沙漠上似的从未流连。相反，一片高挂在树枝上的枯黄叶子、一片落在红瓦上的羽毛，他却不曾遗漏。马背上的牛虻、桌上的蛀洞、人行道上被压扁的无花果果皮，马可瓦多不会不注意到。四季的变化、心里的欲望和自己微不足道的存在，这些他都能发现。

一个早上，在等电车来载他去公司上班时，马可瓦多在站牌附近注意到一些奇特的东西。他弯下身去系鞋带以便看清楚点。是蘑菇，真的蘑菇，正在市中心萌芽！对马可瓦多而言，他周围这个灰色而贫乏的世界，仿佛在一瞬间因为这批不为人知的宝藏而变得丰盛肥沃起来。原来，生命中除了以小时计酬的雇员薪水、额外的工资补助和家庭津贴外，还有某些东西是可以期待的。

他在这天工作得比以往更心不在焉。他老想着当他在那儿搬卸盒子、箱子的同时，那些只有他知道的蘑菇，正在幽暗的土地上寂静地、慢慢地吸取地下的水分，蹭破土地表层。“只要下一晚上的雨，”他自言自语道，“就可以采收了。”

“我跟你们说，”马可瓦多在享用少得可怜的晚饭时宣布，“在一个礼拜之内，我们会有蘑菇可以吃！很棒的油炸蘑菇哦！我向你们保证！”

然后他对那些较小的、还不知道什么是蘑菇的孩子激动地解释各种蘑菇的美丽，讲述它们鲜美的滋味，说明烹煮的方法，这样就可以把他太太多米娣拉硬拖进来参与讨论，因为她始终是一副怀疑和漠不关心的样子。

“这些蘑菇在哪里？”孩子们问。对于这个问题，马可瓦多的多疑打住了他的兴奋：“哎，我一跟他们说出位置，他们就会和平日混在一起的野孩子一起去找，然后消息会传遍整个社区，蘑菇就都到别人的锅里了！”这个推测立刻填满了那原来充满着大爱的心灵，担心、嫉妒及冷漠把心关闭起来，现在他只渴望拥有。“蘑菇的位置我知道，而且只有我知道。你们要是在外头走漏一句话，就该倒霉了。”

第二天早上，马可瓦多走向电车站时，心里满是挂念。他蹲在花坛上，看到蘑菇长大了，但并不多，几乎还完整地藏在地下，才松了一口气。

他就这么蹲着，直到察觉有人站在身后。他猛地站起身来并试着装出若无其事的样子。一个清道夫正倚着扫把看着他。管辖这片蘑菇生长区域的清道夫是一个戴眼镜的年轻人，瘦高个儿，叫阿玛弟吉，对马可瓦多一向不太友善。

那天是星期六，马可瓦多有半天的时间都消磨在花坛附近，魂不守舍地转来转去，眼睛远远地盯着那个清道夫和蘑菇，同时心里盘算着还要多长时间蘑菇才



教育的恐怖

◉于 坚

我女儿第一天上幼儿园，进了教室，老师招呼她在矮凳上坐下，周围一片哭声，我女儿的眼睛里也噙着眼泪。我永远不能忘记的一幕是，我看见长长的矮桌子上，放着几十个一模一样的搪瓷小缸子，都是旧的，缸子边都有露出铁色的缺口，不知道有多少小牙齿在上面啃过。我忽然想起类似的器皿以前似乎见过。想起来了，精神病医院的病员也是每人一个一模一样的已经破损的搪瓷大缸子。在昆明有一所监狱，我在那里见过犯人们每人拿着一个一模一样的黑色搪瓷大碗排着队去打饭。为什么它们都是搪瓷的？可能是看中它的经久耐用。请原谅我如此残酷的联想，把祖国的花朵与精神病人、囚犯联系起来。那些一模一样的器皿，那些石灰色的搪瓷小缸子，确实使我在一瞬间，悟到了中国教育的本质。

女儿第一天进小学，我陪她去参加开学典礼。学生们每个人搬一个小凳子坐在操场上。校长讲话了，他的话令我大吃一惊。校长讲的话竟然和我单位的书记讲的一模一样，关于当前国内国际的大好形势，关于中国人民英勇的抗洪斗争。我7岁的女儿吃力地扬着头，茫然地望着高高站在台上的校长。过了一阵子，她发现一只蝴蝶在小学生们的头顶上飞，就忘记了那个穿着一身西装、打着红色领带的校长先生，看蝴蝶了。



一年级下学期的一天，我女儿要加入少先队了。怎么加入？每个人能否加入都要全班举手表决。那天放学归来，我女儿惊魂未定地告诉我，她的名字排在花名册的后面，同学通过了一个又一个。“还不到我，还不到我，还不到我，老师念到我了，所有小朋友都举起手来。我太害怕了！如果大家不举手怎么办？”我女儿还不习惯“同学”这个词，她叫她的同学“小朋友”。班上有两个小朋友，大家没有举手让他们通过。我问她为什么，她说不知道。这种事太恐怖了，那两个小可怜虫，真不知道这事会对他们的一生造成什么影响，他们还不到8岁。

（**萧 晏**摘自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于坚思想随笔》一书）

会长大。

星期天清晨，带着孩子和一个借来的篮子，马可瓦多冲向花坛。蘑菇都在，站得笔直笔直，小帽子在水汪汪的地上高高扬起。“万岁！”他们立刻埋头开始采摘。

“爸！你看那位先生摘了多少！”米开尔说。做爸爸的抬起头来看见，站在他们旁边的阿玛弟吉也挽着满满一篮子的蘑菇。

“啊！你们也来采？”清道夫说，“那么是真的好吃了？我摘了一些，但又没有把握……那边大道上还有更大朵的蘑菇……我得去通知我的亲戚，他们正在讨论要不要摘……”清道夫说完便大踏步走开了。

马可瓦多一句话都说不出来了——还有更大朵的蘑菇，而他竟然不知道，眼睁睁地看着一次意外的收获就这样变成别人的了。他有好一会儿几乎气傻了，然后——有时候会发生——个人情感的崩溃使得他突然慷慨起来。在那个时候，有很多人正在等电车，由于天气仍不稳定而且潮湿，大家手臂上都挂着雨伞。“喂！你们这些人，今天晚上想吃油炸蘑菇吗？”马可瓦多对站牌附近拥挤的人群喊道，“在马路上长出了蘑菇！你们跟我来！每个人都有份！”之后他就紧跟着阿玛弟吉，而他身后则紧跟着一群人。

大家都找到了蘑菇，没有篮子的，就把蘑菇放在打开的雨伞里。某个人说：“如果我们一起办个午宴一定很棒！”但最后，所有人都带着各自的蘑菇回到自己家里。

不过他们很快又见面了，就在同一天晚上，同一家医院的病房里，由于食物中毒来洗胃：中毒都不严重，因为每个人吃的蘑菇数量并不多。

马可瓦多和阿玛弟吉正躺在相邻的病床上，怒目相视。

（**余千秋**摘自时报文化出版企业股份有限公司《马可瓦多》一书，**喻 梁**图）





狼行千里吃肉

◉周惠民

恺撒于公元前47年远征安纳托利亚，说出流传千古的名句："我来，我见，我征服。"许多读书人可能对"征服"这件事没有太大兴趣，大家比较关心的还是恺撒看见了什么。中国先贤提倡"读万卷书，行万里路"，也是希望能借着旅游增长见闻。这几年，拜经济发展、生活富裕所赐，国际旅游业发达，只见各国观光客四处流窜，不论是中国的长城还是法国的埃菲尔铁塔，到处充斥着"到此一游"的心态。游客来去一阵风，硬是把恺撒的名言体现成了"我吃，我买，我拍照"。新鲜事物总是招人喜欢，很多人在采购之际，任何稀奇古怪的东西都能上身。可是一碰到吃，大家都不约而同，相对保守，甚至得遵循古法，不能将就。

君不见，西方人到中国旅游，仍是吃西式自助餐。克林顿当初到了西安，您让他试试一顿饺子宴也许还行，可要他天天吃像裤带的面条，拌上油泼辣子，他准不依。就好像咱们到了巴黎，可以排队买名牌包，但要让您晚餐来一份鞑靼牛肉，早点是蓝纹奶酪，定能把您给愁死。导游小姐为了安全起见，安排中国游客上中国馆子，尽管馆子里湘菜东安鸡与鸡块蘸番茄酱不分，川味酸辣汤倒像泉州的面线糊，大伙总觉得还是要比"番菜"强。

中国俗语说："狼行千里吃肉。"这话有多层意义。从生物学角度解释，狼不是草食性动物，非吃肉不可；从社会学角度看，这句话说的是有能力的人，到哪儿都能显本事，有饭吃；从文化角度观察，就是中国人到哪儿都得吃中国食物，真到了找不着中国馆子的绝境，哪怕一碗方便面都要比半生不熟的牛排受欢迎。

一般人进餐，不仅吃的内容得是自己熟悉的，就连进餐的方式也得遵循古礼。有一阵子，美国人对日本文化相当有兴趣，也试着吃点日本寿司、拉面。许多日本商人见了心喜，纷纷进驻美国。没想到拉面店一开张，尽管店外大排长龙，人声鼎沸，可就是赚不了钱。原来，美国人深受自身文化的影响，喝汤不能有声音，一碗拉面，得一根根地慢慢挑着吃，再拿起汤勺，一口口地喝，规矩是有，可就是耽误人家买卖。这日本店家也不能告诉美国顾客：吃拉面就得大口吸吮，喝汤时还得有点肺活量，你们美国人一定可以做得到的。从这里就可以看出咱们中国人的智慧，欧美地区的中餐馆子里，您看到有人愿意卖兰州拉面？有人想推广北京炸酱面？没有人傻到这份儿上，说明当年肯定有人吃过亏。

咱国人也有这种遵循古礼的精神，到了西式的自助餐馆中，每个人张罗个盘子后，一个箭步上前，把想吃的、想试的食物，一股脑往盘子里放，不对，应当说，往盘子上堆。只见个个都捧着山丘似的盘子，小心翼翼地回座，就好像表演杂耍特技功夫，可得小心不要在坐定之前发生"山体滑坡"。接着当然就是暴风雨般的无情攻击，要把盘子里的各种食物，从生菜沙拉到冰激凌，一起消灭，否则怎能回本？日本有一种"放题餐厅"，也是自助式，尽管吃，但有时间限制，这种时候，您这么吃也还能理解。可一般馆子并不限制用餐时间，您慢慢取用，一次一两样，不仅优雅，还不浪费食物。可惜许多顾客不识个中滋味，老还记着祖辈在黄巢造反时的逃难景象，担心没了下顿。

（**董　仲**摘自《世界博览》2013年第14期，**夏大川**图）

什么是真正的“白富美”：身为女子，洁身自好为白，经济独立为富，内外兼修为美。何谓真正的“高富帅”：身为男子，大智若愚、宠辱不惊是为高，大爱于心、福泽天下是为富，大略宏才、智勇双全是为帅。

——新解“白富美”“高富帅”

有时候我遇到一个人，感觉他非常有意思，令人印象深刻，但后来就再也碰不上了，人生就是这样。

——王家卫现身香港书展讲座，有人问起张震在《一代宗师》里莫名其妙出现又莫名其妙消失时，王家卫如此回答

来晚了就该站着听。

——厦大教授易中天出席讲座时，发现很多无座观众站着听讲座，但给领导和嘉宾的留座却没几个人。易中天随即表示：“请站在后面的观众往前移，不要怕坐官员的位置，他们来迟了，就该站着听。”并称，“很多官员更需要接受教育。”

在小城市工作的感觉，像是领到了一张50年后的死亡通知书；在大城市工作的感觉，像是拿到了一张虚构的藏宝图。

——生活在何处

别再克扣自己，将辛苦挣来的钱花一点在基本的、简单的享受上，比如在炎热的夏季开一开空调，更频繁地出去吃饭。

——在中国生活和工作已达15年的外国人阳歌（Doug Young）这样建议中国的老人。他认为，过于节俭的老人已经逐渐成为中国的社会问题



意思是60岁退休，砸锅卖铁过5年，没死成，再领退休金？

——专家解读养老改革：延迟领养老金不等于延迟退休。那么请问，空缺的几年谁来养

我是小贩，是穷人，不是“五乱”。贪污、受贿、徇私、枉法、包二奶才是“五乱”，以这些为耻，以我的工作为荣。

——一个小贩车上的标语

经济数据里，除了财政收入，其他都是水母。

——中国地方的经济统计数据，经常让人提出质疑。福建省某乡镇工作人员肖华（化名）对《第一财经日报》记者说出上面的话。肖华解释，水母的意思就是90%都是水分

我国青年就业压力巨大。

——人社部部长尹蔚民表示，2013年我国高校毕业生增加到创新高的699万人，未来5年高校毕业生数量还将保持在年均700万。再加上非高校毕业生和退役士兵，每年近1600万人涌入就业市场，就业形势严峻

曾有人对我说：“泼在你身上的冷水，你应该烧开了泼回去。”但我更愿意去做像石灰一样的人，别人越泼我冷水，我的人生越沸腾！

——黄晓明

需要进一步研究才行。

——俄罗斯劳动和社会保障部为官员制定了与前来办事的民众交谈时的禁用语，此为其中一条，因为使用这些语句可能是索贿的暗示

人的硬件都差不多，竞争的是软件。

——冯仑在接受采访时说：如果一个人喜欢历史和哲学，心就会变得强大无比，因为历史讲永恒，时间上的永恒；而哲学讲无限，范围的无限。有了永恒和无限，别人无奈时，你就会释然；别人恐慌时，你就会勇敢；别人无知时，你就会清醒。这其实就是人为何要修行

有的人是不打不相识，有的人是不打不识相。

——前者是需要多接触，后者是欺软怕硬

你认为这是个“以貌取人”的社会吗？

——《中国青年报》的一项调查显示，75.1%的年轻人认同容貌与竞争力存在必然联系。不少人，在进入下一个人生阶段前，通过整容来“提升自信”

（雪　茹、赵世英等摘）



一块温润的美玉

◉乐黛云

1952年，我进入了汤用彤先生的家，嫁给了他的长子——1951年刚从北大哲学系毕业的汤一介。结婚典礼就在小石作胡同汤家举行。按照我们的策划，婚礼只准备了喜糖、花生、瓜子和茶水。晚上8点，我的同班同学、共青团委员会的战友们和党委的一些领导同志都来了，气氛热闹活跃。如我所想，这是一场“反传统”的婚礼，没有任何仪式，连向父母行礼也免了，也没有请父母或领导讲话。汤老先生和我婆婆坐在北屋的走廊上，笑眯眯地看着大家嬉闹。后来，大家起哄，让我发表结婚演说。我也没有什么“新娘的羞怯”，高高兴兴地发表了一通讲话。我至今还记得讲话大概的意思是，我很愿意进入这个和谐的家庭，父母都非常慈祥，但是我并不是进入一个无产阶级家庭，因此还要注意划清同资产阶级的界限。那时的人真是非常革命，简直有“左派幼稚病”！两位老人脾气非常好，丝毫不动声色，还高高兴兴地鼓掌，表示认同。后来，两位老人进屋休息，接着是自由发言，朋友们尽情哄闹、玩笑。汤一介的一个老朋友、闻一多先生的长子闻立鹤，玩笑开得越来越过分，甚至劝告汤一介，晚上一定要好好学习毛主席的战略思想，说什么“敌进我退”“敌退我攻”之类，调侃之意，不言自明。我当即火冒三丈，觉得自己受了侮辱，严厉斥责他不该用伟大领袖毛主席的话来开这样的玩笑！大家看我认真了，都觉得很尴尬。我的婚礼就此不欢而散。我和汤一介怏怏不乐地驱车前往我们的“新房”。为了“划清界限，自食其力”，我们的“新房”不在家里，而是在汤一介工作的北京市委党校宿舍的一间很简陋的小屋里。

第二天，汤老先生和我婆婆在旧东单市场森隆大饭店请了两桌至亲好友，宣布我们结婚，毕竟汤一介是汤家长子啊。汤老先生和我婆婆要我们参加这场婚宴，但我认为这不是无产阶级家庭的做法，结婚后首先要抵制的就是这种旧风俗习惯。我和汤一介商量后，决定两个人都不去。这





种行为现在看来确实很过分，一定伤了两位老人的心。但汤老先生还是完全不动声色，连一句责备的话也没有。

毕业后我到北大工作，院系调整后，汤老先生夫妇也迁入了宽敞的燕南园58号。校方认为没有理由给我再分配其他房子，我就和老人住在一起了。汤老先生和我婆婆都是很有涵养的人，我们相处这么多年，从来没见他俩红过脸。记得有一次早餐时，我婆婆将汤老先生平时夹馒头吃的黑芝麻粉错拿成茶叶末，他竟也毫不怀疑地吃了下去，只说了一句"今天的芝麻粉有些涩"。汤老先生说话总是慢慢的，从来不说什么重话，因此曾有"汤菩萨"的雅号。这是他去世多年后，学校汽车组一位老司机告诉我的，他们至今仍然怀念他的平易近人和对人的善意。

汤老先生确实是一个不大计较名利的人。像他这样一个曾经在美国与陈寅恪、吴宓并称"哈佛三杰"的学者，在院系调整后校方竟不让他再管教学科研，而让他当分管"基建"的副校长。那时，校园内很多地方都在大兴土木。在尘土飞扬的工地上，常常可以看到他缓慢的脚步和不高的身影。他自己并不觉得这有什么不好，常说事情总需要人去做，做什么都一样。

可叹这样平静的日子也并不长。1954年，在《人民日报》组织批判胡适的那个会上，领导要他发言。他这个人是很讲道德的，不会按照领导意图，跟着别人讲胡适什么，但可能他内心很矛盾，也很不安。据当时和他坐在一起的时任北大哲学系主任的郑昕先生告诉我们，晚餐时，汤老先生把面前的酒杯也碰翻了。他和胡适的确有一段非同寻常的友谊。当年，他从南京中央大学去北大教书是胡适推荐的。胡适很看重他，新中国成立前夕，胡适去台湾，把学校的事务都委托给担任文学院院长的他和秘书长郑天挺。《人民日报》组织批判胡适，对他的打击很大。当晚，回到家里，他的表情木然，嘴角也有些歪了。如果有些经验，我们应该当时就送他上医院，但我们都以为他是累了，休息一夜就会好起来。没想到第二天他竟昏睡不醒，医生说这是大面积脑出血，我们立即将他送到协和医院。马寅初校长对他十分关照，请苏联专家会诊，又从学校派了特别护士。他就这样昏睡了一个多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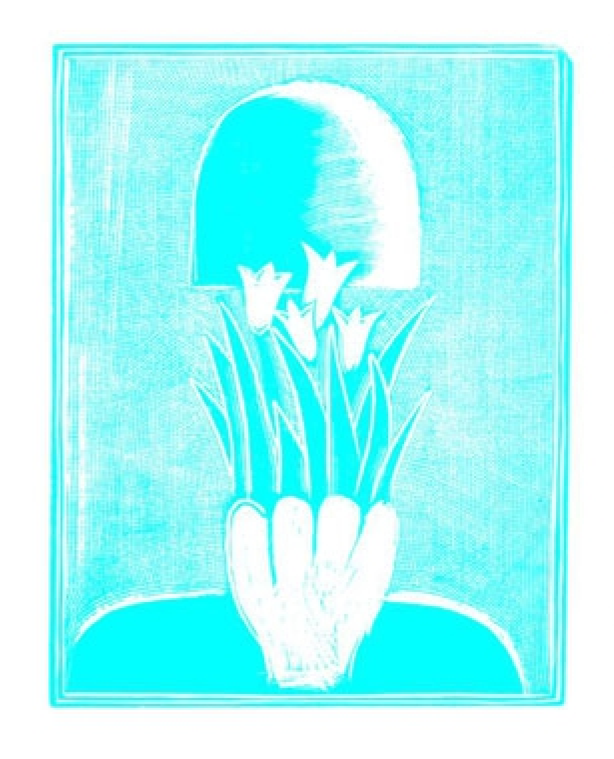
这以后，他手不能写字，腿不能走路，只能坐在轮椅上。但他仍然手不释卷，总在看书和思考问题。我尽可能帮他找书，听他口述，然后笔录下来。这样写成的篇章，很多收集在他的《饾饤札记》中。

1958年我被划为右派，当时我正好生下第二个孩子，孩子刚满月我就上了批斗大会，几天后快速定案。在对右派的6个处理等级中，我属于第二类：开除公职，开除党籍，立即下乡接受监督劳动，每月生活费16元。

汤老先生是个儒雅之士，哪里经历过这样疾风骤雨般的阶级斗争，而且这斗争竟然还闹腾到自己家里来了！他一向洁身自好，最不愿意求人，也很少求过什么人，这次，为了他的长孙——我刚满月的儿子，他非常违心地找了当时的副校长江隆基，说孩子的母亲正在喂奶，为了下一代，能不能缓期去接受监督劳动。江隆基是1927年入党的，曾经留学德国，是一个很正派的人，他同意让我留下来喂奶8个月。我喂奶刚满8个月的那一天，下乡的通知立即下达。记得我离家时，汤一介正在黄村工作，未能见到一面。趁儿子熟睡，我踽踽独行，从后门离家而去。偶回头，看见汤老先生隔着玻璃门，向我挥了挥手。

我觉得汤老先生对我这个儿媳妇还是有感情的。他和我婆婆谈到我时，曾说："她这个人心眼直，长相也有福气！"1962年我回到家里，每天给汤老先生拿药送水就成了我的第一要务。这个阶段有一件事，我终生难忘。那是1963年的五一节，天安门广场举行了盛大的游园联欢活动，集体舞跳得非常热闹。毛主席请一些知识分子在五一节晚上到天安门城楼上去观赏焰火、参加联欢。汤老先生也收到了观礼的请帖，请帖上注明，可以带夫人和子女。汤老先生就考虑，是带我们一家呢，还是带汤一介弟弟一家？当时我们住在一起，带谁去都是可以的。汤老先生是一个非常细心的人，他当时可能会想，如果带了弟弟一家，我一定会特别难过，因为那时候我还是个摘帽右派。老先生深知成为右派这件事是怎样深深地伤了我的心，在日常生活中，他尽量避免让我感到受歧视。我想，正是出于这样的考虑，也许还因儒家的"长幼有序"吧，最后，他决定还是带我们一家去。于是，两位老人，加上我们夫妇和两个孩子，一起上了天安门城楼。那天晚上，毛主席过来跟汤老先生握手，说他读过老先生的文章，希望他继续写下去。毛主席也跟





名人轶事

◎钱　波　夏　宇编

鲁迅去世的电报到达八道湾后，周作人找宋紫佩同往西三条胡同，通知“鲁迅的母亲”。老太太悲痛至极，只能说：“老二，以后我全靠你了。”周作人说：“我苦哉，我苦哉……”老太太很不满意儿子的态度，她后来对俞藻说：“老二实在不会说话，在这种场合，他应该说：‘大哥不幸去世，今后家里一切事，理应由我承担，请母亲放心。’这样说既安慰了我，又表明了他的责任。”老太太说：“难道他说‘苦哉、苦哉’，就能摆脱他养活我的责任吗?”

梁漱溟在某晚辈的婚礼上致辞，大意是夫妇应当相敬如宾云云。他拿自己来做例证，手指着太太说：“像我结婚的时候，我对她非常恭敬，她对我也十分谦和。我有时因预备讲课，深夜不睡，她也陪着我。如替我沏茶，我总说‘谢谢’，她也必会客气一下。因为敬是相互的、平衡的……”这时他的太太高声打断了他：“什么话！瞎扯乱说！不管什么到你嘴里都变成哲学了！”梁十分窘迫，只好打住归座了。

（**水　杉**摘自文汇出版社《原来如此：1840—1949中国底本》一书，图选自天津人民美术出版社《国际藏书票艺术》一书）

我们夫妇和孩子们握了握手。我想，对于带我上天安门城楼可能产生的后果，汤老先生不是完全没有预计，但他愿意冒这个风险，为了给我一点内心的安慰和平衡。回来后，果然有人写匿名信，指责汤老先生竟然把一个右派分子带上了天安门！带到了毛主席身边！万一她说了什么反动的话，或是做了什么反动的事，老先生能负得起这个责任吗？这封信，我们也知道，就是住在对面的邻居所写，其他人不可能反应如此之快。老先生沉默不语，处之泰然，好像一切早在预料之中。

不幸的是老先生的病情又开始恶化了。1964年孟春，他不得不又一次住进医院。婆婆日夜都在医院，我晚上也去医院，替换我婆婆，让她能略事休息。记得那个春天，我在政治系上政论文写作课，我常常抱着一摞作文本到医院去陪老先生。他睡着了，我改作文；他睡不着，我就和他聊一会儿天。他常感到胸闷，有时憋气，出很多冷汗。我很为他难过，却完全无能为力。在这种时候，任何人都只能单独面对自己的命运。就这样，来到了1964年的五一劳动节。那天，阳光普照，婆婆起床后，大约6点钟，我就离开了医院。临别时，老先生像往常一样，对我挥了挥手，一切仿佛都很正常。然而，我刚到家就接到婆婆打来的电话，她号啕大哭，依稀能听出她反复说的是：“他走了！走了！我没有看好他！他喊了一句‘五一节万岁’，就走了！”汤老先生就这样平静地、看起来并不特别痛苦地结束了他的一生。

汤老先生离开我们已近半个世纪，他的儒家风范，他的宽容温厚始终萦回于我心中，总使我想起古人所说的“即之也温”的温润美玉。记得在医院的一个深夜，我们聊天时，他曾对我说：“你知道‘沉潜’二字的意思吗？‘沉’，就是要有厚重的积淀，真正沉到最底层；‘潜’，就是要深藏不露，安心在不为人知的底层中发展。”他好像是在为我解释“沉潜”二字，但我知道他当然是针对我说的。我本来就习惯于什么都从心里涌出，没有深沉的考虑；又比较注意表面，缺乏深藏的潜质；当时我又正处于见不到底的摘帽右派的深渊之中，心里不免抑郁。“沉潜”二字正是汤老先生对我观察多年，经过深思熟虑之后，给我开出的一剂良方，也是他最期待于我的。汤老先生的音容笑貌和这两个字一起，深深铭刻在我心上，将永远伴随我，直到生命的终结。

（**祖　庭**摘自北京大学出版社《四院·沙滩·未名湖》一书，**李　晨**图）



绝妙的回答

◎闻春国　编译

布朋德拉·普拉萨德为给自己唯一的儿子操办婚礼花去了巨额钱财。不过，这也为他赢得了广泛的赞誉。

几个星期后，布朋德拉想要考验一下儿媳的智慧，便问她："你来猜猜，我为你们的婚礼花了多少钱？"

"大概有一袋米的钱。"儿媳妇随口答道。

公公听了这话，惊讶地张开嘴巴。"一袋米的钱？"布朋德拉含糊不清地说道，"你这个傻孩子，为了你们的婚礼，我可是花去了一大笔钱！"

听了这话，儿媳妇什么也没说。

"她简直是个傻瓜。"布朋德拉心想，"一个大傻瓜！我那可怜的儿子！"

几个星期以后，在去参加一个亲戚婚礼的路上，他们遇到了一支送葬的队伍。

"谁死了？"布朋德拉拉住一位送葬者询问。

"抬着的是一具尸体还是一百具尸体？"这时候，他的儿媳妇问道。

儿媳妇的问话让布朋德拉感到极为难堪，没等送葬者答话，他便悻悻地走开了。

没过一会儿，他们又碰到了几个在田里干活的庄稼人。

"看来，今年你们又有一个好收成啊！"布朋德拉大声称赞道。

"可这是今年的收成还是去年的收成？"儿媳妇问。

"你的妻子疯了！"布朋德拉伤心地对儿子说道，"疯了！她尽在胡说八道！"

"是这样吗？"

"你别假装不知道！"布朋德拉大声吼了起来，"你就没听见她问的那些愚蠢的问题吗？"

"那些问题听起来似乎有点愚蠢，实则不然。"儿子说道，"你怎么不让她解释一下呢？"

布朋德拉听了没再多说什么。不过，后来他决定采纳儿子的建议，听听儿媳妇的解释。

"告诉我，你问那个送葬者他们抬的是一具尸体还是一百具尸体，究竟是什么意思？"

"有些男人往往要养活一大家子好几十口人。"年轻的儿媳妇给他解释道，"这样的一个男人死了，上百个人的生活也就没有了着落。所以，我问那个送葬者他们抬的是一具尸体还是一百具尸体。"

"你问那些干活的人那是他们今年的收成还是去年的收成，你这话又是什么意思呢？"

"这些庄稼人一年四季都在举债过日子。"儿媳妇解释道，"我是问他们辛辛苦苦干了一年是在还去年的债，还是旧债还完了今年又开始还新债。"

此时此刻，布朋德拉明白自己的儿媳绝对不是一个傻瓜，可能比他自己还要聪明许多。

"最后一个问题。你明明知道我为你们的婚礼花了大笔钱财，为什么你还要说我只花了相当于一袋米的钱呢？"布朋德拉不解地问。

"其实，你花在我们婚礼上的钱只有几百个卢比。"年轻的儿媳妇微笑着答道，"其余所花的钱财都是为了维护和提高你的声誉。换句话说，它不是花在我们的婚礼上，而是花在了你自己的身上。"

（**尘中塑**摘自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幽默微型小说（英汉对照）》一书，**王　青**图）

我的妈妈

◉陶晶莹

2009年1月，我当了第二个孩子的妈；两个月后，我失去了自己的母亲。

妈妈活了74岁，不算长，也不算太短。

遗体在简单的基督教仪式后被火化。一个完整的人，就只剩下半铁盘的骨骸。我们几个女儿用一双长筷子，轮流把骨骸夹进骨灰罐。罐子上有一张几年前她还红光满面的照片。

我的悲伤还算好处理，但对于妈妈的愧疚，则不能稍减。

曾经试过要好好与她相处，但身为儿女，总是对父母有一种予取予求的盛气，往往聊不到几句，便不欢而散。后期更因为要控制她的糖尿病病情，常劝阻她吃东西而不愉快。身为幺女的我，常常对她长篇大论、晓以大义，她却只是无辜地说："我要喝果汁、吃饼干。"



人生多难料？命运多残酷？

实在很难把吵着要吃饼干的妈妈，和年轻时意气风发的妈妈联系在一起。

外公学的是艺术，又是国文老师，自然对家中的长女要求甚高。妈妈也不负期望地在那个年代以高中学历考进"中广"苗栗台。还记得曾经看过一张妈妈在高中时的黑白照片，那里面一共有7个高中女生，妈妈说，她们是"七仙女"。妈妈坐在最中间的位置，笑得最自信、最灿烂，头发明显和其他女生不一样，稍微上了些卷子，那样的神采使她当之无愧地获得校花的名号。

听妈妈说，年轻时外公管得严，不管是空军军官的情书，还是热情听众的来信，都会被外公管控。唯独爸爸能闯关成功，是因为爸爸被调到"中广"苗栗台，和妈妈成了同事。

妈妈说，当时看爸爸很不顺眼——好像所有的恋情都少不了这一段，因为注意到了，因为被吸引了，却又不愿承认，便嘴上用力地抵抗着——因为妈妈嫌他太烧包！在40几年前的苗栗小镇，爸爸一出现便是整套笔挺的西装，胸前挂的是照相机和液晶显示收音机，妈妈便觉得这个人太爱表现。

后来，爸爸每天送妈妈回家，但又怕妈妈的家人发现，便在快到家门口的一座小桥那儿先离开。回忆起来，妈妈说那是觉得他烦。直到有一次，妈妈要坐火车去探望亲戚，爸爸去送行。火车要开了，爸爸很不舍地跟着火车小步跑，直至跟不上了，便大喊："你要早点回来！"妈妈的心这才被融化了，她说，觉得爸爸好孤单、好可怜。后来，他们结婚，有了3个女儿。

大姐说，她小时候常听到他们两个人对唱情歌，家里充满了欢乐的气氛。这和我的记忆完全相反。

或许因为我又是一个女儿，父亲难免失望；再加上举家北迁，经济压力变大，印象里的爸妈，总是为了钱不愉快。现在想想，妈妈为我受了许多委屈。不仅家庭、工作两头忙，还要因为没生个男孩，饱受爸爸的冷嘲热讽。

如果他们只有两个女儿，或许日子会好过一点；如果待在苗栗，或许可以更快乐。所以，还是很感谢妈妈勇敢地生下了我，还是很



人人都有资格开心 ◉侯文咏

我曾经接诊过一个50几岁患高血压的病人，开控制高血压的处方药给他，并且对他强调控制血压的重要性。

病人有点沮丧地问我："这药我是不是要吃一辈子？"

"有可能。"我点点头。

"如果一辈子都得吃药，"他说，"我的人生不是完蛋了吗？"

我意味深长地看了他一会儿，心想，我得跟他谈谈，否则他不会好好吃药的。

"你吃饭吗？"我问他。他点点头，有点莫名其妙地看着我。

"只要药没有副作用，你就把它当成饭好了。"

"当成饭？"

"是啊，我们一天要吃三顿饭才能活下去，从来也不觉得难过，不是吗？"

"可是，饭是帮助我们的啊。"

我对他说："药也是帮助你的啊。"

他笑起来，对我说："我懂了。"说完拿了处方笺，开开心心地去领药了。

生而为人，谁不需要依靠一些什么才能活下去？我们都需要喝水，也需要空气、阳光，或许还需要一朵小花呢。转个念头，就算吃药，也不代表人生就没有资格活得开心、活得有滋味啊。

（李文杰摘）

感谢爸爸带着全家人北上，不然，不会有我，不会有今天的我。

我曾经怨恨过，怨妈妈为什么不像栽培姐姐般地栽培我——她们学小提琴、学钢琴、学芭蕾舞、学民族舞，我只学过一年钢琴。在父母争吵时，我也恨自己不是男生，不能让妈妈理直气壮。爸爸动手打我时，我更气妈妈为何不挺身相救，只在事后抱着我哭？

那时的我并不能了解，妈妈已经用尽全身的心力在职场上打拼，下班后还得赶回家张罗晚餐、料理家务，妈妈没有时间做梦，没有喘息的空间。没有人在乎她年少时如何被宠爱，如何被崇拜；而她在庸庸碌碌的日子里，是否也曾回想过那少女时玫瑰般的梦？

后来，我成为一个主持人。又是电视节目又是广播又是大型晚会，妈妈没说过一句以我为傲的话，只是看着电视然后对我笑："没想到我女儿这么丑也能上电视当明星。"这句话把我和她的关系搞得更僵。

我搞不清楚她喜不喜欢我的表现。她只在我说话大胆时捶我两下："女孩子不可以这么说话！"或在我将她的糗事模仿出来时夸张地捂嘴："下次不准在电视上说我的事！要命！"我还是没听过一句她赞许我的话。

但她还是常拉着我到亲朋好友面前"展示"。我当时不知道，那就是她以我为傲的方式。所以，我学她用损人的方式赞美人，用不在乎的态度掩饰在乎。我不赞成她的方式，却又在仰望着她时变成了她。

等到自己有了孩子，我才惊觉，如果我用同样的方式对我的孩子，他们会有多寂寞。

我要大力地拥抱我的孩子，管他是不是小眼睛、塌鼻子，他们都是我生的，遗传自我和我最爱的人，每一个小细节都美得完美或不美得可爱。我要不断地亲吻他们，为他们轻柔地哼着摇篮曲。就算他们听不懂，我也要告诉他们我汹涌满盈的爱，不让他们有一丝丝负面的感受。我要减少工作，不错过他们需要我的每一刻。他们跌倒了，我能蹲在一旁及时地帮忙。他们多学会了一句话，我能先听到。他们五音不全地唱歌，我能跟着和，为他们鼓掌。

我要为那些错过的，做些弥补。

我要把妈妈那时错误表达的，正确解码。

我不要在孤孤单单地躺进冰柜后，才突然惊觉还有好多事没交代，好多话没说。

大姐说，妈妈这次自己都没想到自己不会再出院了。

妈妈走时是早上8时，加护病房里没有亲人，3个女儿稍后才赶到。当女儿们都到时，她才合上眼。

她会不会不甘心？会不会想亲口对我们说上一堆肉麻的话？已无从得知。

我自己当然是懊悔的。但我相信，就算妈妈活过来，一切也不会有太大改变。她还是会损我，我还是会顶回去。

我们身上长满了刺，却又那么想拥抱对方。

我只能从她的身上学到一些，来改进自己，清楚自己真正想要的和想说的，好好地去爱，算是对她的一些缅怀、一些纪念。

（**人约黄昏**摘自山东文艺出版社《我爱故我在》一书，**刘程民**图）



像007一样活着

◉王雪迎

如果有可能，23岁的艾山江希望自己能像周杰伦一样开一场演唱会，底下是黑压压的观众。

这个爱美的新疆克拉玛依小伙儿把头发留得很长，锡纸烫、离子烫……他不断尝试着最潮的发型。他喜欢穿日韩风的衣服，耳朵上还戴着一枚红色的耳钉，虽然他的耳朵只有黄豆般大小。

他把自己称为“外星人”。因为一场火灾，他的上半身缩成了一团，看人时，得整个身子一起扭转过去；因脖颈和左肩有一半粘连，他的面部严重扭曲，头始终歪着，嘴巴被撕扯得咧在一边，两只胳臂粘在腋下动弹不得，手掌也严重变形。由于全身97%的面积重度烧伤，医生曾说他活不过12岁。

如今，他已经经历了80多次手术。

担心患者被自己烧伤的样子吓坏，病房里从不摆放镜子。谁能想到，艾山江悄悄溜进医生办公室，站在角落的镜子前自我“欣赏”。呆看了几分钟后，他笑着说：“我变成外星人了！”科幻片里的外星来客都顶着一个皮肤皱巴巴的大脑袋，他随即用粗笨的指头夹起梳子梳起头来。

他调皮得很。刚看完007系列电影，闲不住的艾山江就从病房里搜出一把黑伞，模仿电影镜头从二楼撑伞跳了下去。“哈哈，我就是邦德，太酷了！”万幸，没有摔伤，他还到处炫耀。

他总想往人多的地方钻。妈妈阿曼古丽牵着艾山江在闹市闲逛，那些变魔术的摊点原本围拢了一堆看客，小“怪物”一出现，所有人都赶忙离去。年轻人在游戏机房玩得乐不可支，他也想进，管理员把他堵在门外：“不准进，客人会被你吓走的！”每当路人突然传来“哎呀妈呀”“吓死我了”的一声声惊叫时，妈妈会故作镇定地说：“这些人是不是有心脏病啊，别理他们！”她会牵着儿子焦黑的手，笑容满面地去任何他想去的地方。在阿曼古丽心中，儿子活着就是母亲最大的幸福。

原本，那个炎热的夏天过后，艾山江就可以与晚出生5分钟的双胞胎弟弟玉山江穿着同样颜色的背带裤一起入学，可1996年7月30日克拉玛依市发生的一起燃气泄漏爆炸事故让他走上了与弟弟不同的人生道路。

北京、乌鲁木齐……17年来，他辗转于不同的烧伤医院接受治疗。活泼好动的个性，让他结交了形形色色的病友。他发现了他们的通病：孤僻又自闭、易烦躁、爱发脾气，喜欢独自一人躲在角落，不愿出门、不爱社交。

病友都比艾山江年长许多，他成了大家的开心果。“等你长大后，就知道什么是痛苦了！”一位“总活在别人眼光里”的中年病友给他泼冷水。

一位脸部烧伤的青年病友从不敢去网吧玩，“网游高手”艾山江决定带他出去“见识一下”。出门时，害怕路人的指指点点，病友全副武装，戴上一副墨镜，用围巾包裹全脸，一副战战兢兢的模样。

“不是别人抛弃你，是你自己抛弃自己！”从小与这些自卑的人一起长大，艾山江认为心态与年龄无关。

面对各种眼光，艾山江的做法是，若是成年人盯着他看，甚至擦肩而过后还一步一回头，那他也死盯着对方看，对方自然就会不好意思了；若是遇到吓傻的小孩，他会眨巴着眼睛，扇动卷翘的长睫毛，对自己说：“哎，又多了一个粉丝！”

虽然经过了多次植皮手术，艾山江的皮肤依然疤痕累累，小

表弟第一次见到他时吓得不敢说话。艾山江逗他，指着胳臂上如蛛网般纵横交错的淡红色疤痕，拖长声调、表情夸张地说："你看我的皮肤，我可是无所不能的蜘蛛侠！"表弟仔细研究一番后，深信不疑，总叫嚷着让他展示爬墙功夫。

事实上，艾山江经受的痛苦要远远超过那些局部烫伤或烧伤的病友们。

17年来，阿曼古丽看着儿子经历了喉管切开术、手指根部剖开术、植皮术等80多次手术，最痛苦的是切割和缝合。烧伤粘连处，需要被一点一点地割开、缝合，大手术一做就是五六个小时，对这对母子来说，每一分钟都是煎熬。

小时候，一上手术台，艾山江就惊恐地又哭又闹。阿曼古丽为了哄儿子，手术前，总是哭肿了眼向他承诺："只要你好好配合医生动手术，想要任何东西都给你买！"

后来，他在麻醉剂与手术刀下长大，习惯了忍受痛苦，早已不需要礼物的安慰，却依然愿与妈妈"赌"。"每次手术前，妈妈都会大哭一场，那种撕心裂肺的伤痛如同永别，可每次我索要礼物时，妈妈就会停止哭泣，笑着答应，这似乎成为妈妈的一种盼头！"艾山江说。

他对同龄人喜爱的一切运动都很感兴趣。

医生告诫他不要剧烈运动："你全身烧伤，疤痕上没有毛孔，无法排汗，运动容易昏厥！"

"同龄男孩们都在篮球场、足球场玩，而我却永远当个观众？"艾山江不愿意。他在动物世界中发现了办法，狗天生好动，却不怎么见出汗，它们可以靠大口喘息、呼出热气来降低体温。

在篮球场、足球场，艾山江一跑动起来，就感觉有个40摄氏度的火炉笼罩在头顶，他越跑越热，憋得满脸通红，快要昏厥时，就停下来学"狗喘"，"呼哧呼哧"。

当别人用怪异的眼光望着他时，他还会故作镇静地反问："没见过'狗喘式'练声法吗？"他可真嘴硬。

17岁时，他从朋友那里得知克拉玛依市将举办残疾人运动会的消息后，一路小跑到社区报名。"能报所有项目吗？"艾山江野心勃勃。"只能选两项！"社区人员瞄了一眼这个满身疤痕的年轻人，"重在参与吧！"



幼年的艾山江与双胞胎弟弟

艾山江可不愿给别人当陪衬，他的目标就是拿名次。

"人活在世界上就要证明自己，证明自己是活着的，而且，我发现，只要真心想做一件事情，没你做不出来的！"艾山江说。

在近千人参与的比赛中，艾山江以10个10环的成绩获得射击比赛第一名。

200米跑步比赛时，他奋力向前，感觉自己似乎飞起来了，跑到半道，他感到憋闷，几乎要晕过去。但赛场可不容他"狗喘"休息，他不顾一切地往前冲，最终败给了一个断了小指头的残疾人，获得第二名。

弟弟玉山江翻着旧照片说："哥哥太要强了，不愿任何人说他不行，性格越来越倔犟。"

10岁时，病房里一位叔叔在缝枕头，艾山江好奇地凑上前去。望着小男孩扭曲变形的双手，这位叔叔开玩笑说："看什么看，你的手又干不了！"

嘴里没说什么，艾山江心里却很不服气。他让妈妈拿来针线，利用自己三四根有知觉的指头，学起穿针引线来，苦练许久后，他故意跑到那个叔叔面前展示成果，听到大家啧啧赞叹，这才作罢。

"我不觉得自己有什么地方比不上别人，别人说我做不了时，我并不急于表态，练习好之后拿给他们看就好了！"艾山江说，只有自己强大起来，才能获得别人的尊重。

手术仍将伴随艾山江的一生。

他一边接受治疗，一边在新疆医科大学培训中心招待所一间昏暗的地下室里自学唱歌、弹吉他，他在网上已经有一小批"粉丝"。

虽然经济并不宽裕，在路上见到乞讨者时，他还是会倾囊相助。一次，他与朋友在闹市闲逛，看到一个高位截肢的男子正在乞讨，他放下10元钱走了。

乞讨男子坐在用木板拼制的简陋滑轮车上，靠双手扶地滑行追赶艾山江："你都这样了，还给我钱！"男子准备还钱，被艾山江拒绝："你更不容易，至少我还能正常行走！"

（朱权利摘自《中国青年报》2013年7月17日，童 玲图）



中国剩女：生造出来的“社会问题”

◉张　慧

“30岁还不结婚那才是违法，该判刑！”说这句话的大爷和这句“神吐槽”都火了。不仅中国网民在社交网络上对此议论纷纷，外媒也再次关注起了中国的“剩女烦恼”。

剩女：从无奈到潇洒

过去两年里，谢小姐平均每个月就要相亲一次，却始终没有遇到“真命天子”。这个英文名字叫凯伦的中国姑娘今年32岁，在上海一家媒体公司有一份体面的高薪工作。

有些人外形不过关，“不是太矮就是太胖，”凯伦对美国《洛杉矶时报》记者说，“有些人不够温柔。”

每隔一天，凯伦的妈妈就会打电话给她，话题不知不觉就会绕回到找个丈夫上来。最近一次，凯伦忍不住反驳：“现在离婚率那么高，我一直单身不是更好吗？”

不知从何时开始，“剩女”成了人尽皆知的专有名词，专门指那些受过良好教育、面临巨大求偶压力的城市单身女孩。不过让人困惑的是，这些女孩多数外表温柔、内心坚强，是上得厅堂、下得厨房的好姑娘。

中国越来越多的职业女性发现，她们找不到满意的伴侣。有些女性则表示，苦苦寻觅多年之后，她们宁愿享受自由的单身生活。

中国女性结婚的平均年龄的确在升高，在上海，这一数字已经从2007年的29岁增加到2012年的30.3岁。不过学者罗斯曼·雷克统计发现，到了35岁，90%以上的中国女性都结婚了。

“中国女性‘剩’的时间并不长，这让‘剩女’这一称呼更加可恨。”雷克说，“中国真正被剩下的，其实是那些生活在农村、没有受过教育的穷苦男性，不过很少有人注意他们。”

女少男多“只是理论而已”

从理论上讲，像谢小姐这样的姑娘想结婚，应该有很大的选择余地。独生子女政策和偏爱男孩的传统，导致中国男女比例失调。国家统计局的数字显示，到2020年，中国适婚年龄的男性将比女性多2400万。

小吴硕士毕业那年，父母到北京参加她的毕业典礼。她带着父母参观校园，路过篮球场，3人驻足观看。小吴正在酝酿离别的小感伤，母亲突然冒出一句：“你看，这么多男生，你都没给自己找到个伴？”

如今，毕业一年的小吴仍然奋斗在“找个伴”的道路上。她很困惑，同龄的单身好男人都躲到哪里去了？她丝毫没有感到中国适婚男性比女性多。“那些只是理论而已。”她对记者说。

俄亥俄州立大学博士生钱越（音）解释了理论与现实的脱节：在中国人的观念中，女性应该嫁给比自己社会地位高一些的人。在择偶问题上，有一个多数人认同的“阶梯”：“一等男人找二等女人，二等男人找三等女人，三等男人找四等女人，四等男人找不到女人。”因此，被“剩下”的就是一等女人和四等男人了。



留学归来、名校毕业的小吴应该算作一等女人，别人给小吴介绍男朋友，学历太差的她一般不会见：“不是我在乎，是对

方会觉得伤自尊，时间长了会产生心理阴影。”

《经济学人》称，女性一旦步入30岁，结婚率就会急剧下滑，男性却没这方面的顾虑。据统计，男性娶比自己年轻的女性的概率，几乎是女性嫁给较自己小的男性的概率的50倍。这种年龄观差异加剧了女性婚姻前景的危机，年轻女性嫁人的概率更大，她们既可以嫁给同龄男性，又可以选择年纪更大的男性。这样一来，大龄女子胜算就小了，因为她们不得不与年轻女性竞争大龄男性。

“这样的不平等不仅在中国存在，欧洲也将单身女性称为老姑婆，而将单身男性称为钻石王老五。”夏威夷的临床心理学家切尔萨·卢说，“让女性知道，她们即使不结婚也可以在社会中扮演重要角色是很重要的。”

剩女成了“社会问题”

几乎每个剩女背后都有唠叨的老爸老妈。外媒称，这些父母担心在社会保障机制还不完善的情况下，女儿没有子嗣、孤独终老会晚景凄凉。

着急的不仅是父母，政府机构、学者，甚至某些商家都为剩女捏着一把汗，因为他们将剩女当成了潜在的社会问题。《洛杉矶时报》称，他们担心如果剩女的队伍不断扩大，会导致人口结构不平衡，增加婚外情的发生率，还会降低房地产的销量。

对于像谢小姐这样的单身女性来说，想把单身这回事抛到脑后很不容易。除了父母的催促，各种相亲、联谊也纷至沓来，她还会收到交友网站的商业广告。

谢小姐没指望她的父母能让她松一口气：“他们是非常传统的人，在他们的想法中，每个人都应该成家。我也想有个家庭，在我觉得合适的时候。”

不过，谢小姐坚持自己的时间表要面对很大的压力。“女性的价值来自婚姻状态，结婚是正常的，要是不结婚就是哪里不对劲。”陈愉这样对美国ABC新闻网剖析剩女的精神重负。她的书《30岁前别结婚》在中国非常畅销。

美籍华人陈愉曾经当过洛杉矶市的副市长，38岁结婚，如今是两个孩子的母亲。她在书中不仅鼓励女性充分实现自我价值，也传授了女性寻找如意郎君的技巧。陈愉说，当代中国女性是中国历史上受教育程度最高的一代人，但是她认识的一些中国女性把自己看作剩女而不是单身贵族。曾有一个22岁的女孩自称剩女，“这种压力美国人是很难想象的”。

时代的印记

一个星期日的下午，张阿姨和于阿姨各自拿着女儿的照片到公园中参加“相亲大会”。休息时，她们坐在木兰树下谈起接近30岁还没有成家的女儿。“在我们的时代，我不关注物质层面，我只是想找个谈得来的男人。”张阿姨说。她年轻时，房子根本不是问题：“那时候还是计划经济时代，只要结婚了，单位就会分给你房子。”

有专家认为，剩男剩女都是时代的产物，与中国进入市场经济有关。

女性的独立和社会地位的提升也从侧面助长了剩女的出现，“长久以来，婚姻曾是女性唯一的稳定生活来源，”“资深剩女”孙小姐对《洛杉矶时报》记者说，“现在一切都不一样了。婚姻并不是生存的必需品，而且我们有新的梦想。”

这些梦想包括，女性寻求和伴侣的平等关系，以及追求浪漫和情调。“有人认为剩女要么挑剔，要么是势利眼，她们的标准太高，”雷克说，“其实，她们不过是希望为了爱情结婚。在中国，这是一个很高的标准了。”

（高　飞摘自《青年参考》2013年7月24日，喻　梁图）



职场孔雀

职场孔雀，指职场中患有“攀比症”的一类人。他们在职场中处处争强好胜，时时惦记着出人头地，生怕自己的某些方面落在别人后面，尤其在意领导、同事的看法。

“职场孔雀”多数从小习惯当最优秀的那个，有用成绩赢得父母、老师欣赏的心理定式。他们缺少内在的自我肯定，需要依赖外在的评价才能获得自信。

对于“职场孔雀”来说，在职场中，最好能知足常乐，抱定“凡人心态”，少设对手，学会宽以待人，自己才会快乐。

（开　平摘自《中国青年》2013年第13期）





用第一人称爱国

◉薛　涌

早春的一天，我到当地（美国某地——编者注）高中的运动场跑步。那天运动场上仅有几个当地居民在锻炼，看台上却坐着不少人。我心里奇怪：难道大家都来看我跑步吗？跑了几圈后我才发现，两个高中球队进场，马上要开始比赛。一场小小的比赛，100多号观众，还要先唱美国国歌，而且不是放录音，是请一个高中的歌手唱。他声音一起，全场肃立，大家手捂胸口，对着美国国旗跟着唱起来。操场上锻炼、散步的几个居民，包括一个修整场地的工人，都停下来对着国旗肃立。只有我一个人在那里吭哧吭哧地跑步，那份尴尬，至今记忆犹新。

这是我在美国生活的一个典型经历。美国人的爱国情怀之强烈、自觉，实在超出我的预料。在美国土生土长的女儿一天天地长大，她的经历使我有机会观察到美国是如何培养孩子对国家的认同的。

小女5岁上幼儿园那年，就在学校学会了对国旗宣誓，她知道要先把手放在心脏一侧的胸口，但是忘了心在哪边，便着急地问妈妈：“我的心在哪里？”我们一边笑一边摇头：“连自己的心都找不到，你怎么可能有爱国心呢？”

等小女上三年级时，情况就不一样了，她开始学习历史，而这种学习历史的方法，则是我们小时候闻所未闻的。一天，她拿回作业请妈妈帮忙。他们正在学习美国建国的历史，主角自然是那些建国之父。全班同学每个人都要介绍一个历史人物。办法是自己回去找资料，做读书笔记，然后把结果写成讲稿，面对全班同学和家长介绍这个人物，而最重要的一个规定是必须用第一人称。

女儿分配到的角色是华盛顿夫人。这不仅因为她是个女孩子，还因为美国的历史观念在最近几十年已经发生了巨大变化。过去的历史是男人的历史，美国建国，就是华盛顿、杰斐逊、亚当斯、富兰克林等人的故事。自女权运动和民权运动兴起之后，妇女和少数族裔的角色开始为人所注意。这种新的史学观念，也逐渐渗透到对孩子的教育中。女孩子以第一人称介绍一个女性历史人物，当然也更真实些。

这样复杂的操作不可能靠孩子独立完成，学校留这样的作业，也是鼓励家长参与对孩子的教育。于是，女儿跟着妈妈到了当地的公共图书馆，把有关华盛顿夫人的儿童图书全借回家。女儿的阅读能力很强，几本书很快就读完了。但是，写讲稿时才遇到了真正的挑战，这里的关键点在于“用第一人称”这个要求。用第一人称，“她”就变成了“我”，这就逼着孩子去思考：如果自己活在那个时代，将有什么感受。而且，用“我”来写历史，也避免了“揠苗助长”。一个不到9岁的孩子，当然无法完全体会建国之父一代人的理想和经验。但是，他们可以用“我”的经验，能理解多少就写多少。

女儿在写华盛顿夫人时，希拉里和奥巴马正为争夺民主党总统候选人提名吵得不可开交。女儿很



走捷径

◉闾丘露薇

参加上海书展的签售活动，我走进会场，正在接受签售前的媒体访问，一个十一二岁的女孩子叫着"闾丘阿姨"向我扑过来。工作人员把她拦了回去，我快速地看了一眼，凭借我的经验，她是想在别人开始排队签售前，先合影留念或者拿个签名。当然，就算工作人员没有阻拦，这也是不可能的，因为我不想坏了规矩，对后面排队的读者不公平。

书展活动紧凑，时间一到，要为下一场让位，正准备离开，小女孩又冲上了讲台，这回一个挂着相机的中年男子跟着她，想必是小女孩的父亲。小女孩甜甜地说："我最喜欢你了，能签个名吗？"书展的工作人员看来和她已经很熟，调侃她："你怎么对每个嘉宾都说最喜欢？"然后告诉我，她天天都来，天天这样。

小女孩毫不在意，保持着夸张的笑容。我正在犹豫，工作人员把我拉走了，因为下一个嘉宾已经到了。



这种突兀的情形让我很尴尬。其实小女孩只要和其他的读者一样排队，她一定可以拿到签名的。但是她没有这样做，也许她相信：只要有热情和诚意，一定会打动别人，那是一条比排队要快速有效的捷径。

其实我很不喜欢这样，因为在我看来，既然有规则，那大家就应该一起按照规则来做事。我不知道小女孩每次这样做，是不是大人的主意，如果真是，那会让孩子产生一个错觉，以为只要"脱颖而出"，让人印象深刻，就可以不遵守规则。

而且她夸张的声调让我担心，这么小的孩子，为了达到目的而去讨好别人，如果养成习惯，长大了会怎样？

（**天天娃哈哈**摘自新浪网作者的博客，**益　鸟**图）

快发现，第一位第一夫人，其实生活得很被动，她的命运常常被自己嫁给谁来决定；现在的女性则可以自己竞选总统，希拉里就是当完第一夫人要当总统的。她的另一个发现是，在乡间长大的华盛顿夫人小时候不喜欢读书，觉得这些东西对她的一辈子不可能有任何用处。但是，谁也没有想到她竟成了第一夫人，她不得不和各国的王后、将军政要的夫人们频繁通信，只好现学读书、写作。在我们的帮助下，女儿最终得出了这样的结论：历史给个人提供的机会往往超出个人的预料。华盛顿夫人小时候觉得自己一辈子都会在农场度过，没有必要学读书写字，结果竟成了第一夫人。当然，华盛顿夫人即使成了第一夫人后也不可能预料，有朝一日妇女自己也可以竞选总统了。所以，现在在学校里读书，不能想当然地觉得自己不会成为数学家就不学数学了，而是应该问问自己：当历史给你提供了意外的机会时，你准备好了没有？

费了九牛二虎之力，女儿的作业终于完成了，她站在全班同学和家长面前自我介绍："我叫玛莎·华盛顿，我出生于1731年……"

等孩子们完成了这一项作业，全年级的学生又在老师和家长的指导下表演了反映美国建国时代历史的大戏。女儿扮演一个印第安人的公主，她的同学们则分别变成了华盛顿、杰斐逊、亚当斯、富兰克林、麦迪逊、英国的将军以及各色人物的夫人等等。他们在台上讨论为什么要起草《独立宣言》，什么是"生命、自由和追求幸福的权利"，为什么为了捍卫这种权利要使用武力对抗大英帝国，等等。不用说，每个孩子都用第一人称说话、辩论。这个国家的意义，也就通过这众多的第一人称，渗入了孩子们幼小的心灵，塑造着他们对国家的忠诚。

（**樱桃斧**摘自浙江人民出版社《参与孩子的成长》一书，**刘程民**图）



延迟退休，你准备好了吗

◉陶　太

今年看到的最让人感慨的网帖，是关于延长至65岁退休的，帖子预言了一种奇观：届时老年人没法退休，年轻人没法上班。老板一下收到了3封辞职信，理由都是“与世长辞”。其中一位的QQ签名是：“感谢国家，帮我们实现了长生不老，我这辈子就没等到养老的那一天。”

延迟退休的风声已经越来越紧了。最郁闷的还是“60后”与“70后”，退休那张油饼，眼看就要吃到嘴里，突然变成了一张画饼。前一秒钟，媒体还忽悠着你提前退休、娱乐至死；后一秒钟，你就如梦方醒，原来人生的真相是延迟退休、工作至死。以中国北方城市男性劳动力为例，根据中国第6次全国人口普查结果，2010年中国男性人口平均预期寿命为72.38岁，倘若再加上北方雾霾、水土污染、食品安全失控等不可抗力造成的寿命折损，倘若延迟到65岁退休，那么活到老、干到老，甚至工作到生命最后一刻的人，一定不会是个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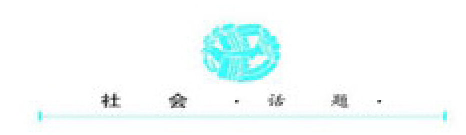
就在不久前，一个典型的中国式退休梦还包括：早早不上班，月月有钱领；身体健康，住房自有，存款大把。可以每天睡到自然醒，想干啥干啥，想去哪去哪，想吃啥吃啥。虽然未来真实的退休生活可能远没有那么美满：比如不一定能够及时拿到退休金，空有医保却没钱报销，存款百万却物价飞涨，房子多套却没处出租……而最令你心痛的是，你视如掌上明珠的孩子，长大后可能终日辛劳，工资所得几乎都缴了社保，小日子过得比你还苦。



这是中国式退休梦的正负极版本。中国的退休制度是一个无比复杂的多轨系统，要在退休金领域实现不同户籍、不同体制、不同行业，甚至是不同性别的平等，实在太难。你早就别无选择：在官员们动辄放风、学者们持续鼓噪的情形下，延迟退休政策的出台只是时机问题。

中国现行的退休制度，形成于20世纪50年代，经多次调整，现规定退休年龄为男士60岁、女干部55岁、女工人50岁。这个体现社会主义优越性的退休制度，其实并不是为大多数人养老设计的，因为那时中国人的平均预期寿命也就是50岁出头，而且女性平均寿命低于男性。如今，中国大多数人都远远活过了退休年龄，尽管都是未富先老，那也是坐着火箭进入了老龄化社会，而且大妈们早就活过了大爷们。如果退休年龄还坚持50年不动摇，不仅有违政策制定者的初衷，也有性别歧视之嫌。延迟退休，适应老龄化社会的现实，已经是大势所趋。

此外，延迟退休也是大势所迫。能否老有所养，说白了，就看社保账上有钱没钱。退休制度起源于工业革命，于19世纪末建立。西方



发达国家已经为此积累了一个多世纪。而我国在计划经济时代，几十年都实行单位化的、无统筹的养老制度，改革开放后才开始试点改革；1997年，全国统一的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制度才出台。虽然起步晚，普通中国公民缴纳的社保比例起点之高，据说在全球范围内都位居前列。每次拿到工资条，“月扣”一栏都能让人眼前一黑、心跳加速。不幸的是，这并非是光给自己这代人的养老积累，还要负担对上一代人的养老责任。这笔历史欠债据说怎么算也超过了万亿元。

这代人有多累？如今你在公园里看到的那些忙着跳舞晨练、热衷旅游的老人，是现如今正从社保领退休金的主力军。他们很可能是我们的父亲母亲、叔伯舅姑，前半生热心革命，颠沛于各种运动，为国家出过力、流过汗，为生活挨过苦，但这并不能改变一个铁的事实：那就是他们年轻的时候几乎没有为养老账户缴过一分钱，现在年老了，正赶上花儿女辈缴纳的养老钱，而且退休金还在逐年上涨中。我老妈20世纪90年代退休，退休工资只有100多块，如今已经涨到了2000多块，涨了20倍。老妈常常为我担忧，说：“现在你们养我们，将来谁来养你们呢？”这是真的，哪怕众人不吃不喝地积攒，也架不住养老金这个大漏斗，一头进，一头出，使得本来就薄的社保家底消耗惊人，何况还有家贼难防，社保基金被挖了东墙补西墙的要案时有耳闻。

问题是，我们为上一代牺牲，却根本指望不上被“计划生育”了的下一代能顺利接过养老接力棒。随着未来青壮年劳力比例的急剧下降，社保入不敷出的局面会越来越严重。轮到我们自己养老时，如果不延迟退休、多存钱、少领钱、拖延挤兑风险，养老金系统就会立刻崩盘给你看。

此外，中国还有一个数量惊人的公务员群体，他们也不必往养老金账户缴一分钱，退休金由国家财政埋单，而且退休工资相对较高，甚至成为退休一族的“高富帅”。这其实都是纳税人埋的单，也属于你我为养老间接做出的贡献。

在既患寡又患不均的中国特色退休制度下，一个有着正当职业、正常消费欲的中国人，就这样一生为养老所累：左肩挑着高额社保，右肩扛着高额税负，从青年到耄耋之年。

因此，毫不意外，延迟退休遭到了辛劳工作却所获不多的大多数中国人的反对。少数赞成延迟退休的人，倘若不是出于救民于水火的公心，便是一些既得利益者——对他们而言，延长退休就是延长富贵。特别是有些已达退休年龄的领导，老骥伏枥，志在干满一届又一届，誓将权力的牢底坐穿，让子子孙孙都利益均沾，当然是越晚交出权杖越好；而对普通中国人来说，延迟退休就是给草民大大增负，它几乎动了每个人的奶酪，包括全职主妇在内。我周边的大部分全职主妇只要家庭条件允许，都还按月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医疗保险，就为了那一份遥不可及的安全感。本来社保缴费随着物价飙升一再上涨，已经让平民家庭难以承受，如今要延迟退休，那意味着更多的付出、更少的回报。反应快的人都张罗着提前退休，先把退休金拿到手，少拿胜过没得拿。比如一个全职妈妈提出，她可以为此放弃干部身份，先变成工人，再办理失业。这想法让人大开眼界之余，不免觉得有点凄凉。因为只有我们这代人才晓得，一个干部身份曾经意味着什么。虽然对于一个家庭主妇而言，成分是干部还是工人，其实早已无关紧要。

反对归反对，大家都心知肚明，延迟退休无论如何是躲不过了。一个身在职场的“60后”女友，曾经激烈地表达自己的愤怒，认为谁要拿中国退休年龄和美国比，谁就是耍流氓。她的理由是：中国百姓过的啥日子，人家美国百姓过的啥日子？但是她同时也表示，如果万不得已，那就锻炼好身体吧——缴了一辈子养老金，一定要拼个长命百岁，多领一天赚一天。为了实现这个远大理想，首先得调整好心态：如果是在职的，就祈祷老年时就业形势大好，将来拄着拐杖、带着满口假牙也还找得到工作；此外，祈祷医疗保障大大进步，确保不会因为加班这点小事就负了工伤；至于全职主妇，则要多干活，少生气，切实担负起照顾全家健康的重任。

当然，这一切的前提是中国养老金系统还在正常运转，还没有被大规模贪污挪用。当养老金系统的窟窿越来越大，大到中国人永远不退休也弥补不了的时候，养老金的海市蜃楼就会轰然倒塌。像你我这样的池鱼，当然会第一时间被殃及；而被国家财政包揽的公务员退休金，一旦房地产市场泡沫破灭，国家财政歉收，也一定会随之锐减，从“高富帅”的云端跌回地面。届时，不管你有多少美好的梦想，都会顷刻间黄粱梦醒，要多真实有多真实。 

（王如许摘自FT中文网，黎　青图）





哦……

◎〔日〕东野圭吾 ◎潘 璐 译

我有事几乎从来不找父母商量——高中和大学时代都是一个人做决定，找工作也是先斩后奏。父母说一句带有建议意味的话我就生气，并刻意和他们对着干。比如找工作的时候，母亲明言希望我留在大阪，我反而决定无论如何都要离开，只要不在大阪，哪里都好。除了东京，我还考虑过总部设在京都或横滨的公司，最终我选择了一家位于爱知县的与汽车制造相关的企业。我喜欢车是原因之一，另外一个重要原因是“不想顺从母亲的意愿”。不出所料，母亲果然不满我的决定，埋怨说“你就是不想照顾我们吧”，而且还流下了眼泪；而父亲却自始至终一言不发。我离开家的那天，他也和往常一样弓着背，做着雕金的工作。

上班后，我住在公司的单身宿舍。如果有外部打来的电话，公司就会通过广播把人叫来。要是没有大事，没人会动用这么夸张的方式找人。虽然宿舍楼住了好几百人，但是这种“呼叫”电话的使用次数却少得惊人。

我想打电话的时候就会用公用电话。我会给友人和女朋友打电话，却很少打给父母。不得不和他们联系的时候，我也会尽可能长话短说。即使这样，母亲仍会问东问西，我通常随意应付几句就把电话挂断，而父亲从来不接电话。

这样的我在工作两年后，给父亲打了一次电话。公司里发生的某些事情让我无论如何也无法接受，我郁闷了很久，最后决定辞职。我给父亲打电话就是觉得必须向他报告我的决定。

我对电话另一端的父亲说：“我要辞职。”

听到这个消息，父亲想必很吃惊，不过并没有表现出来。他发出的第一声是“哦……”——那淡定的语气安抚了我的心灵。

沉默了一会儿，父亲问：“为什么？”

于是，我把工作以及与工作相关的各种莫名其妙、无法理喻的事一股脑地发泄出来。当然，这是我第一次和父亲谈起工作。

“我不是为了做这种事才上大学，也不是为了忍受这些才进这家公司的。真是受够了，我要辞职！”我斩钉截铁地宣布，语气近乎歇斯底里。

一直默默倾听的父亲听完我的话，依然保持沉默。正当我以为他会臭骂我做事没长性时，话筒中又传来一声“哦……”，然后父亲说：“那也好，重新开始，没什么大不了的。”

“谢谢您。”我说。挂断电话后，我感到心情舒畅了许多。

其实，打那以后又过了三年我才辞职，而那时辞职的理由已和当初截然不同了——当初没有辞职真是太好了。让我改变想法的是父亲的那声“哦……”。时至今日，我偶尔还想再听听那个声音。只要听到那个声音，我就会觉得世上之事多半都没什么大不了的。

（**林冬冬**摘自新星出版社《东野圭吾的最后致意》一书，**张 骏**图）





铁哥们儿是这样炼成的

◉和菜头

我最铁的哥们儿现居香港，我俩的关系已经铁到不锈钢的程度。不论多久不见，他一回昆明，我们还是锃光瓦亮的一对活宝。

想当年，我俩一见面，就觉得对方一定是英雄人物，对彼此的景仰之情如同滔滔江水。可惜他老人家“江水”虽多，但数学奇差。每到期末放榜，他老妈看完数学成绩之后，必然在堂屋正中放一方凳，执行家法。差几分到90，就打几鸡毛掸子；如果喊出声音，加罚10下。

有一年期末，他不敢送那“死定了”的成绩单回家，便约我同去见他老妈。没想到他妈看见我这八九点钟的太阳，一点尊敬的意思也没有，一意孤行，当着我的面执行了家法。当是时也，我双手紧抓八仙桌面，出汗如浆、双眼紧闭、耳听风声、感同身受，事后竟然十指深陷桌面，入木三分，传为一段奇谈。执行家法的整个过程庄严肃穆，如同宗教仪式。最后，他老妈运指如风，瞬间用红药水在他的“两面后墙”上写上一篇“教子石鼓文”，朋友起身致谢。这一切使我彻底打消了劝谏的想法。

五年级时，才出考场，对完答案，朋友就出现了虚脱症状。他双眼只剩瞳仁，双手扶墙，艰难地说：“76分，14下。”我拉着他跑到学校后面的小巷子里，他反复只念着一句：“你要救我。”我问他：“计将安出？”他沉吟片刻，用坚毅的神情看着我，道：“偷卷子！”我脑海里顿时闪现出很多英雄人物的形象：和菜头舍身炸大门——记大过一次；和菜头飞夺考卷——留校察看半年……想到这里，我朗声长笑，仁义如关云长。趁中午老师吃饭，他放哨，我溜进办公室拿到数学考卷。回到小巷，我们精确计算，反复修改。最终，他的分数被准确地定位在91分。朋友长出一口气，拍了拍我的肩头说：“麻烦你再把卷子送回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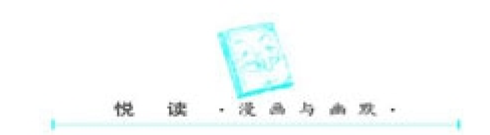
下午，可怕的数学老师正在办公室里备课。作为班长，我拿作业交给老师，卷子就藏在那摞作业本下。我把作业本放在考卷上，老师抬头看了看我，继续低头工作。说时迟那时快，我用两指夹起一半考卷，在拎起考卷的瞬间，用另外两指夹着朋友折叠好的考卷，在风中一抖，他的卷子就作为最后一页展开了。老师转头看我时，我刚好把两摞卷子合二为一，装作整理状。老师一声暴喝：“你在干什么！放下！”我呆若木鸡。她凝视我15秒，伸手翻了翻卷子，见没有异常，道：“这是你动得的吗？”挥手叫我滚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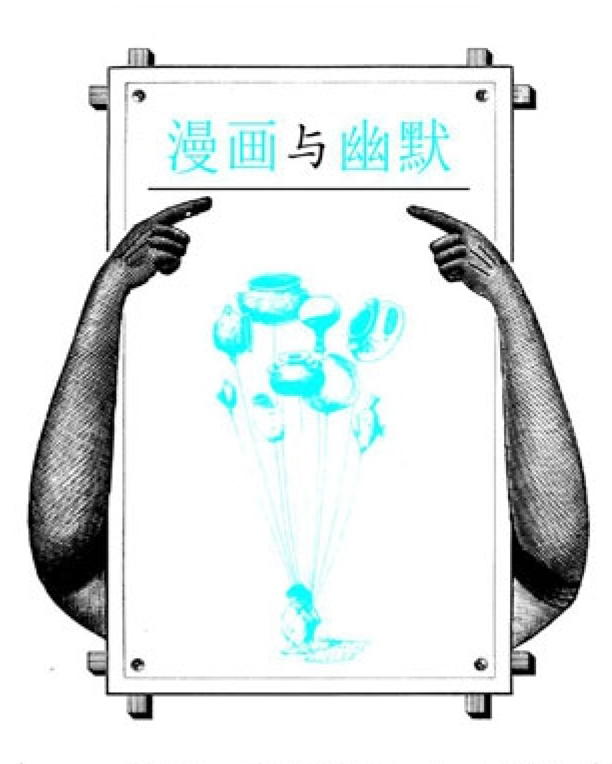
任务完成，我生平第一次亲耳听见自己的心跳声快得几乎连成一条直线。此后，见到再漂亮的女孩子，我的心跳都没有超过每分钟80次。

现在想起这些尘封的往事，我都惊奇于自己当时的胆识和鲁莽。对一个小孩子来说，他明明知道为朋友做这种事可能招来致命的打击——被开除，但他还是做了，只因朋友迫切需要帮助。

随着年岁横轴的延伸，友情飞快地在自己和新朋友之间画出距离无限加大的抛物线。我和老朋友当初相互扶持着跌跌撞撞地去探索世界时，还没有学会算计。男人长大以后，新友谊里多的只是尊重和欣赏，以及适当的距离和优雅的态度。过去和现在并不存在谁更好的问题，只是男人成为钢以后，很难再熔化，寻找好朋友的难度就在这里。

（**田龙华**摘自汉语大词典出版社《我打不赢爱情》一书，**刘春杰**图）





英　语

一次，我去营业厅充话费，跟营业员说："充50元！"营业员抬起头问了一句："How much?"我一愣，心想，我们国家什么时候把英语普及到这程度了！于是我用不怎么标准的英语回了一句："Fifty！"营业员调高了音量重复道："号码是?"我一瞬间晕倒……

翻牌子

我和一个哥们儿吃饭，他说："老婆出差了，我终于过上了皇帝般的生活，每天晚上都可以翻牌子了！"

我羡慕嫉妒恨地问："有多少牌子可翻?"

他故弄玄虚片刻，答："洗碗、不洗碗、看电视、打游戏、聊天……一直翻到写有'睡觉'的牌子为止。"

路　考

妻子要路考了，她刚坐进车，我就递给考官500块钱。

他说："抱歉，先生，我不受贿的。"

我说："不，这不是贿赂，这是修车费。"

我愿意

神父："你是否愿意让这个男子成为你的丈夫，陪他喝三聚氰胺奶，吃注水肉、避孕鱼、皮鞋胶囊，直至永远?"

新娘："最毒妇人心，我愿意！"

神父："你是否愿意让这个女人成为你妻子，为她买镉大米、瘦肉精、苏丹红、地沟油、明胶老酸奶，直至永远?"

新郎："无毒不丈夫，我愿意！"

好爱你

电车上，一对情侣卿卿我我，甜言蜜语。男："亲爱的，我好爱你。"女："我也是！而且我的爱是你的两倍！"男："哇！那我的又是你的三倍呢！"

学霸："哼！设男女爱意分别为x与y，方程y=2x，x=3y，求解得x=y=0。"

见证奇迹的时刻

今天陪女朋友去逛街买衣服。

进了一家女装店，女朋友到试衣间拉上帘子试衣服，我就坐到沙发上去了。

这个时候一个六七岁的小孩跑来跑去，突然，他跑到试衣间门口大喊一声："见证奇迹的时刻到了！"

说完，一下就把试衣间的帘子给拉开了……

别多心

第一次去女朋友家吃饭，我很紧张。席间我小心翼翼地对女朋友的妈说："阿姨，其实我在凑钱买房。"

阿姨一下子就不高兴了："什么房不房的，你以为我们家就这么势利？没房子就不嫁了?"

我很感动，刚要说话，阿姨又对着我说："当然，小伙子你别多心，有房子我们也不一定嫁。"

贼不走空

今年公司年会上，小李抽中了一个二等奖。

第二天午饭的时候，小李得意地说："这是我连续3年中奖了，厉害吧?"

小燕羡慕地说："运气真好，你这真是福星高照啊。"

小杨接着说道："运气真好，你这真是弹无虚发啊。"

正在埋头吃饭的小梁抬起头，笑着来了一句："运气真好，你这真是贼不走空啊。"

神清气爽

老板："我从国外带回来了咖啡，大家试试吧。"喝完后老板问大家觉得怎么样。

员工："果然不一样啊，神清气爽。"

老板："既然大家都不困了，那我们今晚就加班吧。"

什么概念

英语期中考试我得了18分，教授问我："你知道18分是什么概念?"他拿了一张空白的电脑答题卡放在地上，正面踩了一脚，背面也踩了一脚，然后放到读卡机里，读完后，答题卡得36分。

（**余　娟、潘光贤、张士杰、郝翠英**等摘）



谁也别想在创作的时候打断我

◉〔阿根廷〕卡洛伊

（摘自译林出版社洪佩奇编《卡洛伊漫画》一书）



总有一个人要先走

◉巫　凉

爸爸被查出身患肺癌那天，妈妈并没有表现得过度伤心，她只是怔了好久，然后悄悄抹掉了眼角的泪花。

爸爸也很冷静。在详细咨询了医生、得知化疗的过程和结果后，他独自在房间里待了一天，出来吃晚饭的时候宣布，他拒绝治疗。在我和妻子小季的劝说和反对声中，妈妈始终沉默着，一声不响地往爸爸碗里夹了几筷子菜。

爸爸有医保，治疗费用家里能承担，但爸爸坚持不治疗。他说接受治疗不过是延长数月至大半年的寿命，他不愿意把自己最后的人生放在医院，在那里接受一次又一次痛苦的化疗。在所剩不多的时日里，他希望过自己想要的生活。

妈妈沉默了许久，最后说了句："让我们回老家吧，你爸一直想家。"我和小季结婚后，把从学校退休后住到农村的爸妈接到了身边。但爸妈时常怀念农村出门就可见到的田园河流，喜欢邻里间淳朴的家常往来，不习惯大城市里的坏空气。

第三天，我和小季就将他们送回了农村老家。回去以后，他们的日子竟然也过得从从容容。

荒芜已久的院子被打理得生机勃勃，爸爸隔三岔五去花市，买来许多花、树，雇三轮车拉回家种下。我和小季每周回去看他们，小院里的花一次比一次开得繁盛。

爸爸瘦弱的身体穿梭在灌木丛里扶锄松土，妈妈在院子一角拎桶接水浇灌。我劝妈妈："爸爸身体不好，你劝劝他，别操心这些事了。"妈妈回答："劝不动，他做得高兴，就随他去吧。"

妈妈退休前是教植物课的，一辈子最喜欢的就是花。爸爸悄悄告诉我："这些都是你妈喜欢的品种，你妈一直想要这样一个院子。我年轻的时候总觉得自己忙，没空打理，又觉得日子还长，拖来拖去，居然拖了几十年。再不着手，就真来不及了。"妈妈的心愿，爸爸原来一直是记在心里的。

饭桌上，我看见爸爸并没有因病忌口，肉和辣椒什么的，只要他想吃的，妈妈都给他做。

临走前，我问爸妈要不要再跟我回去，爸妈拒绝了。爸爸说："广儿，爸陪你半辈子，知足了。你妈跟着我半世辛劳，爸剩下的日子不多了，想跟你妈两个人过点儿清净日子。这里挺好。"

生命最后的日子，爸爸选择和妈妈一起度过。

我和小季每周末都回家看他们。一个周末，妈妈提前打电话过来通知我们不要回去，说有亲戚结婚，他们要去参加婚礼，不在家。事后从姑姑口中得知，爸妈是出去旅游了，在云南待了八天。怕我和小季不同意，两人才商量好瞒着我们。

我生气地责怪爸爸对自己的身体不负责任，责怪妈妈太纵容他了。妈妈后来对我说："你爸时日不多了，我们就尊重他，让他把想



唯爱为大

◉王鼎钧

那是很久很久以前的事了，在山东，一个父亲、一个母亲、一个儿子，组成一个家庭。山东人常说“无仇恨不成父子”，也许因为有代沟，也许到了叛逆期，16岁的儿子和父亲闹翻了，离家出走。就在儿子掉头不顾的时候，母亲追出来，一路追赶，一路叮咛：“孩子啊，你出去散散心，什么时候想回来，你就回来。”儿子走后，母亲除了倚门守望以外，每天晚上都在窗前点一盏灯，终夜长明；每晚睡前都收拾孩子的床铺，把被子打开，枕头摆好；每天都烧半锅稀饭，灶下留着余烬；每天夜里都不闩门。终有一天，她的儿子回来了，白天怕羞，躲在村外的树林里等天黑，等夜深，窗户上的灯光给了他勇气，他站在自家门外，伸手推门，他的手一碰到门，门就开了。进了门，掀开锅盖，舀起稀饭就喝；掀开被窝，倒头便睡。风雨就这样过去了。

也是很久很久以前的事了，也在山东，也是一夫一妻一子三口之家，也是儿子离家出走，那父亲一路追，一路骂：“你死在外面好了，敢回来，我打断你的狗腿！”第二天，做父亲的就找来锁匠，给大门换了新锁。终有一天，他的儿子也回来了，也是躲在村外的树林里等夜深，可是下面的情节不同。他推门推不开，用原来的钥匙开门，插不进。他在门外徘徊了半夜，没有勇气叫喊，又向村外走去。这一去杳无音信，生死未卜，任凭做父母的追悔莫及。

“爱能遮盖别人的罪”，这话一点也不错。如果我们加以引申，遮盖了别人的罪，往往也就避免了自己的悲剧。前者是付出，后者是报偿。

（**路　人**摘自内蒙古文化出版社《百年中国经典散文：哲理卷》一书）

做的事都做了吧。人活一辈子，终归是要走的，如果能做到不留缺憾，那就很完美了。”我无言以对。

从云南回来后的第二周，爸爸的病情加重了。这一次，我们尊重了爸爸的选择，没有去医院。爸爸在自己家中，在我们的陪伴和注视中，平静地离开了人世。临走前，爸爸轻轻叫了一声妈妈的名字，妈妈把手递给他，两双干瘦的手握到了一起，十几分钟后，爸爸走了。

爸爸的葬礼上，妈妈井井有条地打理着事务。虽然悲伤，但情绪没有失控，她还用瘦弱的手臂环住了我因压抑哭泣而抖动的肩说：“广儿，不要哭，你爸走了，在那边再也没有病痛了。”

只是几个小时以后，送葬的队伍散去，妈妈还不愿意离开。她让我和小季先回去：“你们走吧，我想在这儿安静地陪陪你爸。地底下黑，他一个人太孤独。”

爸爸离世后，妈妈开始旅行。短短半年时间里，她去了三亚、南京和杭州等地。

回家看妈妈时，她翻开自己的旅游相册。我看见在云南时，虽有病态却一脸满足的爸爸握着妈妈的手站在洱海前；我看见他们在大理的小巷中悠然并肩前行；我还看见，在妈妈后来独自去的许多景点照片里，妈妈手上都拿着一张他们的合影。妈妈说：“这都是你爸生前想去的地方。他来不及去，我把他带过去。”

这时，我才第一次读懂了爸妈之间的深情。

“每次在医院里看见那些求生不能、求死不得的病人，我就庆幸当初没让你爸遭罪。我了解你爸，一辈子最要尊严，他不怕死，就怕走得不体面。你爸走，我是最伤心的那一个，但是我宁可看着他高高兴兴地走，也不愿看着他活受罪。我相信换了我，你爸也会这样做。”妈妈说，“每个人最后都是要走的，就像每一条河、每一条溪，最后都要流向大海一样。我愿意他从从容容地淌过去，在那儿等着我。”

爸妈的爱情，像一片无言的沃土，没有花哨的张扬，不需要浅薄的表达，却是彼此人生最可靠、最实在的根基。

（**年　年**摘自《人生与伴侣》2013年第17期，**戴晓明**图）



韩干照夜白

◉张毅静

1

所有的情节都充满了意味，也许，就是因为发生在唐朝。

唐朝的时候，有一个人名叫韩干，因为出身微贱，史书上都没有他的生卒时间。起初，他只是酒馆里打杂的小厮，就算不是社会最底层人物，也差不多了，反正不是一个引人注意的角色。

有一天，韩干奉命去王维府上收酒账，恰巧王维不在家，韩干就只好坐在门口等。等待中无聊，韩干拿了根小树枝画了一匹马。就是这匹马，让刚回家的王维惊呆了。王维细细询问了这个小伙计的身世后，立刻决定让他辞掉工作专学绘画。为此王维每年资助韩干两万钱，时间有10多年。

命运的转折点，往往就是人与人在一个时间点上的契合，没有早一步，也没有晚一步。

2

受人之恩，欢喜感激之余，人大都会有回报之心。韩干的回报方式就是——发愤图强。

一夜之间从打杂小厮变为专门学画的学徒，这种转变本来已经让他不安；何况，王维亲自安排他师从当时著名宫廷画家曹霸，这就更让他忐忑。曹霸擅长画人物肖像，尤精鞍马人物，杜甫曾作《丹青引赠曹将军霸》及《韦讽录事宅观曹将军画马图》二诗来赞叹他的画艺。天分本来就高，再加上肯用心，然而，也还是花了10多年的工夫，韩干的画马水平达到了能够让王维和曹霸联手向唐玄宗举荐他的程度。唐玄宗看了韩干的画——他用好奇的目光去注视这个已经低到尘埃里的小人物的画。这一次，韩干的命运再一次改变：唐玄宗欣然给了他一个宫廷供奉的职位，并且亲自安排他拜画马圣手陈闳为师。



韩干《照夜白图》

从受人接济的学徒变成拿俸禄的国家公务员，韩干10多年的埋头苦学总算有了个漂亮的交代；王维10多年的资助到此也可以告一段落。王维与韩干，一个给得慷慨，一个受得庄重。

陈闳擅长写真，兼工人物、肖像、鞍马，所画帝王肖像被誉为“冠绝当代”。在拜陈闳为师之后，韩干没有懈怠，反而更加用心钻研。可一段时间后，他感觉自己的进步不太显著。先期已经做了大量临摹功课的韩干，在这种情形下想到了“师法自然”。

身为宫廷画师的韩干于是经常“不顾身份”地跑到马厩里去。那时，正是天宝年间，酷爱养马的唐玄宗汇集天下名驹，最多时，皇家马厩里有御马40多万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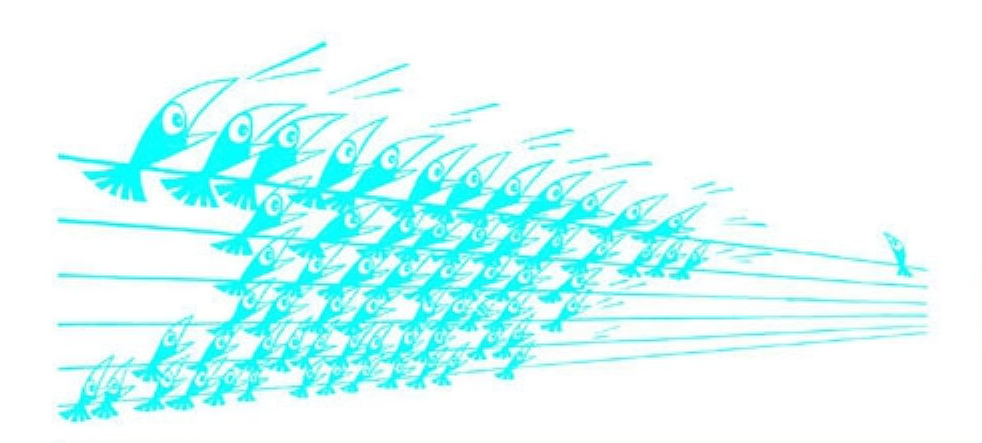
40多万匹马——用心观察马的形象、揣摩马的习性、对比马的性格特征，寻求马的动作规律，并把各种各样的马记录在案——韩干哪里能够看得过来？越观察越入迷，越入迷越觉得需要揣摩，后来，他干脆搬到了马厩里，和马一起生活。

这个行为惹来一片喧哗，以至于惊动了皇帝。唐玄宗将他叫到跟前，不高兴地斥责道：“朕给你找了那么出色的老师，你不好好跟着学，成天在马厩里厮混什么？”

韩干低头回答说：“微臣是在那里学习画马，马厩里所有的马都







四不囿

◉刘　墉

一名成功的艺术家要能四不囿：不囿于法，不囿于物，不囿于己，不囿于名。

不囿于法，是不为成法所拘，化古而不泥古，师古而不复古，于自然中求规矩，于疏宕中见章法，如此则能自出机杼，另辟蹊径，成一家之画风。

不囿于物，是不囿于物之外形，得其环中，于不似中求似，于无景中求景，于松脱中求紧密，于空灵中求意趣。

不囿于己，是不可师心固执，刚愎自用，而当虚心向学、求教有方，时时反省退思，审问明辨，仿佛虫之作茧、蝶之蜕变，一朝突破，必有所成。

不囿于名，是不哗众取宠、阿世盗名，求名而不好名，有名而不恃名，即使赖某种风格以成名，绝不死守这个风格以系名，是所谓弃小名、求大名；弃今生名，求万世名。

（夏　花摘自漓江出版社《萤窗小语》一书，潘远熙图）

是微臣的老师。”

“那么你又学到了些什么？拿出来给朕看！”

韩干拿出作品，惊天动地。

中国以马为题材的绘画，历史悠久，及至隋代，展子虔、郑法士所画之马成为典范；到了唐代，独立的以马为题材的绘画正式出现。然而无论是以“点簇法”画马成名的韦偃，还是得到高度评价的曹霸、陈闳，他们均有一个特点：就是以瘦中画骨的笔法，写意螭颈龙体、姿态飞腾的“龙马”。筋骨毕现的马，似蛟龙，如闪电，要追风，似乎这才是人类对神骏的期冀。

而重视写生的韩干所画之马和众人迥然不同：它们个个丰肥健硕，态度安详，风姿绰约。

乍一看，这些马似乎浑身只有肥肉没有骨头，然而，越细看越有味道：它们的骨骼隐藏在光滑的肌肤下，眼睛有棱有角，耳朵又高又挺，胸脯丰满，四肢有力，马尾细长，完全合乎良驹的标准。尤其耐人寻味的是，这些马显示出那种盛唐才具有的时代精神气质：雍容华贵、气度不凡。它们那样子，根本不是要一日千里、长途跋涉去，而是恰似大唐盛世里那些潇洒的贵公子、华丽的贵妇人，从来没有经历过人世的悲苦与艰辛，生命中似乎只有赏不完的春柳春花。或在水边，或在林下，它们总是从容不迫、闲适自得。纵然昂首嘶鸣，也不是出于愤懑，而是在快意高歌……

那匹唐玄宗最喜欢的名马“照夜白”被韩干描绘得体态矫健、充满生命动感。毫无疑问，他赢得了大唐皇帝的欢心，也赢得了同时代以及后世人们的尊重。

凭着这些自成一家的马儿，韩干独步古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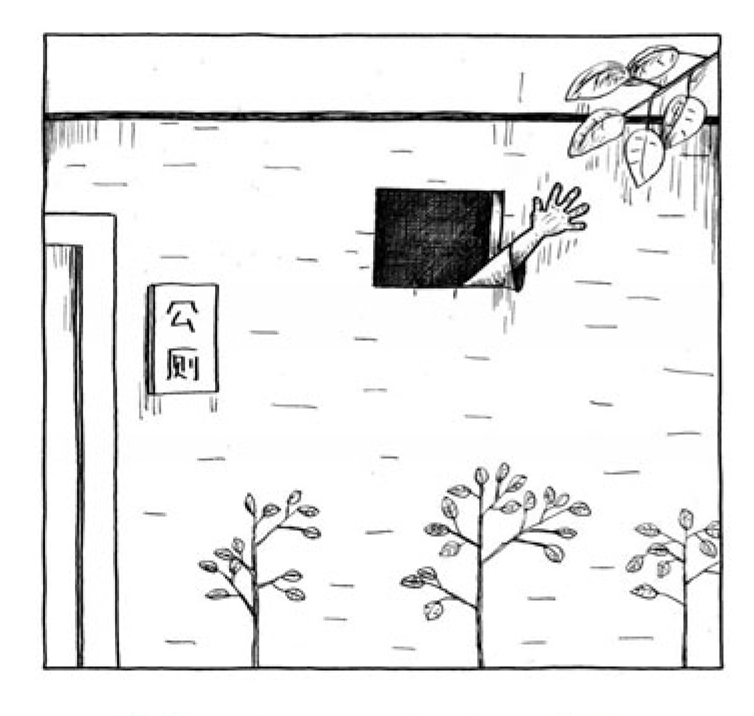
3

韩干一举成名，除《牧马图》《洗马图》《玉花骢图》等以马为主题的作品之外，他还画了《龙朔功臣图》《姚宋及安禄山图》《李白封官图》《五王出游图》等以权贵人物为创作对象的作品，可见当时朝野上下对他的推崇。

可是，安史之乱来了，韩干不知所终。战乱之后，杜甫在江南还曾见过和韩干一起活跃在唐玄宗身边的音乐大家李龟年；至于韩干，没有人知道他的下落。

好在，无论是谁，终究要成灰，他的作品能历经劫难留下来，已经是大幸。再看到曾经深受唐玄宗喜爱的《照夜白图》上，又多了后世诸多文人墨客的题跋，韩干，即便做了孤魂野鬼，都要开心不已吧？





他们眼里的“中国求生指南”

◎陈　晔整理

如大家所知，外国人混在中国其实是有诸多好处的。但是，从踏上中国国土开始，外国人就生活在巨大的文化差异之中，吃饭、排队、上厕所，处处是“雷点”。

所以，《中国求生指南》这本英文书应运而生。这本美国人写的书于2008年北京奥运会时第一次出版，2011年再版，用于给不远万里来到中国的外国人指点迷津。它是这样“拯救外国人于水火之中”的——

在中国，厕纸要自己准备

刚从飞机上下来那一刻，你会被新建的、宽敞明亮的中国机场所迷惑，一瞬间以为自己还在旧金山或者丹佛。请花5分钟上个厕所，你就会回到现实。

现实是——厕所里没有厕纸。虽然那里会有一个看起来应该装着厕纸的容器，但它通常是空的。因为，如果提供了免费的厕纸，它们很可能会被厕所的使用者拿光。

事实上，厕纸是有的，只是通常被放置在厕所的入口处。所以，进入厕所隔间之前，你要记得从入口处拽来一点手纸。忘了拿怎么办？曾有人有这样一段经历，一个外国女人在中国的厕所隔间里凄惨地大喊：“这里竟然没有纸，谁来递一点给我！”外面排队的至少有15个人，却没有人理会她。

此外，这些厕纸都非常薄。

机场的厕所算是高端的。离开了机场，你还要为更多的厕所困扰不止。它们大多完全不提供厕纸、烘干机和肥皂，也有只提供烘干机但没有厕纸和肥皂的。另外，在中国，蹲便器真的太常见了，而美国人是习惯坐着上厕所的。

不要和黑车师傅说话

上完厕所，拖着行李，你可以去打车了。

理由很简单，在中国，大部分城市还没有地铁系统，巴士的用户体验则是：全是人，你连自己的脚也找不到。而且，在中国坐出租车比在美国便宜多了。

在机场等出租车的时候要排队。这时候，会出现一些看起来很友好的人问你：“哥们儿去哪儿？”你可能会为了节省排队的时间选择坐他的车。那你死定了。

这就是传说中不合法的“黑车”，他们通常都会漫天要价。一次正常100元左右的路程，他们会悍然开价好几百。

请紧贴着你前面那个人站

“中国的人也太多了。”你会在整个旅程中反复听到这句话，从出租车司机到大学教授，中国人自己在没完没了地说这句话。

所以在中国，排队很常见。

记住，任何情况下都不要指望排在你前面的那个人会一直在你前面。你会发现，即使你努力保持跟前面的人只有一尺的距离，也还是会有无数的人从各种犄角旮旯里冒出来，挤进这一尺的空间里。没错，这就是插队。

所以请紧贴着你前面那个人站，近到足够闻出他们早上洗没洗澡。

很多中国酒店拥有同一个英文名字

中国现在已经有一大堆四星级、五星级的酒店了，找个舒服的地方待着一点都不难，只要你舍得花钱。但别拿着你那酒店的英文名找路，中国酒店的英文名字十分缺乏创意，一些中文名字大相径庭的酒店往往会拥有同一个英文名字。

另外，你需要记住，在中国，所谓的五星级酒店，相当于美国的四星级或者三星级；中国的四星级相当于美国的三星级或者二星级……以此类推。如果酒店只有一星级，还不如睡在大街上呢。

到酒店就想赶紧洗个澡到床上打个滚？不。你得先到处查看一下。中国的酒店有时看着挺



犯规的乐趣

◉老 愚

国人的不守规矩，原因多多。

最根本的在于特权横行，守规矩变成老实人的本分，甚至成为无能的象征。所以，犯规便成为老百姓的乐趣源泉。你们大横行，我便小横行，给你们添点热闹。

开车的乱走，死摁喇叭；走路的目中无灯，想怎么走便怎么走；骑车的逆行、载人，一会儿走汽车道，一会儿跑人行道，自由自在。

于是，守规矩的反倒无法行走：开车被人追尾，走路走成残疾，骑车被撞翻。在大家都不守规矩的前提下，依法行事将使自己处于危险境地，然也。

清者难以自清，每个人都那么暧昧，每个行为都那么可疑。所以，当我们听到有人拍着胸脯辩解“我绝对清白”“我不可能拿人好处”“我忠诚”时，除了窃笑外，实在已经没有相信的眼神了。

无规则的生存智慧，让我们一个个变成了人类的敌人。

不自知，还自以为是。

（聂 勇摘）

好，但里面有各种小毛病，你最好从空调到热水器都先检查一遍。如果酒店不提供浴衣，你需要打电话给前台，向他们要一块“小方巾”。

砍价的标准是报价的1/5甚至1/10

在中国，砍价的标准是报价的1/5甚至1/10。砍价这种事太爽了，你绝对会怀念的。

当你在任何景点不幸进入了一家店，对店主表示“我只是随便看看”时，不知怎么的，中国店主总是认为外国游客的“随便看看”的意思就是“我进来看你的商品，并且要和你共度愉快的两个小时”。

如果是在大街上，那么你随时都可能被小贩抓住手臂推销商品。在大商场购物很辛苦，看上一样东西之后，需要请店员开收据，然后去“千里之外”的收银台排队交钱，再回来取这样东西。可能是中国人永远不放心让同一个人掌管所有的流程。



政治最好不要提，尤其是一些敏感话题

如果你和中国人谈生意，很有可能被他们请去吃饭。记住，千万别从服务员那里抢菜单，因为这样搞不好就得你埋单了！

如果你的中国朋友用他自己的筷子夹菜，然后放进你的碗里，别怕，请保持淡定——这只是中国人希望他们尊贵的朋友吃到最好的食物的表达方式。而且，一定要夸奖食物很好吃。

吃到最后，最好在你的碗里剩下一点——意思是你已经吃饱了，不能再吃了。如果全都吃干净了，请客的人会以为你没吃饱。

在商务宴请中，喝酒也是不可避免的。请客的人会敬第一杯酒，如果有人给你倒了酒，记住，等人家敬完酒再喝。坐在请客的人旁边的人有义务为大家倒酒，如果你不想喝太多，记住别把杯里的酒喝干，否则它很快就会被满上。

饭局上跟中国人聊天也要有“度”。比如，政治最好不要提，尤其是一些敏感话题。比较好的话题是这些：中国近年来的现代化进程和令人震惊的快速经济增长，中国社会日新月异的变化，中国的改革开放。如果你在这方面的知识比较匮乏，那猛夸中国就行了。

（重 洋摘自《壹读iRead》2013年第14期，王 原图）



你的密码安全吗

◉王连海

你知道吗？你有一个保守得不太好的秘密，而这个秘密足以彻底打乱你现在的生活。这个秘密可能只是一串简单的数字——这就是当你登录电脑、网站、电子邮箱或者网上银行时使用的密码。

信息时代，密码令人很受伤

自从信息时代拉开帷幕，我们就想当然地认为精心设计的密码可以保护我们的隐私，保护我们的电子邮箱、银行账号、网上相册的使用安全。然而，近年来密码泄露事件时有发生。如何保护自己的密码不被黑客盗用，已经成为令众多网民苦恼的问题。

第一台使用密码的计算机是美国麻省理工学院在1961年开发的大型分时系统CTSS。为了限制用户使用的时间，CTSS设置了一个登录程序。1962年，一个名叫艾伦·斯科尔的博士生为了获得更多的使用时间，用一个简单的手段骗过了登录系统。他找到了包含所有用户名和密码的文件，然后把它们打印下来，这样就可以利用这些用户名和密码无限制地上机了。

在信息时代初期，密码非常管用，因为那时我们需要保护的数据很少，最多就是电子邮箱。由于侵入私人账户没有太大的意义，真正的黑客都把目标锁定在大公司的信息系统。人们渐渐放松警惕，邮箱地址于是变成了一种通用的登录方式，成为几乎所有账号的用户名。现在，我们大多数人依然习惯通过邮箱地址登录网上各种各样的应用，处理银行业务、发微博、进行网上购物，甚至在网盘里储存自己的私密照片和重要文件。当黑客入侵的情况愈演愈烈后，人们才开始寻求更安全的密码保护方式，安全也成为很多网络公司吸引人们在其网站注册并储存信息的噱头。

然而，对于任何一个系统来说，最安全的并不意味着就是最好的。256位的16进制密码或许可以保证安全，但如果让你每次都输入这么繁琐的密码，你可能宁愿放弃登录。于是，各大网络公司提出了折中的办法，建议人们把密码内容设置得更复杂一些。人们也以为只要密码足够长，里面既包含数字又包含字母，再加上标点符号，就万事大吉了。

事实并非如此。现在一台笔记本电脑的处理能力比10年前的一台高端工作站都强，破解一个长密码轻而易举。而且，黑客的新技术层出不穷，盗取密码犹如探囊取物。更重要的是，黑客可以完全不用密码直接攻击我们的账户。因此，从某种意义上来说，不管密码设计得多长多复杂都是徒劳，近年来屡见不鲜的网站数据泄露事件就是最好的例证。

密码面临重重安全威胁

《孙子兵法》有云："知己知彼，百战不殆。"要想保证自己账户的安全，就先要了解黑客是怎样想办法获取电脑或者网络系统的密码的。

我们先从最简单的黑客技术



说起：猜解密码。这是一个非常简单却又非常有效的手段。在互联网中，有大量的人在使用简单且容易猜到的密码。2011年，金山公司列出了国内外使用最多的弱安全性密码。在这份榜单中，排在前列的是“12345678”“123456”“password”。很多黑客工具都能够自动破解简单密码，而黑客所需要的仅仅是拥有网络连接，再加上一份密码清单，他们便可以通过不断尝试来破解密码了。

黑客另一个常用的手段是利用用户的错误——密码重用，即重复使用相同的密码。用户在注册不同的网站时，为了便于记忆，往往采用相同的用户名和密码。此时，如果其中一个网站的账户信息泄露，则用户注册的其他账户都将受到黑客的威胁。黑客们还会通过欺骗来获取用户的密码，最常用的技术就是网络钓鱼。钓鱼网站上显示的内容与银行等官网上的内容高度相似，使用者在钓鱼网站上输入个人敏感信息，黑客截获这些信息，而这时使用者毫无察觉。更为高级的盗取密码的方式是使用恶意软件：这些软件藏身于用户的电脑中，恶意收集用户信息，并秘密地向其他人发送用户的数据。

近年来，一种新型的黑客攻击方法越来越受到关注，这就是重置用户密码。它利用了整个密码保护系统中最脆弱的环节——人的记忆力。复杂的密码容易被遗忘，于是人们需要一种机制来重置用户密码。为了方便用户，这个重置密码的过程不能过于繁琐，黑客正是利用这个特点来窃取用户密码。常见的密码保护问题有：“我的老婆/老公叫什么?”“我是哪里人?”“我的小学在哪里?”等。如果这些问题的答案可以被搜集到，那么黑客就能够冒充真正的用户，谎称自己忘记密码，从而利用系统的密码保护功能，重新设置密码，侵入用户账户。即便上述方法无法奏效，黑客也可以通过掌握的部分信息，比如身份证号码，向客服人员申诉，从而达到冒充真正用户、盗取密码的目的。

另外，软硬件的漏洞也是黑客攻击利用的重要对象。由于某些型号的无线路由器存在某个无需授权认证的特定功能页面，恶意攻击者访问该页面后，可引导路由器自动下载恶意代码，从而获得路由器的最高权限。借此，入侵者可以通过操控路由器来安装插件、木马病毒或者直接记录用户在网上的一举一动，获取QQ密码、网上银行账号都不在话下。

近年来，社交网络、移动互联网、云计算等新型网络应用的涌现，将人、信息和资源越来越紧密地关联在一起，也为黑客攻击提供了可乘之机。针对一些当下热门的社交网站，黑客在攻入并窃取密码后，一方面可以利用此社交网站继续散布病毒和恶意软件，另一方面可以窃取电脑和移动智能终端中的用户隐私信息。随着智能终端的普及，智能终端已经成为黑客攻击的主要目标。手机病毒层出不穷，用户一旦感染病毒，就会造成信息泄露、流量消耗等恶果。此外，越来越多的人将自己的资料和大量有价值的信息转移到“云端”，这些“云”正在成为黑客攻击的新目标。

小链接

自己动手保护自己的隐私

1. 避免密码重用，防止黑客获得你所有账号的权限。

2. 避免用英语单词作为密码，防止黑客轻易破解。

3. 避免使用变形的常用口令，比如“P455w@rd”（因类似“Password”而便于记忆），其实，流行的密码破解工具可以轻松地破解此类密码。

4. 不要使用短的密码——无论是多么特殊的组合（如“h6! r$q”），最好的防御就是使用尽可能长的密码。

我们还应该马上着手做下面的6件事，它们能够让你的账户更难被黑客侵入。

1. 启用双重认证，尽可能使用手机接收验证码，让黑客望而却步。

2. 向安全问题提供假答案，比如“我的家乡在哪里”，答案完全可以是“我吃过了”。

3. 创建一个名称与自己的用户名毫无关联的特殊邮件账户，仅用于执行密码恢复任务。

4. 尽可能使用长的、复杂的密码，而且要定期更换，以保证安全。

5. 安全使用网络，及时清除上网痕迹，不要把秘密留在网络上，不要给不怀好意的人留下可乘之机。

6. 及时安装系统安全补丁，防范黑客利用漏洞入侵系统。

总而言之，在现阶段的网络环境中，已经没有绝对安全的密码，为保护个人隐私，应尽量避免将隐私信息保存在互联网上。

（**卡巴斯基**摘自《科学画报》2013年第7期，**小黑孩**图）



选择

◉唐宝民



20世纪40年代初的德国，到处笼罩着战争的阴影。沃尔克是一个20多岁的德国女孩儿，在一家商店做店员。受战争的影响，德国食物短缺，很多家庭食不果腹，沃尔克也处于每天吃不饱饭的状态中，所以，她那时的最大梦想，就是能天天吃上3顿饱饭。

沃尔克做梦也没想到，她的这个愿望竟然在不久之后实现了！那是一个初春的早上，沃尔克正在商店里忙碌，老板叫人来找她，说老板那里有事，她急忙放下手中的工作，来到了老板的办公室。在那里，她看到除了老板之外，还有另外两个不认识的人，那两个人的表情十分严肃。老板让她坐下来，对她说："这两位是党卫军的军官，鉴于你在工作中一向表现良好，而且聪明伶俐，所以，政府决定将你调往重要部门为政府工作，向你表示祝贺！"沃尔克对此毫无心理准备，被这个突如其来的机会惊呆了，她怯怯地问："到政府部门工作？什么工作呢？"那两名军官依然一脸严肃，冷冷地说："不要多问，到了那里你就知道了！"

沃尔克不敢再多问，只好跟着他们上了一辆车，那辆车七拐八拐，最后在一个戒备森严的地方停下来。沃尔克被带到一间房子里，做了简单的登记，然后又被带到一间屋子里，被告知这里就是她工作的地方。"那我的工作是什么呢？"她问带她来的那个人。那个人说："一会儿你就知道了。在这里不要多问。"两个小时以后，晚饭时间到了，门被打开，一个军人走了进来，向后面的人挥了一下手，后面便又进来5个人，每个人手中都端着两盘菜。他们把菜放到沃尔克面前的桌子上，就退了出去。那个军人对沃尔克说："现在，你开始吃饭，注意，每道菜都必须吃一些！"沃尔克不明白他为什么要这样吩咐，但也不敢多问，便拿起叉子，一道菜一道菜地吃了起来。菜很丰盛，有剥皮芦笋，有新鲜的甜椒，还佐以美味的意大利面条……沃尔克狠狠地饱餐一顿。从那天开始，沃尔克在那间屋子里所吃的每顿饭都特别丰盛。她每次都要按照吩咐把所有的菜都吃一遍；吃完了不能随便走动，只能待在屋子里，一个小时以后才可以在院落里自由活动。情况看起来不错，但她一直不知道自己的工作是什么，这个谜一直到一个月以后才被解开。那天，她去卫生间时，在那里遇到了一个和她同样年龄的女孩，那个女孩比她来得早，她问那个女孩："我们到底做什么工作啊？"那个女孩说："我们的工作就是试毒，我们吃的那些菜，是给元首做的，但要由我们先吃，我们吃过一个小时以后，如果没有中毒，才能送给元首吃……"沃尔克听后大惊失色，她不禁有些后怕，如果那些菜真的有毒，自己不就死于非命了吗？从那以





社会的不公正

◉〔法〕拉布吕耶尔
◎程依荣　译

世上有些苦难，看见就叫人揪心。有人食不果腹，他们畏惧严冬，他们害怕生存。可是，也有人吃早熟的水果，他们要求土地违反节令生产出果实，以满足他们的嗜欲。某些普通市民仅仅因为富有，胆敢一道菜吞下百户人家的伙食费。谁愿意，就去同这些极端荒唐的现象作斗争吧。如果可能，我既不愿做不幸者，也不愿做幸运儿。我要过一种比上不足比下有余的生活。

面对眼前的苦难，人们会因为幸福而感到羞耻。

我们看见田野上有一些怯生生的动物，有雄的也有雌的。他们的皮肤是黝黑的或者灰色的，被太阳烤得焦亮。他们不知疲倦地掘着地、翻着土，好像被拴在那儿。他们好像会说话。确实，他们是人。夜晚，他们钻进污秽不堪的破屋，以黑面包、水、萝卜充饥；他们使别人免除播种、耕耘和收获的劳苦，因此，倒是他们应该享受由他们播种而收获的面包。

如果比较截然不同的两种人的命运，即大人物和老百姓的命运，我觉得后者仿佛满足于生活必需品，而前者欲壑难填，由于余裕反而贫乏。一个生来为了从事有益的劳动，另一个包藏着损人的祸心。前者身上是以天真纯朴的形式表现的粗鲁和直率，后者身上是以彬彬有礼的外表掩盖的狡猾和腐朽的处世之道。老百姓没有才智，而大人物没有灵魂。前者本质善良但貌不惊人，后者金玉其外但败絮其中。必须选择吗？我不踌躇：我愿意当一名老百姓。

（**彭慧慧**摘自上海文艺出版社《法国经典散文》一书）

后，每到吃饭时间，那些菜被端上来时，沃尔克都特别害怕，担心哪道菜真的被下了毒，自己也就命归西天了。因此，她每天都生活在恐惧中，战战兢兢度日。这种生活一直持续了两年多，1945年春天，苏联红军包围了柏林，在红军即将到达之际，一位好心的中尉帮助沃尔克逃离了她“工作”的地方，这救了她的命。沃尔克在接下来的日子里历尽磨难，直至1946年，她与曾在战争中失踪的丈夫重逢，才找回一些生的希望。

虽然捡回了一条命，但沃尔克却背上了一个沉重的包袱：她认为自己曾经为希特勒服务过，所以是有罪的。战争结束后，德国开始清算纳粹的罪行。那段时间，沃尔克心中特别不安，她想站出来承认自己的错误，却没有勇气；想一直隐瞒下去，又感觉心中有愧。就在这样的状态下，她活过了半个多世纪。2013年3月的一天，沃尔克读到了一则新闻，新闻的主角是一个老人，那个老人年轻时曾做过一件坏事，但一直没被别人发现。到了晚年，他越发感觉到良心不安，就到警察局自首了。当记者采访已在看守所中的老人时，他说：“我现在感觉自由了！是精神上的自由！”这则新闻对沃尔克的刺激非常大，她做出决定，要在有生之年，把自己曾为纳粹元首服务的事公之于众，哪怕受到惩罚也要讲出真相。于是，她找到了警察局，向警察讲出了自己年轻时的那段经历，并表示自己愿意承担法律上的责任。警察了解了事情的经过后，感觉这个案子太复杂，就留下了联系方式，让她回家了。两天后，警察局把这个案子报告给上级部门，上级部门专门召开了一次会议进行讨论，给出的意见是：“这位老妇人虽然当初为希特勒服务过，但她是被迫的，而且她自己也处于极度危险中，她本人也是受害者，性质有别于那些公开为希特勒效忠的人，所以，她是无罪的！”当警察把结论告知沃尔克时，她激动地哭了。

在95岁高龄时，在人生即将走到最后时刻之际，沃尔克选择勇敢地站出来，公开自己的“罪行”，说出真相，承担应承担的责任，这不仅仅展示了一种勇气，更展示了一种人性的高度。而这种高度正是人类的希望所在！

（**晴　川**摘自《博爱》2013年第8期，**李晓林**图）

"八部书外皆狗屁"

◉孙香我

黄　侃

题目上这话是黄侃说的。黄侃乃国学大师，章太炎的弟子，学问大是出了名的，脾气怪也是出了名的。周作人就曾谈到过这位师兄："他的国学造诣是数一数二的，可是他的脾气乖张，和他的学问成正比。"当年，章太炎与黄侃被民国学人称为"章疯子""黄疯子"，所以黄侃敢说"八部书外皆狗屁"这样的"疯话"。他所说的八部书，乃《毛诗》《左传》《周礼》《说文解字》《广韵》《史记》《汉书》和《昭明文选》。

林纾也曾坦言："纾生平读书寥寥，左、庄、班、马、韩、柳、欧、曾外，不敢问津。"原来他也有自己的"八部书"。林纾乃近代著名文学家、翻译家，就不说那大名鼎鼎的"林译名著"，其古文亦名重一时，他曾说："六百年中，震川外无一人敢当我者。"故其当年亦有"狂生"之称。所谓"不敢问津"，其实乃"狂话"也，也是"皆狗屁"的意思。

二位的"疯话""狂话"，在我听来，却是金针度人，忍不住要为之拊掌。他们哪里就只读了八部书呢，那还成什么国学大师和文学家呀。黄侃经、史、子、集几乎无所不通。林纾呢，曾校阅古籍不下两千余卷，自云"四十五以内，匪书不观"。

他们的意思，我有一点点懂，一个读书人，博览群书总还是要的，但更要真正读懂、读通、读化几部书，否则，"读书"二字，如何敢说？览得再博，也不过是翻书而已，也不过是个"两脚书橱"而已。读书人常喜欢说"腹有诗书气自华"，细想想，书在人身上真正起作用的，恐怕不是那些一翻而过的群书，而是那完完全全读化在骨子里的区区"八部书"。你看如今的一些什么大师，谈起读书来也是一套一套的，但和从前的读书人比起来，无论是学问，还是气质，怕是王奶奶遇见汪奶奶——差的真不是一点。我想原因之一，就是差在没有那真正读进去又拿得出来的"八部书"吧。



林　纾

"八部书外皆狗屁"，在如今，更有现实意义。如今出版业大繁荣，全国一年出的书真是铺天盖地，但值得翻翻的又有多少？据说有一次钱锺书受邀参观一家图书馆，他看看那一架一架的书，来了一句："有这么多我不想看的书。"人生有涯，我们读什么呢？只有向上面几位先贤学习，挑经过时间检验的、经过历史沉淀的，也是你自己喜欢的"八部书"，细嚼慢咽，读一辈子，读得滚瓜烂熟，读得心领神会，读得人和书浑然一体，一辈子大概也够用了。若只为欣赏，八部好书，也真的够你咀嚼玩味一辈子的了。

（书　容摘自《中华读书报》2013年7月24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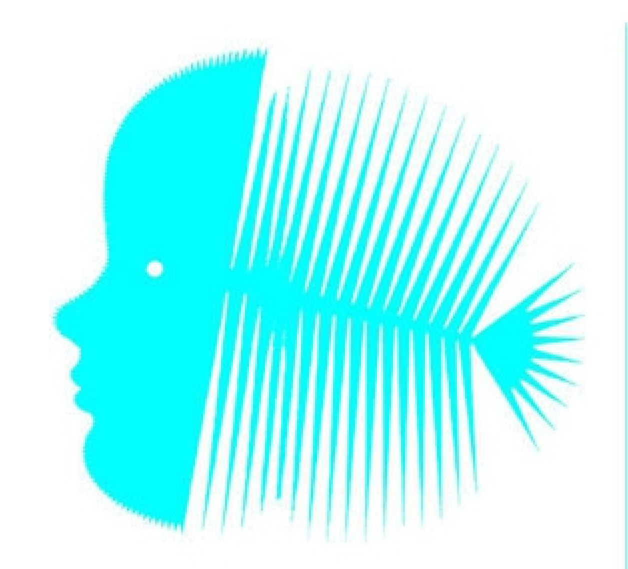
荣　誉

◉〔法国〕蒙　田

◎朱子仪　译

假如美德需要通过荣誉来体现，那它就是轻浮空虚和没有意义的东西。命运在让人得到荣誉的事情上真是太轻率了。我经常看到命运让人无功受禄，往往给一个人的荣誉要大大超过他的实际功绩。第一个将荣誉比作阴影的人也许只是随口说说，他并未认识到这句话所达到的深度：荣誉和阴影同样空虚；荣誉也像人的影子那样，有时走到了身体的前面，有时则要比身体长好多。

（庄　明摘自上海人民出版社《蒙田随笔》一书）



苏眉救命

◉林　夕

黄霑告诉过我一件真人真事。有失恋女子夜电黄霑，说自己痛不欲生，要死要活，总而言之就是要自杀。黄霑也不多问那些男女间的纠结内情，只请彼女出来叙叙，叙了再谈。可叙会地点却是一家开得很晚的食肆，属越夜越热闹的那种夜宵胜地。彼女起初有点愕然，最终还是楚楚可怜地答应了。

两个人在人声鼎沸中自然不可能开口就是负心男如何失德败行。黄霑先点菜，点了一尾清蒸苏眉（饮食男女嘴馋者自会明白一斤多重的游水苏眉是何等身份）。寒暄几句后，彼女正欲诉苦，苏眉上桌了，吃了再说吧，这是黄霑的策略。待整条苏眉吃到剩下一排白骨，二人齐呼过瘾，彼女饱食，烦恼远去，再也提不起劲诉苦，更休说轻生。此刻最经典的“金句”是：有那么好吃的东西，死了就很可惜。

这个故事不是教人如何劝轻生者回头，因为属非常个别的案例，万一钱不够，吃不起海鲜餐，又或者对方不懂吃、不贪吃，这场美食救生剧还是演不成。我对此事至今记忆犹新，只因从此不敢老是用形而上的东西来鼓动一个人的生活动力。原来，有些人有些时候碰到某些问题，只要让自己暂时回到“口腔期”，如婴儿只要口中有个类似奶嘴的物体含着，就一切好办。旧情难忘，生死关头，全被一条鱼打垮了，原来都不过是原始欲望的一场比拼较劲，有喜感，也有伤感处。

（**二丁目**摘自中华书局《知情识趣》一书）



情　老

◉倪　匡

情，先老了，再逝去，谁也不会伤心难过。

“问情是何物”的“情”，不知历来有多少形容词和它结合在一起，最喜欢的一个结合是“情老”。

情老，并不是情逝，情消失，情变……它只是情老。

情老是一种怎样的现象？真的很难形容，就像人老了，一切都已转冷了、缓慢了、迟钝了。就像一堆火已燃成了灰一样，不会再有火苗乱窜，不会再有高热发出，火却未曾熄灭，那一堆灰中，还有暗红色的火星，在有气无力地闪动着。

情老，是男女爱情现象中最无可奈何的一种，但也是十分温和的一种。首先，男女双方同样感到了情已老，那就自然而然，连争吵也提不起劲来。这段情，再维持下去和不再维持下去，都没有什么大分别，反正情已老了——余下来的日子只会更老，而老下去的唯一结果，就是逝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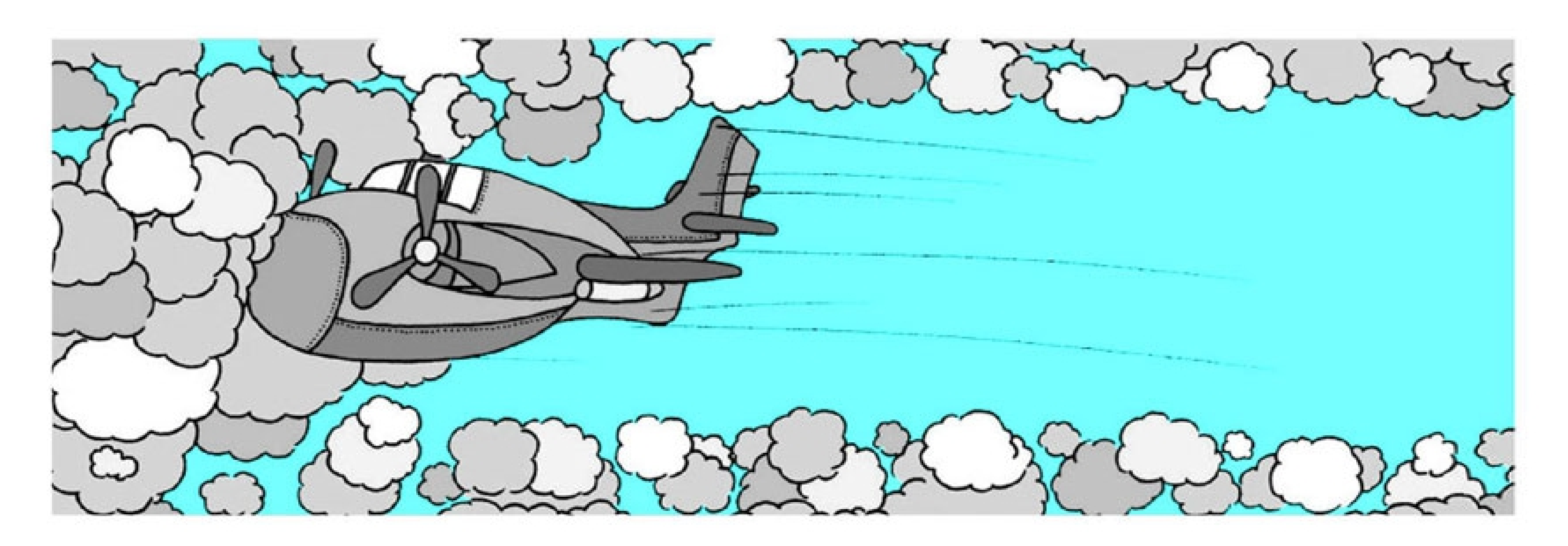
先有了老的阶段，再逝去，谁也不会伤心难过，比一下子逝去要好得多。

但如果只是单方面的情老呢？那情形就比较悲惨，和其他形式的情变相同，不会那么平静。

情若是非老不可，本来有情的两个人一起老，那真是幸事。

（**吴旖婷**摘自《广州日报》2013年7月19日）







乘机常识

◉赵经验

坐飞机安全吗?

很多人认为，民航飞机一旦发生空难，机上人员的生存概率很低。其实这是一种误解。

一般来说，空难有3种形式，即高空解体、起飞失事和降落坠毁。其中，飞机若发生高空解体，旅客无论坐在飞机的哪一个部位，生还的希望都很渺茫。而如果飞机在起飞、降落阶段发生事故，在很多情况下旅客还是可以逃生的。换句话说，并不是所有的飞行事故都会造成机毁人亡。

根据一项对美国道格拉斯公司生产并投入商业运营的446架DC－10型客机进行的统计，人们发现在已发生的27起飞机报废的飞行事故中，有69%的机组人员和乘客得以生还，除3起恶性空难外，人们的生存概率实际上都在90%以上。

作为乘客，在考虑出行时，该如何选择安全系数更高、服务更好的航空公司呢?

除了查看一些机构对航空公司安全记录的排名外，机场和航空公司的正点率也可以作为参考。专事航空业信息统计的美国FlightStats公司，定期对飞行正点率高的航空公司和机场进行评选，2013年6月份数据显示：日本东京羽田机场高居准点率排行榜榜首；而北京首都机场、上海浦东机场则垫底。

一般说来，乘客的首选应该是，有着良好的飞行安全记录和服务信誉且在相同航线航班密度比较大的航空公司。有实力的航空公司，除了有良好的安全记录和优质服务外，飞行员也训练有素，而且拥有更多的包括宽体客机在内的新型机队。

飞机上为什么不能打手机?为什么飞机起飞和降落时需要打开遮光板、收起小桌板、调直座椅靠背?为什么飞机降落前要调暗灯光?

飞机上禁止使用手机是因为手机信号会产生电磁波干扰，干扰飞机上的导航设备和操纵系统，这可能引发险情，甚至导致飞机坠毁。据统计，近年来世界范围内每年都会发生20多起因为电磁波干扰而导致的飞行事故。除手机外，使用笔记本电脑、游戏机时也会产生电磁波，因此，这些设备也不能在飞机上使用。

飞机起飞和降落前要打开遮光板、收起小桌板、调直座椅靠背，这些措施都是为了在飞机发生意外时便于机上人员逃生。打开遮光板是为了让营救的人确定机舱内人员的情况，也可以让机舱内人员了解机舱外的情况；收起小桌板、调直座椅靠背是为了保持应急通道的畅通。降落时调暗灯光后，人的眼睛会充分充血，这是为了使人熟悉黑暗的环境，万一飞机遇险，更能适应。

飞机遇到紧急情况时，撤离速度是以秒来计算的，一般来说，飞机失事后的90秒内是逃生的黄金时间。紧急撤离时千万不要携带行李，因为携带行李逃生不但会减缓撤离速度，还可能会阻挡其他人的逃生道路。

遇到雨雪等恶劣天气时，人们应该尽量减少乘机出行。这是因为空难的发生与不良天气状况密切相关。天气原因一直是影响航班正常运行的最大因素。

（**空中飞人**摘自《环球》2013年第15期，**刘 宏**图）



有车生活 你得到了什么

◉孟佳丽

报告显示，中国有车一族平均车辆使用年数约为7年，从买车到换下一辆车之间，你可能需要在这辆车上花费约44万元。

不断抬高的油价、停车费等费用，以及日益严重的堵车现象，使买车看起来像是一桩一直在亏本的买卖，可是你得到的也并不少，除了最后一条——大多数人不想提到它。

1. 汽车改变了你上下班的方式，为你选择在哪儿居住提供更多可能，也改变了你制造浪漫的方式。

2. 它改变了道路体系。理论上说，你会越来越方便地去你想去的地方。

3. 你的行动半径增大了。一个乐观的方面是，你能有机会看到、遇到更多新事物。

4. 它改善了你的出行体验。即便堵在路上，你也不必再忍受烈日下公交站台上的热浪。

5. 换个角度看，你会更注意道路安全，尤其是自己作为行人的时候。

6. 它是一个生活态度新载体，一个新玩具。

7. 增加你的体重。

（林　念摘自《好运Money+》2013年第14期，Getty Images供图）

为什么下雨天睡觉特别香

◉壹心理

明明是勤勉上进的有为青年，为何总在雨天犯困？是你的自制力太差，还是这其中另有缘由？以下内容，或许可以解答你的疑惑。

一、白噪声是天然的安眠曲。白噪声是指功率谱密度在整个频域内均匀分布的噪声。不同于其他噪音，白噪声会使人感到平静，更易入睡。人在特别安静与特别嘈杂的环境下都会睡不着，但是在相对舒缓、有规律的声音环境下会很容易入睡，比如雨声、落叶声、转动的电扇声，还有老教授讲课的声音。一些神经衰弱的失眠症患者还会去购买专门的白噪声发生器，以帮助入眠。

二、雨天气压低，交感神经不给力。交感神经与兴奋有关。当天气晴朗时，空气的含氧量高，能够为人体充分补充能量，人的交感神经兴奋，活动意向更积极；而到了阴雨天，气压降低，空气的含氧量减少，交感神经处于低落状态，人就会出现在雨天犯困的情况。

三、褪黑素也参与了捣乱。人体在光线昏暗的情景下会增加褪黑素的分泌，其作用就是让人产生倦意；反之，光线明亮则褪黑素分泌减少。下雨天，天色暗沉，光照时间不足，会使人的褪黑素分泌增加，人困马乏也就不足为奇了。



四、可能与进化有关。人类的许多行为都与早期进化有关。比如，人类对草丛“沙沙”的声音特别警觉，这是源自对蛇类的天生恐惧。男子在挑选配偶时以白为美，是因为肤色白的女子更显年轻，也更可能具有较高的社会地位。

同样，雨天好眠也可能与进化有关。远古时代，人类一般住在山洞或茅草屋里面，晚上睡觉时会非常担心野兽来袭。而在下雨天，野兽一般不会出现，人们也会放松警惕，获得短暂的安全感。经过几千万年的进化，人们沿袭了这种习惯，雨天在他们的潜意识里意味着“安全”，人们可以在这样的天气里放下戒备，让紧张的神经舒缓下来，做一个甜美的梦。

看到这儿，你是否想起了童年的某个雨天，自己慵懒地躺在床上听雨声呢？

（眠　眠摘自壹心理网站）

旧病杂忆

◉汪曾祺

对　口

那年我还小，记不清是几岁了。我母亲故去后，父亲晚上带着我睡。我觉得脖子后面不舒服，父亲拿灯照照，肿了，有一个小红点；半夜又照照，有一个小桃子大了；天亮再照照，有一个莲子盅大了。父亲说："坏了，是对口！"

"对口"是长在第三节颈椎处的恶疮，因为正对着嘴，故名"对口"，又叫"砍头疮"。过去将犯人正法，下刀处正在这个地方——杀头不是乱砍的，用刀在第三颈节处使巧劲一推，脑袋就下来了，"身首异处"。"对口"很厉害，弄不好会把脖子烂通——那成什么样子！

父亲拉着我去看张冶青。张冶青是我父亲的朋友，是西医外科医生，但是他平常极少为人治病，在家闲居。他叫我趴在茶几上，看了看，哆哆嗦嗦地找出一包手术刀，挑了一把，在酒精灯上烧了烧。这位张先生，连麻药都没有！我父亲在我嘴里塞了一颗蜜枣，我还没有一点准备，只听得"呼"的一声，张先生已经把我的对口豁开了。他怎么挤脓挤血，我都没看见，因为我趴着。他拿出一卷绷带，搓成条，蘸上药——好像主要就是凡士林，用一个镊子一截一截塞进我的刀口，好长一段！这是我看见的。我没有觉得疼，因为这个对口已经熟透了，只觉得往里塞绷带时怪痒痒的。都塞进去了，发胀。



我的蜜枣已经吃完了，父亲又塞给我一颗，回家！

张先生嘱咐第二天去换药。把绷带抽出来，再把新的蘸了药的绷带塞进去。换了三四次。我注意到塞进去的绷带越来越短了。不几天，就收口了。

张先生对我父亲说："令郎真行，哼都不哼一声！"干吗要哼呢？我没怎么觉得疼。

以后，我这一辈子在遇到生理上或心理上的病痛时，很少哼哼。难免要哼，也不是死去活来，以免弄得别人手足无措、惶惶不安。

我的后颈至今还落下了个疤瘌。

衔了一颗蜜枣，就接受手术，这样的人大概也不多。

疟　疾

我每年要发一次疟疾，从小学到高中，一年不落，而且有准季节。每年桃子一上市的时候，就快来了，等着吧。

有青年作家问爱伦堡："头疼是什么感觉？"他想在小说里写一个人头疼。爱伦堡说："这么说你从来没有头疼过，那你真是幸福！头疼的感觉是没法说的。"中国（尤其是北方）很多人是没有得过疟疾的。如果有一位青年作家叫我介绍一下患疟疾的感觉，我也没有办法。起先是发冷，来了！大老爷升堂了——我们那里把疟疾开始发作叫"大老爷升堂"，不知是何道理。赶紧钻被窝，冷！盖了两床厚棉被还是冷，冷得牙齿"嘚嘚"地响。冷过了，发热，浑身发烫，而且剧烈头疼。有一首散曲咏疟疾："冷时节似冰凌上坐，热时节似蒸笼里卧，疼时节疼得天灵破，天呀天，似这等寒来暑往人难过！"反正，这滋味不大好受。好了！出汗了！大汗淋漓，内衣湿透，遍体轻松，疟疾过去了，"大老爷退堂"。擦擦额头上的汗，饿了！坐起来，粥已经煮好了，就一碟甜酱小黄瓜，喝粥，香啊！

杜牧诗云："忍过事堪喜。"对于疟疾也只有忍之一法。挺挺，就过来了，也吃几剂汤药（加减小



握手

◉蔡澜

做公众人物，除了与人合影之外，还要做最基本的友善表示——握手。

握手最能看出对方的个性，有些人伸出手来，在你握住时，对方却敷衍一下拉倒。

我知道有人有这种特点，每次都很诚恳地、很够力度地把对方的手握一握。

很多时候感到对方的手是湿漉漉的、黏糊糊的、油腻腻的，感觉十分不愉快，像很多细菌爬了过来。

不过还得握，因为想起了那句老话："记得对方是米饭班主(老板——编者注）呀！"

握完了手，就到洗手间去。

找不到纸张或干风机，走出来的时候双手还是湿的，又遇见一位要来握手的人，只有说："对不起，还没擦干。"

发觉这是治退握手之人的好办法。

握了又洗，洗了又握，重复又重复，自怨自艾一番后，还是笑嘻嘻地照握之。

邓丽君活着时，我在"天香楼"遇到她，只见她双手戴黑手套，从手袋中拿出面纸，把碗碟擦了又擦，已是很严重的洁癖。

如果自己也和她有同一个习惯，我不知道有一天会不会神经质起来。

明知有手汗的人，为何不有自知之明地擦一擦再和别人握手？也许，这个要求是太高了呢。

很奇怪，女人的手比男人的干净，握起来也爽快得多。但是女人要是不主动伸手过来，我绝对不先打招呼。美丽女人的手，更像从来没有流过汗。

从前在国外，遇到一个彼此感觉不错的女子，她伸出手来又缩了回去："刚洗过手，还是湿的。"

我看着自己伸出一半的手，不知该怎么办。

她笑着说："可以握我其他地方。"

（**飞　月**摘自《广州日报》2013年7月24日）

柴胡汤之类），不管事。发了3次之后，都还是吃"蓝印金鸡纳霜"（即奎宁片）解决问题。我父亲说我是阴虚，有一年让我吃了好些海参。每天吃海参，真不错！不过还是没有断病根。一直到1939年，生了一场恶性疟疾，我身体内部的"古老又古老的疟原虫"才跟我彻底告别。

恶性疟疾是在越南得的。我从上海坐船经香港到河内，再乘火车到昆明去考大学。到昆明寄居在同济中学的学生宿舍里。住了没有几天，病倒了。同济中学的那个学生把我弄到他们的校医务室，验了血，校医说我血里有好几种病菌，包括伤寒病菌什么的，叫赶快送医院。

到医院，护士给我量了量体温，体温超过40摄氏度。护士二话不说，先给我打了一剂强心针。我问："要不要写遗书？"

护士嫣然一笑："没事，是怕你烧得太厉害，人受不住！"

抽血，化验。

医生看了化验结果，说有多种病菌潜伏，但主要问题是恶性疟疾。开了注射药。过了一会儿，护士拿了注射针剂来。我问："是什么针？"

"606。"

我赶紧声明，我生的绝对不是梅毒，我可从来没有……

"这是治疗恶性疟疾的特效药。奎宁、阿脱平，对你已经不起作用了。"

606和疟原虫、伤寒菌，还有别的不知什么菌，在我的血管里混战一场，最后是606胜利了。病退了，但是人很"吃亏"，医生规定只能吃藕粉。藕粉这东西怎么能算是"饭"呢？我对医院里的藕粉印象极不佳，并从此在家里也不吃藕粉。后来可以喝蛋花汤，蛋花汤也不能算饭呀！

我要求出院，医生不准。我急了，说："我到昆明是来考大学的，明天就是考期，不让我出院，那怎么行！"

医生同意了。

喝了一肚子蛋花汤，晕晕乎乎地进了考场。天可怜见，居然考取了！

自打生了一次恶性疟疾，我的疟疾就除了根，半个多世纪以来，没有复发过。也怪。

（**胭脂色**摘自江苏文艺出版社《旧人旧事》一书，**丰子恺**图）



人肉窃听

◉吴　钩

明初有两个官员，都姓宋：宋濂、宋讷。两人年龄差不多，宋濂生于1310年，宋讷生于1311年。明洪武年间，宋濂负责编修《元史》，宋讷则当上国子监祭酒（类似于京师大学校长）。

这一日，宋濂大概遇上了开心事，叫了几个朋友宴乐饮酒，喝得很高兴，宋濂为人谨慎，酒喝高了也从不说胡话。宋讷则碰到了一件闹心的事情：他的一件茶器被国子监的几个学生摔碎了。可能茶器比较贵重，宋讷很生气。（《明史》中这两件事并不是发生在同一天，出于叙事的趣味考虑，我们放在一起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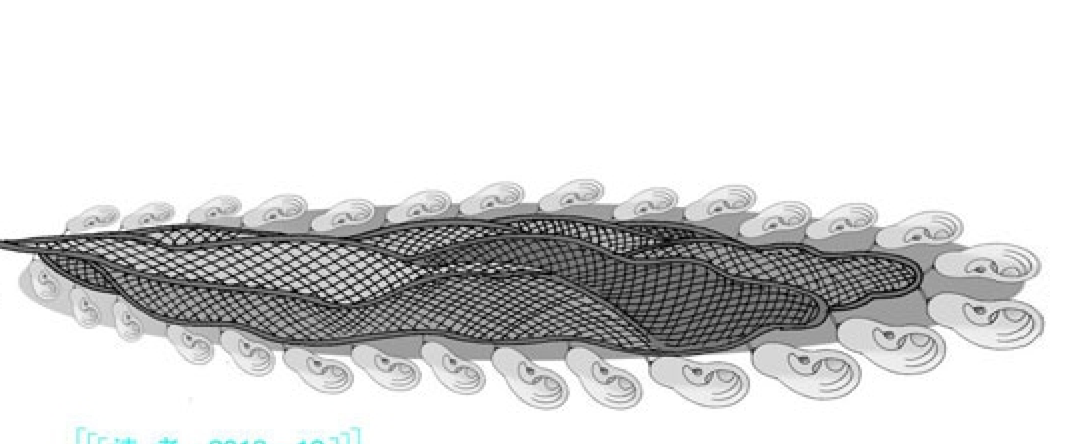
第二天上朝。朱元璋笑眯眯地问宋濂："宋爱卿，你昨天是不是喝酒喝高了？"宋濂不敢隐瞒，说："是的，陛下。"朱元璋又问："坐客为谁？馔何物？"宋濂都照实回答。老朱听了很高兴，说道："诚然，卿不欺朕。"宋濂吓得出了一身冷汗，暗暗庆幸自己没有欺骗皇上。原来，皇帝早已"密使人侦视"，暗中派了情报人员盯着宋濂，将宋濂请客饮酒的全过程了解得一清二楚。如果宋濂刚才说的有一句假话，立即就犯了欺君之罪，保不准会被老朱砍了脑袋。当时被朱元璋砍掉脑袋的大臣不知有多少。有一段时间，大臣每日上朝前，都要跟妻儿告别，交代下后事，以免上朝后被皇帝寻着什么理由抓起来，连个遗言都来不及留下就一命呜呼了。

朱元璋又笑眯眯地问宋讷："宋爱卿，昨天你又为什么生气啊？"宋讷心里暗惊，老老实实回答："昨天我的学生打碎了一件茶器，我心中惭愧自己教导无方，所以生了闷气。"老朱回手一招，叫太监给了宋讷一幅图画，画的正是宋祭酒"危坐，有怒色"。宋讷赶紧跪下来谢主隆恩。原来，朱元璋暗中安排了擅长速写的特务监视宋讷，特务将宋讷生气的形态活灵活现地绘制下来，呈交皇帝。

这两件事，充分显示了明代窃听监视系统的发达——当时可能每个大臣的身边，都有卧底或者暗中埋伏的情报人员。朱元璋生性多疑，对治下的官吏军民极不放心，安插了众多耳目为自己打探消息。这些密探并不隶属于政府，而是直接对皇帝负责，每日他们都要将监听到的大臣动向包括其私生活情况汇报给皇帝。

在明朝，特务系统与窃听网络高度发达。朱元璋先是设立"检校"，类似于秘密警察，由亲信文武官员充任，"专主察听在京大小衙门官吏不公不法及风闻之事，无不奏闻"。随后又成立了一个庞大的特务机构——俗称"锦衣卫"的"锦衣亲军都指挥使司"，赋予其侦察、逮捕、审问官民的大权。锦衣卫直接效忠于皇帝，独立于政府，首领为"都指挥使"，下设"指挥同知"二人，"指挥佥事"二人，"镇抚使"二人，"千户"十四人，下面又设"副千户""百户""试百户""总旗""小旗"等若干头目；再下面就是普通的锦衣卫密探，叫作"力士""校尉"。鼎盛时期，锦衣卫密探多达五六万人，耳目遍布天下，乃至"街涂沟洫"都有锦衣卫布控。监视宋濂与宋讷的，大概就是这帮人。

朱元璋布下的窃听网络，几乎是无孔不入的。明初有个叫钱宰的老臣，年纪一大把了却还要每天按时去上朝，因为工作辛苦，钱宰吟了一首诗，发





让员工快乐的五条原则 ◉陈 赛



1.为员工的“进展”（Progress）创造机会。一个快乐的员工不会在一个角色上停留太久，当一个人的生命有进展时，才有满意度。停留于现状，则是滋生倦怠的一个重要原因。

2.快乐与意义之间有很强的关联性。对周围的世界产生有意义的影响，比其他任何因素更能增加一个人的幸福感。

3.有政策保证一个员工很好地完成工作后能得到认可与赞扬。

4.关注员工作为一个“人”的存在。

5.在职场幸福感的衡量中，工作与生活的平衡往往是一个比薪水更加关键的考量因素。

（**滴 水**摘自《三联生活周刊》2013年第29期，**苑明琨**图）

点小牢骚：“四鼓冬冬起着衣，午门朝见尚嫌迟。何时得遂田园乐，睡到人间饭熟时。”次日，钱宰上朝，朱元璋便笑眯眯地对他说：“钱爱卿，你昨天作的好诗啊。不过朕没有嫌你迟到，改成‘午门朝见尚忧迟’如何？”钱宰吓得屁滚尿流，拼命磕头谢罪。朱元璋大度地说：“朕今放汝去，好好熟睡矣。”

尽管朱元璋创设的锦衣卫特务系统已经十分庞大，但他的子孙还不放心，又相继设立了几套窃听网络：明成祖朱棣于永乐十八年（1420年）设置“东缉事厂”（俗称东厂）；明宪宗朱见深又于成化十三年（1477年）在东厂之外增设西厂；明武宗时，大宦官刘瑾专权，又设“大内办事厂”（内厂）。三厂均由宦官统率。西厂与内厂时设时废，东厂则几乎伴随整个明王朝而存在。

锦衣卫的情报网络已是非常发达，三厂的监视技术更可以用“恐怖”来形容。据《明史》记载，明熹宗时，太监魏忠贤提督东厂，“民间偶语，或触忠贤，辄被擒戮，甚至剥皮封舌”。民间偶语，东厂立即便能知悉，仿佛人人身边都被安置了窃听器。

曾经有五个人，客居京城，一日在旅店喝酒，酒至酣处，其中一人说：“魏忠贤这个阉人，快要倒台了。”其他四人大惊，叫他千万别乱嚼舌头。这人借着酒劲说：“切，魏忠贤虽横，但现在他又不在这里，难道还能剥了我的皮不成？我怕什么？”不久酒席就散了，五人回房休息。睡到半夜，忽然房门被踢开，一伙人手持火把闯进来，一个个照着脸看，然后将五人全部抓走。来者正是东厂密探。五人被抓到东厂刑场内，那个骂了魏公公的家伙被剥光衣服，手足钉在门板上。魏忠贤笑眯眯地对他说：“你不是说我不能剥你的皮吗？我试试能不能剥。”便命人将滚烫的沥青浇遍那人全身，待凝固后再用刀割锥敲，竟将整张人皮剥了下来，惨不忍睹。其余四人吓得快要死过去了，魏忠贤却“每人赏五金压惊”，放了他们。（事见明末笔记《幸存录》）

魏忠贤拥有的这么发达的监听技术，是建立在一个庞大的人肉情报网络之上的。东厂设提督一名，为最高领导，下面又设一名“千户”，一名“百户”，若干名“掌班”“领班”“司房”，各司其职。具体负责侦缉、窃听的秘密警察叫做“番子”，“番子”头目叫“档头”。“档头”还雇用了一大批市井流氓充当线人，称为“打桩”。“打桩”每探听到一事，便密告“档头”，“档头”再视事情大小轻重付给酬金；“番子”也每天潜伏于市井酒肆、大街小巷，甚至在穷乡僻壤也出现“鲜衣怒马作京师语者”，即东厂的探子。王公大臣、公主驸马的宅第，均有东厂的“人肉窃听器”，如朱棣篡位后，“尝夜遣小中官（太监）潜入殷第（驸马府），察之”。

在电子监视监听技术发明之前，朱明王朝可谓将“人肉窃听术”发挥到极致，其发达程度，恐怕有些近代国家也要自愧弗如。当然，现代科技的发展，更是为国家监控国民提供了前所未有的便利，每个人都可能生活在无处不在的“天网”之下。这种情况下，出现爱德华·斯诺登这样的“背叛者”，便显得特别可贵。

（**实 草**摘自《南都周刊》2013年第23期，**黎青**图）



积极的人

◉刘 瑜

到现在基本上已经可以肯定，我之所以没法和Miriam成为好朋友，就是因为她太积极向上了。

Miriam，一个德国女生，身材高挑，举止优雅。长相嘛，这么说吧，大家说起她的时候，都不叫名字，直接说“我们系那个德国美女”。

她比我低一级。2003年夏天，她要参加我们系的“过关考试”，听说我前一年考了优，就跑来找我“取经”。我们就这么认识了。那个时候，我到美国之后的新鲜劲还没有完全过去，对于交朋友还有一种收藏癖，就是各个国家的朋友，都想收藏一枚。看着坐在对面笑眯眯的美女，又在脑子里走了一遍我的朋友地图，于是我决定，要在我的地图上插上她这面美丽的德国小旗。

那个周末正好请朋友吃饭，就把她叫上了。过了一段时间，她去听歌剧，也叫上了我。然后我又叫了她喝过一次咖啡。然后她又叫了我去她家参加一个party。

多好的开端啊，接下来，本来应该是一个德国女孩和一个中国女孩，在纽约这个大都市，谱写一曲世界人民心连心的新篇章。可是，全然不是这么回事。我们俩好不容易把中德友谊加温到30摄氏度以后，温度就再也上不去了。扔再多的柴好像也不管用了，就是眼泪给火熏出来，也不管用了。

究其原因，就是她这个人太积极，而我太消极。如果说到我们系的某个教授，我刚想说他的坏话，她就说：“啊，他太棒了……”一说到某个学术会议，我刚想说太无聊了，她就说：“那个会真是让我受益匪浅……”说到写论文，我刚想哭诉，她却说：“我真的特别享受写论文……”

跟她在一起，我越来越惭愧。生活对于她，光明、灿烂，好比把一件量身定做的小旗袍穿得服服帖帖；而那衣服穿在我身上，却是要胸没胸，要屁股没屁股，真是糟蹋了好布料。

就算我努力用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来解释说：中国，这样一个第三世界国家，和德国，这样一个发达资本主义国家，生产出有非常不同性格的人，有它的历史必然性。可看她穿着合体漂亮的小旗袍，我还是羞愧难当。

于是，我不太跟她玩了。

昨天，在系里碰见她。她刚从印尼做调查回来，照例是满面春风。

我问：“你的调查做得怎么样啊？”

“很好！”她说。

“去那样一个人生地不熟的国家，会不会孤单啊？”

“不会，怎么会呢？！”

“这个学期忙吗？”

“嗯，我有两场会，三篇论文，还有一个助教的职位……”她振奋的声音，“噼里啪啦”在我眼前开放。在她振奋的声音里，我又看见自己变成一只小虫子，怀着自己那点焦虑，就像揣着万贯家产，贴着墙脚，灰溜溜地往自己虚构的、安全的阴影里爬。

（**史东彬**摘自上海三联书店《送你一颗子弹》一书，**梁　亮**图）

Y先生语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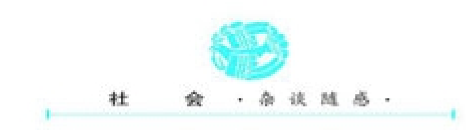
◉流沙河

一伙男女在办公时间讨论用哪一种动物皮做皮鞋最经穿。蟒皮、鳄鱼皮、犀牛皮、象皮都反复研究了，皆不经穿。大家觉得还是牛皮厚实耐用，最好。但是牛皮又有背皮腹皮之分，孰厚孰薄，还得研究研究。

Y先生说：“牛的脸皮最厚。”

有浪子回头，请教Y先生，询问如何方能立志求学。Y先生答：“经常想起死之将至。”有学生暴富，请教Y先生，询问如何方能尽情玩乐。Y先生答：“经常想起死之将至。”

（**哈　然**摘自东方出版社《Y先生语录》一书）



贫寒的影响

◉王小妮

总会遇到这样的学生，话语少，眼神坚定，能感到他有义愤，他内心拧着，耿耿于怀。曾经有一个男生在课上愤然批评种种社会不公。下课后，跟我一起离开教室的几个学生说，这男生是个怪人，入学竞选班长的时候，他一个人滔滔不绝讲了20分钟（没竞选成功）。

针对这事，有同学和我交流：

“估计他是农村来的，心里有一种‘心比天高，身为下贱’的感觉，现实中经历过不公，而他无奈又无力，再过两年，他可能就淡漠了，不在乎了。其实生活就是这么一回事，不需要思索，也不需要痛苦。”

“让受现实挤压的人保存思索和义愤是更加不公平的事，是双重痛苦。”

“而好像只有受挤压的人才会思索得这么深。”

当然，我们的交流没有得到互相认可的结果，从这个学生的言谈中能感到他家境不错。7年里多次面对这样的场合：不同家境的学生在一起，不一会儿，就有人在不知不觉中渐渐显出强势，而另外一些变得沉默和没底气。我一般都是不出声的旁观者，只在心里不舒服。社会本不该看低和挤压任何一个人，尊重、信任才应该是我们共同的基点，可惜，现实经常正相反。

有人问我，为什么有些同学那么敏感？一次课后，班长通知贫困生先别走，留在教室里，留下的人要填一张申请助学金的表格。有个学生嘟囔着说：“我不愿意填这个东西，但我还是得填……”向我转述这句话的人说：“也太敏感了吧，不必这样，贫困怎么了，又不是你的错。”

贫寒不是错，但由贫寒带来的暗伤却很少被贫寒者以外的人理解和重视。因贫寒而变得脆弱的年轻人，平日里周围人吃什么零食，买地摊衣服还是品牌服装，用什么护肤品，又网购了几本书，漫画还是专业书，这些耳旁流过的信息都可能伤害他。寒假临近，少数人买了飞机票，多数人要排队购买半价学生票。去年就遇到学生在说：“不就是坐飞机吗，到处说，有什么可显摆的？”有人提前很久买了折扣比较低的飞机票，别人问他怎么回家，火车还是飞机，他支支吾吾，不想“刺激”了别人。也有相反的，听到某女生旁若无人地说：“飞机票买好了！”

飞机票和火车票，只相差人民币1000元，而正是这10张红纸暗自拨弄着人心，它对一个人的影响也许远远超过这个数字。起码，在很多人的大学4年里，拿不出1000元就是事实。他们得像报道中所写的那样：和很多回乡的人一起挤在车站的地上过夜。

60多年前，贫寒的农民分得了相对不贫寒人的土地资产，这在当时叫“土改”。近些年，不断看到相关记录说，当年很多地主的财产积累是靠多年节俭勤勉所得。而今天的贫寒人群则很难靠节俭勤勉变成富人。当明白了贫寒不可扭转，甚至10多年努力背书考试依然不能改变自己和家庭的命运时，这种与生俱来又不可脱离的贫寒似乎就没什么可羞愧的，似乎就有点正义凛然了。贫寒之力也能攒聚，因为每个生命都需要自我解救。

如果一个人始终感觉生命被抑制，他又不甘，就得时刻攒力等待个人光彩的爆发。只是不知道那光彩将以什么形式爆发。这个庞大的刚实现温饱的群体不断在被逼迫中积累情绪，没准儿心里早已布下了火种。



（**涂自强**摘自《南方周末》2013年3月14日，**邝　飚**图）



扶 贫

◉王月鹏

按照惯例，单位在春节前组织我们去走访贫困户。那天我们带了面粉和花生油，浩浩荡荡地向望庄进发。村干部早已在等候我们了，村头的大喇叭反复地广播着："张三、李四、王五，在家等着，不要到外面转悠，区里的干部来看望你了，区里的干部来看望你了，在家等着，不要乱走……"大喇叭嘹亮的声音，夸张又认真，我们不禁哑然失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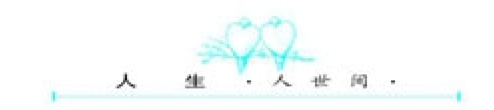
村干部分好了工，分头带领我们去往各家。我的帮扶对象是一个阿尔茨海默病患者，村委会提供的他的资料上赫然写着"大脑有病"4个字。一路上，村干部讲了若干关于这个老汉的笑话。比如，他放牛的时候，故意把牛赶进别人的葡萄园里，牛几乎把葡萄秧全都吃光了；比如，他记不清3个儿子的名字，时常张冠李戴……

老汉家门口是玉米秸垛，门上了闩子，村干部直接打开，进了门，入了院，然后向左右两个房间里瞅了瞅，空无一人。村干部摸一摸土炕前的炉子，仍有余温，便说："估计人没走远。"我说："那就把面粉和花生油放在屋里吧。"村干部犹豫了片刻，说："还是拉回村委会让他自己取吧，家里没人，万一弄丢了算谁的？"院里有一棵老树，差不多完全枯朽了，树身上有两个黑洞，像是一双无助的眼。这棵树站在院子的角落，显得苍老、颓败，却依然是一棵树的模样。偶回头，我看到一只猫在屋脊上游走，刺眼的阳光下，猫的身影有些迟缓和幽暗。

我们提了面粉和花生油正准备返回村委会，一个中年大胡子从隔壁蹦出来，大声嚷着："凭什么救济他不救济俺？俺的日子更不好过。"村干部的脸由红变白，怒声呵斥："他的脑子有病，你的脑子也有病吗？瞧你那点出息。"村干部一边骂着，一边发动了拖拉机，不顾胡同口一个石桩的阻挡向前闯去，一次没闯过去，两次也没闯过去，最后猛踩油门把石桩直接撞翻，载着我们一溜烟地离去。中年大胡子在拖拉机后面追了好远，嘴里一直嚷着："凭什么救济他不救济俺？"

回到村委会大院，我们才知道那辆拖拉机的刹车早就出了故障，不由得一阵后怕。"在村里，不需要刹车，有油门就够了。"村干部说。他把面粉和花生油卸下车来，把刚才大胡子的表现说给大家听，引得一阵哈哈大笑。

我把两百元钱交给村支书，托他转给那个患病的老汉。然后我们就站在村委会门前东拉西扯地聊天。一只小白狗摇着尾巴跑了过来，它的皮毛脏兮兮的，但是一眼就可断定，这是一只挺贵的宠物狗。村干部说："这狗的品种叫白熊，你看它胖嘟嘟的，是不是一副熊样？""现在的动物，杂交串种了，弄得猫不猫、狗不狗的，就像城里人一样。"村干部自问自答，像在跟谁开玩笑。这时，从对面的商店里闪出一个妇人，大声地冲着这边喊："小丽，小丽，过来，给我过来。"那狗并不理会，兀自在我们脚前玩耍。村干部又开口了："这狗如果犯了性子，连主人也咬的。"我们于是一阵哄笑，感慨现今这世道什么规矩都乱了，再恶的狗也不该咬主人的。"你说现在这世道，到底是个什么世道，真是让人看不透。"村干部嘟嘟囔囔。我瞅一瞅身边的同事，他们并不在意，完全把这当成了一个笑话听。



我们有一搭无一搭地聊着村里与村外的事。一个老人远远地走来，她推着小铁车，70多岁的样子，腰像弓一样，步子还算利索。村干部介绍说她是那个患病老汉的老伴。她把面粉和花生油搬上小铁车，村干部从兜里掏出我的那两百元钱递给她，她接过了，神情木然。我说我帮您送回家吧，她说不用了她自己推得动。村干部在一边说，她这些年一直在干农活，这点分量还是没问题的。我看着老人一步步走远，直到身影模糊，消失在我们和村干部刚才逃出来的那条胡同里。

中秋节前，单位组织第二次走访，我终于见到了我的帮扶对象——那个患病的老汉。那天，我们依然坐着村里的那辆拖拉机，拉着面粉和桶装花生油去他家里。在那棵枯树的旁边，我见到了一个枯树一般的老人。他浑身像筛糠一样不停地颤抖着；脸上的皱纹比龟裂的树皮还要干枯。我问寒问暖，他表情漠然，只是反复地问我来做什么，是从哪里来的。同样的问题，不到10分钟的时间里，老汉问了10多遍，我也回答了10多遍。老汉说："俺犯头晕的病，已经好几年了。"我安慰老汉，建议他早点去医院检查治疗。他咳嗽了起来，说："不管了，也不治了，就在家里慢慢等死吧。"我一时语塞，不知该说什么了。这是一个等死的人，我无法给他提供真正的、彻底的帮助，这让我感到深深的羞愧和无力。看着眼前的这个老汉，我突然想起另一个人，不知道他现在怎么样了。

那是多年前的事情了。他的名字叫邹辉，是一个被确定为区级领导"手拉手"对象的特困户。他患有腿疾，生活勉强可以自理，基本丧失了劳动能力。那次与张区长去他家里，3间瓦房，家徒四壁，他的刚上小学的儿子，在炕上眨巴着眼睛，惊恐地看着我们几个陌生来客。张区长很难过，他从兜里掏出1000元钱塞给邹辉，当即陪他去了医院。那天的专家会诊是由院长亲自主持的，手术方案一直研究到午后。院长慷慨表态，医院有责任也有义务帮助社会困难群体，他们将把邹辉的手术当作一项政治任务来抓，尽最大努力让患者恢复劳动能力，考虑到患者家庭困难，医疗费用全免。

手术很成功。院方也很高兴，叮嘱邹辉千万注意休养，半年后再做第二次手术，他的腿疾有望彻底治愈。术后不久，邹辉突然给我打电话，说在机关大楼的门口等我。我下了楼，看见他和妻子扛了半袋子玉米面和一桶花生油，说是自家产的，一点心意，无论如何要我收下。我当时只有一个念头，接受这样一个特困家庭的"心意"，是伤天害理的。我推辞再三，他们一再恳求，邹辉的妻子急得掉下了眼泪。我最终以工作纪律为由谢绝了他们。他们默不作声，扛着那半袋子玉米面和一桶花生油挤上了公共汽车。

后来的很长一段时间里，我一直在自责，觉得自己不近人情，缺乏正常人的体温，我对邹辉心意的拒绝，一定伤害了他们最朴素的情感和自尊。或许，在潜意识里，我只是把对他的帮助当成了一个工作任务来对待，忽略了其中的人情味。

就在邹辉即将进行第二次手术的时候，张区长调到了别的城市任职，手术的事情也就无人问津，从此停顿下来。邹辉给我打过几次电话，他并没有多说什么，我理解他。我跟医院方面联系了多次，最终也没有得到确切答复。这件事情不了了之，前功尽弃。我再也没有听到邹辉的消息，渐渐地忘却了这个患有腿疾、并且有望治愈的人。

又过了两年，我去邹辉的村子调研文化大院建设工作。在村委会办公室旁边一间挂有"文化活动室"招牌的屋子里，村里组建的歌舞队为我们演唱了一支又一支红色歌曲。载歌载舞中，我突然想起了邹辉。村支书告诉我，邹辉的腿越来越糟，差不多要瘫痪了。村支书的表情很淡，看不出什么同情也看不出丝毫惋惜。沉默了一段时间，他恍然记起什么似的说，当初如果张区长不调走，只要能做第二次手术，邹辉的腿应该能保住。

我沉默无言，心中掠过一阵疼痛，为一个人的即将瘫痪，也为自己的无力和无奈。倘若有一天邹辉真的瘫痪了，我是有责任的……就像此刻，面对眼前这个患病等死的老人，我觉得我是有责任的。

（**坐待天明**摘自江苏文艺出版社《中国好文学：2012最佳散文》一书，**何保全、于泉滢**图）

森林里，老虎经常欺侮别人，大家又恨又怕。老虎看出大家的不满，就做了个笼子，钻进去，锁好。大家高兴了，又唱又跳。老虎嫌吵，打开门伸出头一声咆哮，动物们吓得四处逃窜。老虎骂道："这群傻帽，钥匙还在我手里，你们就敢开始嚷嚷了！"

——把权力关进制度的笼子里，关键是钥匙在谁手里



嘴上事最难禁

◉老　猫

嘴上事，最难禁，一禁还就禁出学问来了。阳奉阴违、偷梁换柱的多了去了。所以说，禁令不是办法，好办法也不在禁令上。

宋高宗南渡，皇家都是北方人，对南方的生活有点不太习惯。比如到了杭州，发现当地人特别爱吃烤田鸡。田鸡扒了皮那姿势，太像个人了，所以皇后就力挺高宗，发了一条禁令，不许吃田鸡。南方人吃这东西吃惯了，一下不让吃了，还真不适应，结果就是买卖转入地下。

黄公度被朝廷派到福建当领导，他也喜欢吃田鸡。有一天，他跟厨子说："你到市场上买3斤坐鱼回来吃。"厨子就傻了，什么叫坐鱼啊？问了一大圈读书人，还真没人知道。后来就有人指点厨子："你去问问州学的学录林执善先生，他学问大，可能知道。"厨子找到林先生请教，林先生说："这是叫你买3斤田鸡。"

厨子还真把田鸡买回来了。黄公度一瞧，这是有高人指点啊，立马追问是谁说的。厨子道清原委，黄公度二话不说，就把林执善请来教馆了——在我家当先生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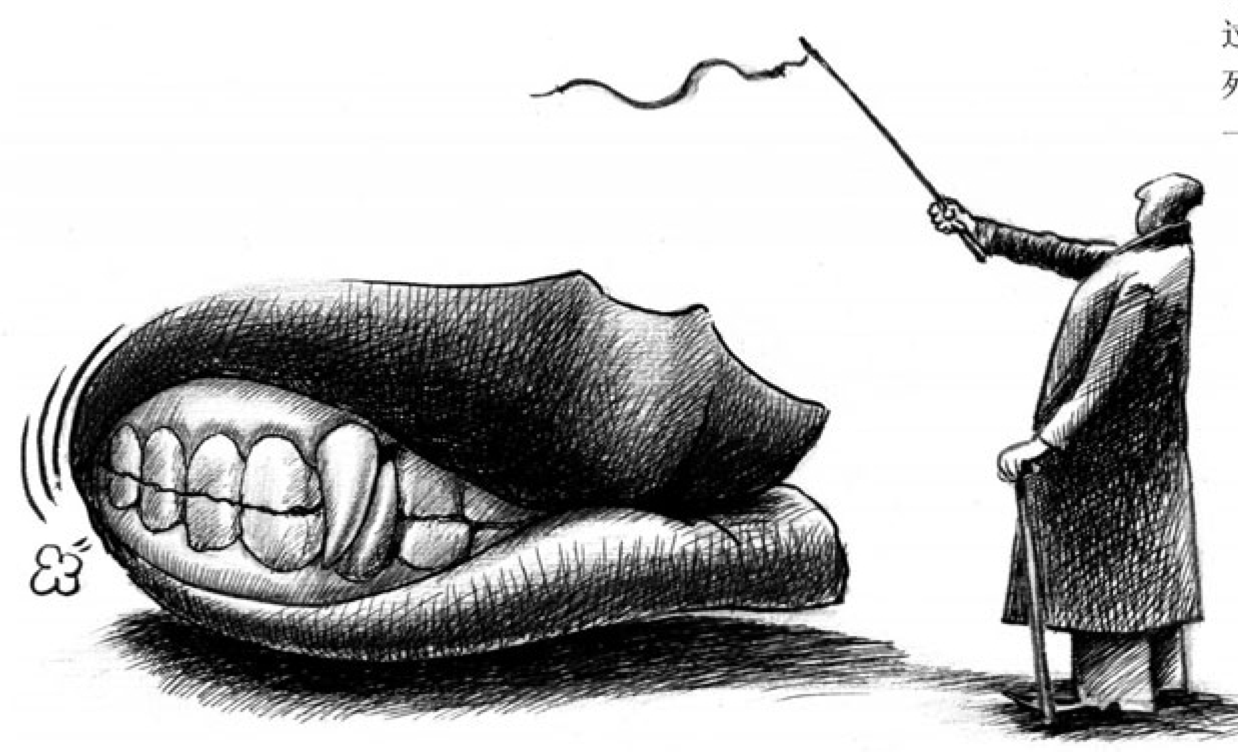
清朝最肥的差使是什么呢？河道总督。特别是负责治理江苏、安徽等地黄河、运河、淮河河道的南河河道总督，是肥差中的肥差。那时候不修高速公路也不修高铁，就修河道，有大把的拨款可以花。朝廷就怕决口啊，要钱给钱，要人给人，每年的经费能达到数百万两，真正用在工程上的，"十不及一"。剩下的呢？大吃大喝，招待费可劲儿造："其余以供文武员弁之挥霍、大小衙门之应酬、过客游士之余润。"并且"凡饮食衣服车马玩好之类，莫不斗奇竞巧，务极奢侈"。

怎么个吃法呢？《庸盦笔记》中详细讲述了道光年间南河河道总督衙门的宴席：

就说豆腐吧，做一盘豆腐，需要几个月前就购齐材料、挑选工人，最后要做出20多种豆腐，花费数百两银子。

有个客人，吃到一半出去上厕所，到了后边，瞧见地上有几十头死猪，赶紧问厨子是怎么回事。厨子说，刚才上了盘猪肉啊，就是这些猪后背上的肉。原来，为了弄出这盘猪肉，他们要把很多头猪锁到一间密闭的房子中，然后让人拿着竹竿使劲打猪的后背。那些猪呼号奔跑，一直到被打死。据说这么做，猪全身的精华都会集中到后背上，"割而烹之，甘脆无比"。至于剩下的猪肉，全都扔了，不要了。一盘猪肉，得搭上几十头猪的命。

那个上厕所的客人听得目瞪口呆，不自觉地叹了口气，立刻遭到厨子耻笑："哪儿来的穷措大（对穷人的蔑称）啊，没见过世面。我才来几个月，亲手打死几千头猪了，杀猪好比踩蚂蚁一样，这几十头算什么啊。"



吃鹅呢？把鹅赶到铁笼子里去，下面烧炭，"驱鹅践之"，鹅的精华就全到鹅掌上了，割去鹅掌，"全鹅可弃"。一席就需数十乃至上百只鹅。其实这招武则天的面首张易之已经用过，不新鲜，到了清朝又被发扬光大了。

吃驼峰，选健壮骆驼捆在柱子上，以开水浇驼峰，骆驼



微书摘



人们总是在长大以后回想起孩童时期。想的不外乎是当时热衷的各种游戏、已不复存在的原野、青梅竹马的好友。不过最令人难以忘怀的，应该是当时所不在意的“时间”吧。那种无关乎过去或未来，只在乎眼前片刻，无法重新拾回的时光。

——星野道夫《在漫长的旅途中》

没有一点儿疯狂，生活就不值得过。听凭内心呼声的引导吧，为什么要把我们的每一个行动像一块饼似的在理智的煎锅上翻来覆去地煎呢?

——米兰·昆德拉《不朽》

时间流逝的目的只有一个：让感觉和思想稳定下来，成熟起来，摆脱一切急躁或者须臾的偶然变化。

——卡尔维诺《未来千年文学备忘录》

（李明月摘）

新词



近来网络上流行一些“新成语”，实为网友制造的缩略短语。举例如下：

1.不明觉厉：虽不明白对方讲啥，但觉很厉害；2.人艰不拆：人生已如此艰难，有些事就不要拆穿；3.累觉不爱：太累了，感觉不会再爱；4.十动然拒：十分感动然后拒绝了对方；5.喜大普奔：喜闻乐见、大快人心、普天同庆、奔走相告；6.请允悲：请允许我做出悲伤的表情。

榨菜指数：根据畅销全国的涪陵榨菜这几年在各地区销售份额的变化情况，推断人口流动趋势的一种非正式的理论。该指数由国家发改委的官员提出，他们据此在起草《全国促进城镇化健康发展规划(2011—2020年)》时，将全国分为人口流入区和流出区两部分，拟针对两种地区的不同人口结构制定不同的政策。

（王双阳摘）

被浇死了，精华集于驼峰，全驼可弃。一席用三四峰骆驼。

吃鱼羹，要选活的大鲤鱼，倒悬在梁上，下面烧一盆开水，然后猛击鱼头，让鱼吐血。由于热水水汽蒸腾，鱼不停摇摆挣扎，血一丝一缕流下来，等血流尽，鱼也死了，全鱼可弃。死一条换一条，一盆鱼羹，要耗几十尾鱼。

当然，少不了还要吃猴头，那个残忍的法子大家都知道，就不再说了。这只不过是略举几例，一顿豪华宴会，往往要持续3天，不停上菜，所以河工宴客，客人们吃饱喝足就撤，再来一拨，从来没一个人能从开始坚持到最后。

当然除了吃以外，别的地方花钱也不含糊。年节之时，衙门里天天有戏，从黎明演到夜里，“观剧无人，演者自若”，就当是背景音乐了。有的人谁都不认识，弄到一张有点名头的官员的名片，拿着到河道总督衙门各署去，立刻就被奉为上宾。有各种补贴，夏天拿冰金，冬天拿炭金，过节还有节敬，十来天一次宴席。遇到汛期，大家争相去一线，去个三五天，回来就能拿一二百两银子的补贴。

就这么折腾着，没见治河有多大成效，决口反而愈加频繁，可愣是把南河总督府驻地清江浦(今淮安)给吃繁华了。

吃来吃去，最后规模越来越大，也就拦不住了。其实公款吃喝一项，最能体现行政系统的状态。清朝河工奢靡到变态，已经半公开化了，而且到处有空子可钻，这说明彼时的行政系统已经接近崩溃，没有官员再想做点正经事情了。

（铁　涛摘自《食品指南》2013年7月号，邝　飚图）

奇幻旅程

◉扎西拉姆·多多



那天晚上，已经很晚了，我刚刚完成一天里的最后一门功课，就听到楼下的扰攘声。有一个人用中文大声说道："我不是要见他，我就是想把这些东西给他看看，看到这个他就会知道我到这里来有多么不容易了！"接着我听到古沙喇嘛的声音，一直说着"不行不行"，而那位先生不依不饶，一定要将一些什么东西交给法王。我心想，一定是古沙喇嘛中文不太好，跟他解释不清楚，所以就起身下楼去看看有什么可以帮忙的。

到了楼下，我看到一个戴眼镜的年轻人，他手里拿着一封信、一些照片，还有一盒包裹着的东西，就走向前去跟他说："你跟这位喇嘛说没有用的，他只是这家旅馆的负责人。如果你有东西要交给法王，你可以去预约一个私人接见的时间，或者明天下午过来，明天是法王的公开接见日。"

那位先生还是很激动，他不停地说："我不是要见法王，我也知道见不了，我只想让他看看这个，他看完这封信后就知道我来到这里有多么不容易了，我很不容易的，你知道吗?"

当时我心里想着："谁都不容易啊！"但嘴上只能劝他明天再说，因为实在是很晚了，在寺庙里争执也不好。那位先生最后悻悻地离开了。我一边回房间一边暗自感叹：真是什么怪人都有啊！

第二天，我端着午餐来到旅馆餐厅外的门廊，挑了一张没有人的桌子坐下。刚坐下没一会儿，昨天那位nobody先生端着炒面向我走过来，看上去比昨晚平静多了，他很有礼貌地问我："我可以坐在这里吗？"我说："当然可以。"坐下后我问他："东西交给法王了吗？"他说："已经交上去了。"那位先生好像突然打开了话匣子，滔滔不绝地说了起来。

他说那是一封信，上面写了他是怎么卖掉房子和一切财产到了拉萨；在拉萨的时候有人告诉他，从拉萨是可以去尼泊尔的，他就买了车票到了尼泊尔；在尼泊尔他又遇到一些人，他们跟他说"你可以去印度啊"，于是他又买了飞机票从尼泊尔来到印度。到了印度有人跟他说金刚座那边有法会，他就坐着火车去了金刚座……最后辗转来到此地。他告诉我，他连最简单的英文都不会，说罢还拿出了一个笔记本，我打开一看，是手写的一些简单的中英文对照单词，例如：男厕所、白开水、火车站、飞机场、米饭，等等。他说这是他在沿途认识的一些人帮他写的。

但更不可思议的是，这位先生告诉我，他是一名精神病病人。我当时整个儿愣住了，诺诺地点着头，一边迅速地分析着：一个正常人不会说自己是疯子，但是一个疯子就更加不会说自己是疯子了呀！于是，我尽量保持礼貌地对这位先生说："可是我根本看不出来啊。"他说他现在已经好了，不过他认为他原来也没有病，但是他的妈妈两次把他送进了精神病院。

"她为什么要这么做?"

"他们都认为我的想法很不正常，其实我觉得只是他们不了解我。"

秋 凉

◉扎西拉姆·多多

一如当年
停在半天的云
和一张脸
骤然变红

一如当天
凝在江心的水
和一双眼
渐渐变冷

一如过去的每一年
秋凉铺向了每一条大街
停在了每一个窗台
缠住了每一根琴弦

只是
我已不是那条白裙的
主人
你也不是
堤上看风的那个
忧伤少年

（齐　枫摘自中信出版社《当你途经我的盛放》一书）

“那你恨你的妈妈吗？”

“我不恨她，因为她是我的妈妈呀，无论她对我做什么我都不会恨她的。她给精神病医院打了电话，他们就来把我绑走了。我在医院里，住的就是那种小小的单人间，穿着那种把你绑起来的衣服，然后他们给我打各种各样的针，还要吃药。他们以为我不清醒，可是我一直很清楚的。但我也不恨那些医生，那里是精神病医院，他们在做他们应该做的事情，这是很正常的。”

听到这里，我已经很讶异了，我觉得这位先生真的很神奇，他似乎不像我们“正常人”一样有着那么强大的自我，他相信处在某一个环境中的人就会做出与此环境相适应的事情，那些事情没有对错，哪怕那些事情伤害了他。

他告诉我，后来他出院了，他的父亲安排他到一家银行工作，还分了房子，一切都很好。不过有一天，他觉得这一切都不重要了，至于为什么，他好像告诉了我，但也许是因为理由太奇怪，我没有记住。后来他在重庆认识了一个喇嘛，喇嘛让他去拉萨，于是他就这样开始了他的旅程。别人总爱问他：“你一个人什么都不懂就这么出门，不害怕吗？”他跟我说：“我就告诉他们，我不害怕，我什么都不是，什么都没有，我害怕什么。我，就是那么一点点的小东西，什么都不是。”他很努力地用手指尖比画着那一点点的小。我几乎没有机会插话，他一个人自顾自地述说着，看着他认真又无畏的神情，我感到很惭愧：为什么我要把自己那么当一回事呢？如果我什么都不是，那该多自由啊！

nobody先生讲完了他离家出走的过程之后，忽然想起了什么，露出了很生气的表情：“你知道吗？有的人他真的很坏啊！他就是想蒙你、骗你。不过我这么说——你要知道——我是个精神病人，这些景象可能只是在我自己的脑子里的，人家不一定是这样的。我在尼泊尔和印度都遇到过很多坏人，他们真的很坏。不过我是精神病人，也许他们不是真的坏……”

他反复地抱怨着，时而愤怒，时而委屈，时而无奈，但是总忘不了强调：这一切很可能只是他那个“不正常”的脑子里的幻想，事实有可能不是那样的。我看着他，突然觉得自己才是大疯子——我从来没有怀疑过自己的判断，从来没有怀疑过一切的真实性，我总是认为事情的全部就是我所感知到的那样，我总是深信那些伤害我的人骨子里就是坏人。可万一不是呢？万一那一切不过是一个得了无明大病的病人脑子里的幻想呢？天啊，我竟远远没有一个精神病患者清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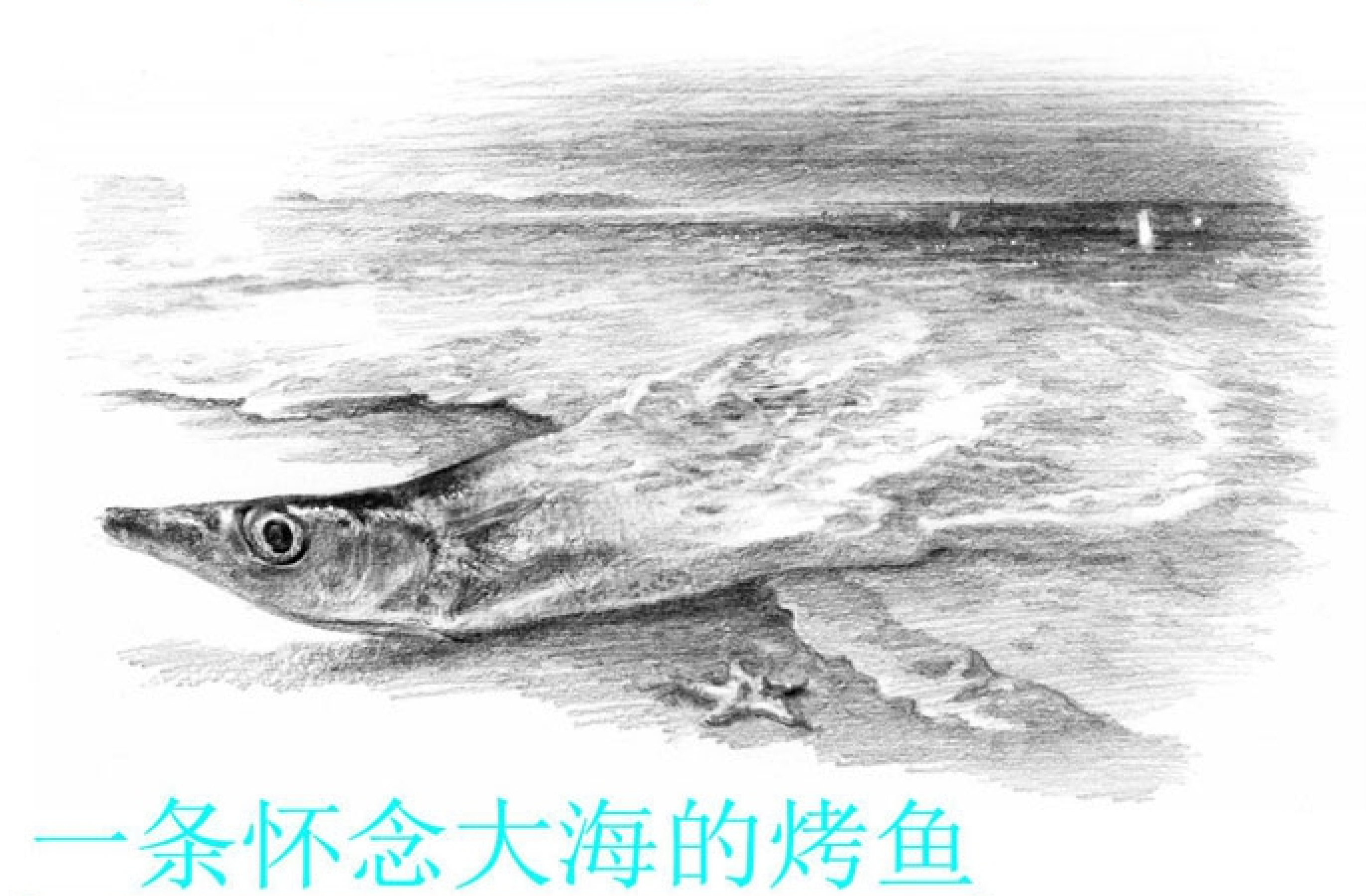
最后，nobody先生吃完了他的炒面，发完了他的牢骚，就到大殿那里去了，留下我一个人坐在那里久久回不过神来。坐在旁边一桌的是一个台湾人和他的西藏导游，那个西藏人带着几分同情对我说：“那个家伙可真能说，你还真有耐心啊！”我转过身大声告诉他：“我觉得，你说的那个家伙是个大菩萨！”

一个月后，在德里的西藏村，我又遇到了nobody先生，他正在那条拥挤的街上游荡，我惊喜地走上前去问：“你还没有走啊！什么时候回国？”nobody先生说：“我决定留下来了，我报了个英语班。”“真的？你的签证不是快要到期了吗？”“是的，我打算一直在印度待下去，其他的无所谓。”“祝你好运。”“谢谢。”

勇敢的nobody先生，谢谢你给我带来的启示，你在远方要保重！

（小　尼摘自中信出版社《喃喃》一书，冯　煌图）





一条怀念大海的烤鱼

◉〔日〕小熊秀雄　◎李日月　译

一条被烤过后摆放在雪白餐盘里的秋刀鱼不禁怀念起大海来。

在浩瀚无垠的海里，他曾和无数同类做过花样翻新的游戏；在繁茂海草里偶然发现的漂亮的小小红珊瑚，现在都长大了吧，也许又有别的鱼发现它了呢。被烤过的秋刀鱼想起这些难忘的海里生活，忍不住在餐盘里抽泣起来。

对秋刀鱼来说，更加难忘的还是爸爸妈妈以及相处极好的兄弟姐妹。他被渔民从海里钓出来，先是被塞进一个大箱子，然后在拥挤不堪的狭小空间里进行了漫长的火车旅行，最后好不容易从昏暗的大箱子里出来，被摆到城市里亮堂堂的鱼铺货摊上。

那里和海里的生活差不多，不但有秋刀鱼、加吉鱼、鲽鱼、鲱鱼和章鱼，还有许多他从来没见过的珍奇的鱼，大家全被热闹非凡地摆在一起，所以丝毫不感到孤单寂寞。但是，鱼们在那里可不能游来游去、说说笑笑，全都翻着白眼，像人偶，像大病一场，无法摆脱那纹丝不动的无聊和悲惨。

几天以后，这条秋刀鱼被这家女主人买来，仔细地烤过。过不了多久，她的丈夫就要回家，到时候，他就注定要被吃掉。

“啊，可爱的大海，再也见不到你蓝蓝的海水了，我是多么想再看看白帆船啊！”他发疯般想在餐盘上跃起身子，可是因为身体中间被扎上了细长的铁条，加上被烤过的身体奇怪地变轻，再怎么努力，也是动弹不得。

他只好打消了在餐盘上反抗的念头。然而，他的内心充盈着一个信念：一定要设法回到广阔的大海，去见自己想念的爸爸妈妈和兄弟姐妹！

“三毛君，你为什么一个劲地盯着我的脸啊。请你稍微体察一下我怀念大海的心情吧。”烤鱼看着这家主人养的名叫三毛的猫说。因为这只猫刚才一直横着眼珠凝视着这条秋刀鱼。

家猫三毛说：“说实话，秋刀鱼先生，你可真是美味极了。”他的咽喉“咕噜咕噜”响着，来到烤鱼身边，他壮起胆子耸着鼻子闻了又闻。

烤鱼详细讲述起自己的身世，和家猫商量能否帮忙把自己送回大海。家猫想了一阵儿，说：“那我就把你送回大海吧，但你必须给我相应的回报才行。”

烤鱼答应把脸颊上最好吃的一块肉送给家猫，让家猫把自己送回大海。烤鱼想到能重返大海，高兴得热泪盈眶。

于是，家猫把烤鱼衔在嘴里，趁女主人不注意，逃了出去。家猫一路飞奔，来到街外的桥上，家猫对烤鱼说：“秋刀鱼先生，我肚子饿得快挺不住了，看来我们到不了那么遥远的大海了。”

烤鱼一心想回归大海，只能

答应："那就按我们说好的，把我脸颊上的肉吃了吧，这样你就有力气了。"

可是家猫把烤鱼脸颊上的肉吃光以后，竟头也不回地撒腿跑掉了。

烤鱼在桥上悲哀至极。他想，如果哪个好心人过桥，就请他带我到海里去。可是远离街市的桥上没有人来，天也昏暗下来。

第二天一早，幸好早起的年轻地沟鼠过桥，烤鱼试探着求他帮这个忙。

地沟鼠说："这可不行。路那么远，我连早饭还没吃呢。"

烤鱼没办法，就和地沟鼠约定，让地沟鼠吃掉自己身体一侧的肉；作为交换，地沟鼠把自己送回大海。

地沟鼠吃掉烤鱼身体一侧的肉，然后用长长的尾巴卷起烤鱼的身子拉着走。这天黄昏，总算到了广阔的原野。地沟鼠说："靠我的力气实在不能把你送到海里了。"说完就把烤鱼丢在原野上，匆匆逃走了。

烤鱼无比悲伤。

次日，一条瘦瘦的野狗从原野经过，烤鱼请求野狗把自己送回大海。

野狗一副居心叵测的样子，死死盯住烤鱼说："我是两天没吃过东西的野狗，饿得走路都摇摇晃晃，怎么可能把你送回大海呢？不过，也不是不可能，那要看你出什么价钱。"

烤鱼决定把身体另一侧的肉送给野狗，让他把自己送回大海。

野狗美美地吃完秋刀鱼另一侧的肉，叼住鱼头，持续不停地向大海的方向奔跑。

野狗腿细善跑，一路上比预想的顺利得多。但到了一片繁茂的杉树林以后，野狗就放下烤鱼逃之夭夭了。

烤鱼无比悲伤。更可怕的是，脸颊上的肉给了猫，身体两侧的肉给了地沟鼠和野狗，身上的肉都被吃掉，他只剩一副骨架了。下次无论有谁路过，他也无法拿自己的肉换取对方送自己到海里去了。这一天他就在树林里睡下了。夜晚下起雨来，只剩下骨架的烤鱼感到刺骨的寒冷。

天亮时有一只鸟飞过，烤鱼连忙叫住她。"鸟啊，求求你把我送回大海吧。"烤鱼苦苦央求，鸟却不怎么理睬他。

于是烤鱼说自己后背上还多少剩下一点肉可以送给她。

鸟说："那点肉算什么啊。"

"那我把宝贵的眼睛送给你吧。除了眼睛我可是一无所有了。"烤鱼悲哀地说。

于是鸟用尖嘴来啄烤鱼的眼睛，把两只眼珠都叼走。但烤鱼的眼珠又干又硬根本咽不下去。鸟想，用来做头饰还是可以的。接着，鸟把烤鱼脊背上所有能吃的肉都吃得干干净净。

鸟用有力的爪子抓住鱼的骨架，直向大海飞去。

认为已经飞得足够远了，鸟忽然松开爪子，仓皇离去。幸而下面是长满柔软青草的山冈，烤鱼没有受伤。

烤鱼无限悲伤。

"啊，再也见不到蓝蓝的海水了，我是多么想再看看白帆船啊！"在山冈上，烤鱼像念叨口头禅一样说了又说。忽然，他无意中侧耳一听，在山冈下边，似乎传来波涛轰然拍打海岸的声音；同时，从很远很远的地方传来海潮一点点涌过来的声音。

把眼睛送给鸟的烤鱼已经变成了瞎子，只能听到亲切的涛声，却再也看不见蓝色的海水和点点白帆。当闻到夹杂在海风芳香里的那种海草的气息时，烤鱼不禁在遍地青草的山冈上潸然悲泣。

烤鱼每天都在山冈上凄苦等待，倾听海涛声。

有一天，在不远处拥有城池的蚂蚁王国的队伍绵延通过。烤鱼向队列里最后一只蚁兵讲起自己的身世，请求他带自己到海里去。

蚁兵将事情报告给蚁王。蚁王对烤鱼的身世非常同情，立即传令属下把他送回大海。

什么工兵啦、炮兵啦、辎重兵啦，数千蚁军来搬运。尽管不像鸟呀、野狗呀、地沟鼠之类快速，但蚁军的工作热情饱满，没几天就把他搬到山崖边。

山崖下就是蔚蓝色的大海。想到终于能回归大海，烤鱼高兴得泪水狂流不止。向亲切的蚁兵连连致谢后，烤鱼从山崖上落到大海里。

烤鱼疯狂地在海水里游啊游，但与以前不同，总是感觉身体重得要沉向海底，以致不得不慌慌张张地游来游去。而且海水冷得像针刺一样让他浑身疼痛，盐分强烈地浸透到体内，难受极了。

还有，他什么东西也看不到，只能漫无方向地游。

几天后，烤鱼被海水冲到岸上来。白沙一层层压在他的身体上，很快鱼骨就被掩埋在沙滩里。开始烤鱼还能听到波浪的声音，但沙子越来越重，后来就再也听不到那亲切的涛声了。

（二月春风摘自《少年文艺》2012年第9期，王　青图）





编者按：这是一封普通读者的来信。被她在信中提到的那个"朴素的小愿望"所打动，我们在第一时间联系了这位读者，并进行了相关事宜的接洽。在这里，祝福她梦想成真，实现这个朴素却不普通的愿望（读者官方微博将持续关注此事进展）。

素未谋面的彭长城先生：

您好！

又是一个老套的开头，作为一名普通读者，我从小学三四年级就开始接触挚友——《读者》。

从2008年毕业那年开始，我如同松鼠收集松果一般，把自己所没有的往期《读者》一本一本从各处收集回来，加上自己本来就拥有的那部分，组成了几乎一整套（五百多本）《读者》，此外还收藏了几十张海报（即大封面）。

我想办一个展览。这是一个可以实现的想法吗？

产生此想法的原因之一：我想分享自己的收藏，让大家看看一本刊龄30多年的杂志，是如何一步一个脚印，从20世纪80年代走到今天的。

原因二：我想为恩师的家乡做点什么。

我家在粤西一个小城，我读高三时的班主任来自贵州，他对我的影响深刻而久远。有一次他在班会上和我们说起一件事。几年前老师一家三口从广州坐火车回老家过春节。坐在对面的小伙子说："我看你很面熟啊，我们曾经同过班吗？"老师平静地回答："我们的确是同过班的。""那么，你是坐在我前面的？"小伙子很兴奋。"我不是坐在你前面的，我是站在你们面前的。""啊！我想起来了，田老师！"那学生初中还未毕业就来广州打工了……我们当时只觉得老师擅长冷幽默，等到很久以后我回忆起那个片段，才了解老师应该是觉得心酸吧——坐在讲台下的学生，不该早早离开校园，背井离乡去打工……

老师来到我们那个小城市十几年了。有一次我和几个同学回去看他，他很平静地说："你们一届又一届毕业了，而我却在原地老去。"我们几个同学一下子沉默不语，为岁月无情地流逝，为老师为我们奉献的青春。

我只是想为我们敬爱的田老师的家乡做点什么。

我计划在此次展览中提供贵州地区图书资源缺乏的部分学校名单及其地址，让参观展览的观众为它们自愿捐赠《读者》及其他适合学生阅读的书刊，一如《读者》杂志曾经发起的捐赠活动那样。

展览的名字我都想好了——"一缕墨香"，很期待这一缕一缕的墨香飘进贵州偏远地区小孩的心间。

这封信，没有华丽的辞藻，也没有恢宏的论调以及令人拍案叫绝的文采，纯粹是用流水账式的叙述表达一个朴素的小愿望。

祝您愉快。

广　东/**陈广燕**